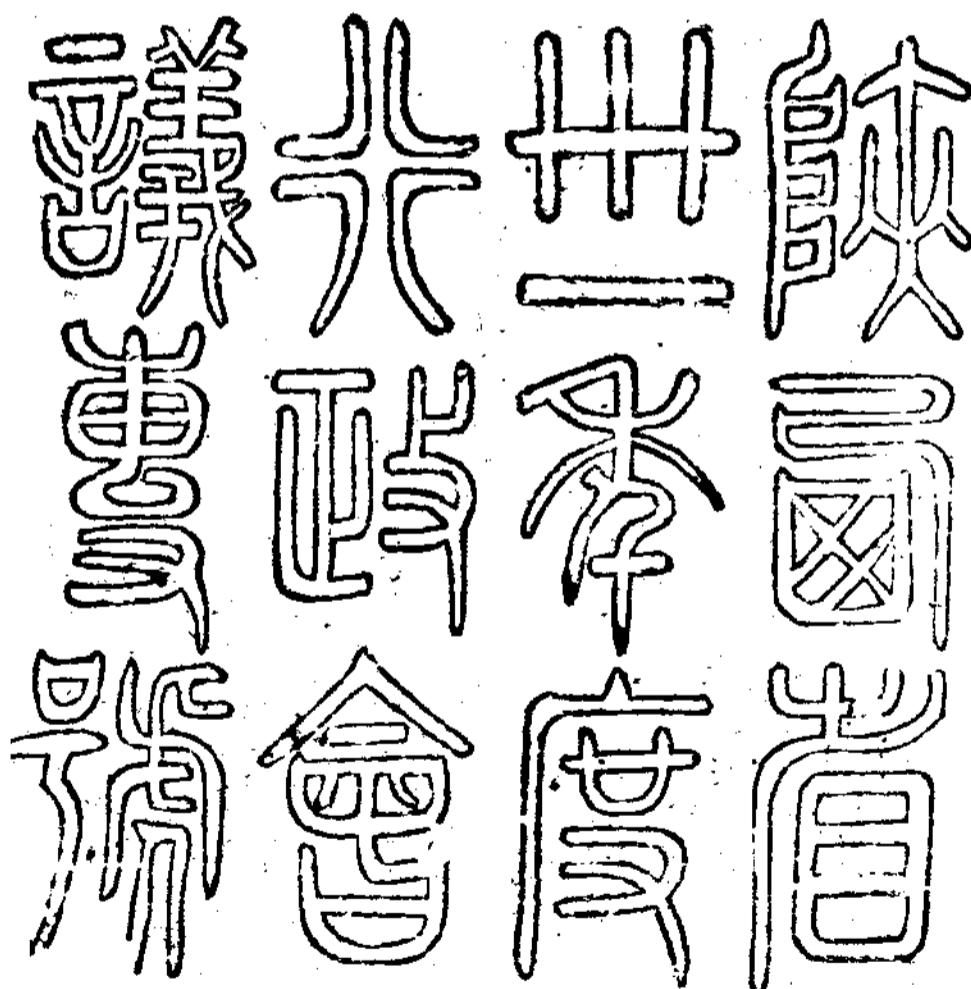


自然

陝西政報

第十八九期合刊 第三卷

西華民國三十一年六月一日出版



中華郵政特准郵局認為新聞紙類

陝西省政府編印室行

「陝政」第三卷第八、九、十期合刊目次

——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專號——

(一) 中樞副詞.....(二〇一)

一、委員長訓詞.....(二〇一)

二、行政院訓詞.....(二〇一)

(二) 各戰區司令長官暨集團軍總司令賀電.....(二〇一)

一、蔣司令長官賀電.....(二〇一)

二、閻司令長官賀電.....(二〇一)

三、顧司令長官賀電.....(二〇一)

四、張司令長官賀電.....(二〇一)

五、李司令長官賀電.....(二〇一)

六、陳司令長官賀電.....(二〇一)

七、余司令長官賀電.....(二〇一)

八、薛司令長官賀電.....(二〇一)

九、胡總司令賀電.....(二〇一)

(三) 繕備及會議經過.....(二〇一)

一、籌備概況.....(二〇一)

二、開會情形.....(二〇一)

三、會議結果.....(二〇一)

(四)

大會組織.....(二〇一)

一、主席團.....(二〇一)

二、審查委員.....(二〇一)

三、出席專員縣長.....(二〇一)

四、列席人員.....(二〇一)

五、秘書及職員.....(二〇一)

(五) 演詞.....(二〇九)

一、熊主席開幕詞.....(二〇九)

二、各團主任致詞.....(二〇九)

(六)

重要電文.....(二〇一)

一、電文.....(二〇一)

二、電文.....(二〇一)

三、電文.....(二〇一)

四、電文.....(二〇一)

五、電文.....(二〇一)

六、電文.....(二〇一)

七、電文.....(二〇一)

八、電文.....(二〇一)

九、電文.....(二〇一)

十、電文.....(二〇一)

十一、電文.....(二〇一)

十二、電文.....(二〇一)

十三、電文.....(二〇一)

十四、電文.....(二〇一)

十五、電文.....(二〇一)

十六、電文.....(二〇一)

十七、電文.....(二〇一)

十八、電文.....(二〇一)

十九、電文.....(二〇一)

二十、電文.....(二〇一)

(七)

各組審查報告及決議案.....(二〇一)

一、第一組（民政）.....(二〇一)

二、第二組（財政及計政）.....(二〇一)

三、第三組（教育及訓練）.....(二〇一)

四、第四組（經濟及建設）.....(二〇一)

五、第五組（保安）.....(二〇一)

六、第六組（兵役）.....(二〇一)

七、第七組（糧政）.....(二〇一)

八、第八組（社會）.....(二〇一)

九、第九組（衛生）.....(二〇一)

一〇、第十組（其他）.....(二〇一)

一一、臨時動議.....(二〇一)

一二、不提會之議案處理辦法一覽表.....(二〇一)

一、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規程.....(二〇一)

二、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議事細則.....(二〇一)

三、陝西省卅一年度行政會議秘書處組織圖章.....(二〇一)

四、大會議事日程表.....(二〇一)

五、會議程序.....(二〇一)

▲對於行政會議的感想.....(二〇一)

▲行政技術問題.....(二〇一)

向行政會議致敬.....(二〇一)

(八)

附錄.....(二〇一)

一、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規程.....(二〇一)

二、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議事細則.....(二〇一)

三、陝西省卅一年度行政會議秘書處組織圖章.....(二〇一)

四、大會議事日程表.....(二〇一)

五、會議程序.....(二〇一)

六、陝西平報.....(二〇一)

七、陝西日報.....(二〇一)

八、陝西公報.....(二〇一)

九、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一、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二、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三、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四、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五、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六、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七、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八、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九、陝西農業.....(二〇一)

二十、陝西通訊.....(二〇一)

(九)

▲對於行政會議的感想.....(二〇一)

一、陝西平報.....(二〇一)

二、陝西日報.....(二〇一)

三、陝西公報.....(二〇一)

四、陝西農業.....(二〇一)

五、陝西通訊.....(二〇一)

六、陝西農業.....(二〇一)

七、陝西通訊.....(二〇一)

八、陝西農業.....(二〇一)

九、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一、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二、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三、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四、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五、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六、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七、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八、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九、陝西通訊.....(二〇一)

二十、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

▲對於行政會議的感想.....(二〇一)

一、陝西平報.....(二〇一)

二、陝西日報.....(二〇一)

三、陝西公報.....(二〇一)

四、陝西農業.....(二〇一)

五、陝西通訊.....(二〇一)

六、陝西農業.....(二〇一)

七、陝西通訊.....(二〇一)

八、陝西農業.....(二〇一)

九、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一、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二、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三、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四、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五、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六、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七、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八、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九、陝西通訊.....(二〇一)

二十、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一)

▲對於行政會議的感想.....(二〇一)

一、陝西平報.....(二〇一)

二、陝西日報.....(二〇一)

三、陝西公報.....(二〇一)

四、陝西農業.....(二〇一)

五、陝西通訊.....(二〇一)

六、陝西農業.....(二〇一)

七、陝西通訊.....(二〇一)

八、陝西農業.....(二〇一)

九、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一、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二、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三、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四、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五、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六、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七、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八、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九、陝西通訊.....(二〇一)

二十、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二)

▲對於行政會議的感想.....(二〇一)

一、陝西平報.....(二〇一)

二、陝西日報.....(二〇一)

三、陝西公報.....(二〇一)

四、陝西農業.....(二〇一)

五、陝西通訊.....(二〇一)

六、陝西農業.....(二〇一)

七、陝西通訊.....(二〇一)

八、陝西農業.....(二〇一)

九、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一、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二、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三、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四、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五、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六、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七、陝西通訊.....(二〇一)

十八、陝西農業.....(二〇一)

十九、陝西通訊.....(二〇一)

二十、陝西農業.....(二〇一)

(一) 中樞訓詞

一、委員長訓詞

陝西省政府蘇主席江議秘文電悉。察新縣制為華北自治之初基亦即建國進程之要政一切中心工作必須迅速確實加紧完成尤其凡籍地縣教育三者為實施新縣制之根本。在陝省此次行政會議希望全體會員針對現實鑑察利弊各就經驗學識切實檢討力求改進蔚成新治規模以副厚望為要中正此特秘印

二、行政院訓詞

陝西省政府蘇江議秘文電悉。審查各省二十一年度應以戶政地政警政為中心工作前經本院通知自案此等工作應與新縣制之實施同時並進中央最近即將頒佈總動員法并應轉知切實推動以期加強抗建効力行政院元一并印

(二) 各戰區司令長官暨集團軍總司令賀電

一、蔣司令長官賀電

熊主席哲民兄并請轉陝西二十一年度行政會議各位先生助慶東電敬悉貴會一堂集議共策新猷承注念彌深感佩蘭洛毗連政軍相成宵寢益臻上理同赴事功特電復謝并頒勅綏海鼎文寅佳機申印

二、閩司令長官賀電

熊主席哲民兄并轉行政會議全體會員公鑒東電謹悉貴省行政會議開幕華茲濟濟共抒偉謀篤忠廣益萬國利賴特電馳賀頌聲祺聞鑑山寅揚辰書印

三、顧司令長官賀電

熊主席哲民兄並轉省行政會議全體會員助慶東電敬悉數改三棄賢勞至念遠承恩藉感奮彌殷特佈誌弟顧祝同莫立秘印

四、張司令長官賀電

長寧熊主席哲民兄暨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全體會員助慶東電敬悉貴省於本月一日舉行本年度行政會議無任慶賀將見篤思廣益示全國望新猷仰觀德誠仁清三奏於盛治乃蒙褒飾愧何以當謹電復賀并候助祺張發奎節微印

五、李司令長官賀電

熊主席并轉行政會議全體會員助慶東電敬悉會議宏開華資舊集循年孜績知已往之事功坐言起行見將來之效率速這風聞無任企願弟謹將寄愧乏殊功滿承冒慰彌慶隆情除轉致前方將士外特電復賀并佈謝忱弟李宗仁寅微印

六、陳司令長官賀電

熊主席哲民兄接談東電敬悉貴會舉行行政會議集賢哲於一堂舒訏謨之偉略特電馳賀并致謝忱弟陳誠叩

月

七、余司令長官賀電

熊主席哲民兄暨諸公內贊東電敬悉貴會舉行行政會議集賢哲定收集益之功庶政聿興併看旬宣之績長安引領粵嶺騰飛遐邇勤拳益增威
標誠實復賀敬表微忱弟余漢謀叩寅文詔通知印

利

八、蔣司令長官賀電

長安熊主席哲民兄暨諸公內贊東電敬悉貴會宏圖共抒偉論羣英畢集成建新猷行見德政溥施登人於衽席春風和洽指家國於
和平振金闕榮極電馳賀弟蔣岳寅支標印

九、胡總司令賀電

陝西省政府行政會議熊主席哲民先生賜慶東代電敬悉貴會宏開華資舊集鼎新革故藍籌施政方針繼往開來永奠建國基礎
仰惟賀胡宗南寅魚識經書印

第八卷三

(三) 筹備及會議經過

一、籌備概況

此為會員住所。

陝西地居抗戰前衛，一切政治經濟文化之措施，均須配合軍事平流並進，而實施新縣制，尤為基本工作，省政府熊主席為檢討過去工作得失，擘劃今後工作方案，齊一全省工作步驟，以期

陝迅遠本省在抗建中之任務起見，爰定於三月一日舉行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所有第二第三兩期實施新縣制各縣縣長及各區行政督察專員暨黨政軍機關首長均參加會議，計應出席會員一百一十二人，議事範圍，外為：民政，財政及計政，教育及訓練，經濟及建設，保安，兵役，糧政，社會，衛生，其他等十組，經擬訂會議規程，議事細則，及大會秘書處組織範章，於十月十六日提交省政府第十五四次委員會會議通過，並電陳行政院備案，又函電知應出席及列席之各地會員，擇擇提案及書面報告，如期出席。

大會秘書處，由主席派省府秘書處秘書主任孫新達為秘書長，民政廳秘書主任李廷闊為副秘書長，省府參議兼總務科長鍾鼎等十八人為秘書，更設總務，文書，議事等三組，由鍾相統兼任總務組長，鄭自毅兼任文書組長，胡寄牕兼任議事組長，每組設幹事十三人至十六人，由省政府調派各廳處局會職員充任。

大會會場選定在省府會議廳，由秘書處總務組重新整理佈置，莊嚴肅穆，並為求隨時召集便利及使各會員易於取得聯繫起見，經特定即省西較近之西北大旅社，西北飯店，新生活宿舍三

大會於三月一日開幕，三月七日閉幕，計共七日。

三月一日上午九時舉行開幕式，到地士紳考張參政員鳳翽，省參議會王副議長宗山，軍委會西安辦公廳谷副主任正鼎，山西陝西監察使署王監察使陸一，陝西省黨部王書記長季高，各機關長官並省府委員各處處局會長官，各區行政專員各縣縣長，以及指定列席各職員共一百四十餘人，由熊主席領導舉行開幕典禮後，即開始宣讀委員長蔣，及行政院訓詞並致開幕詞，次由谷副主任正鼎，王監察使陸一，王書記長季高，王副議長宗山，相繼致詞，均切盼此次會議對於新縣制之設施，獲有具體意見之貢獻，藉以完成抗建之偉大使命，至十一時攝影禮成。

攝影畢，即召開預備會議，由主席團公推秘書長仁發主席，行禮如儀後，即席報告會議收到提案及分類經過。次由大會秘書長孫新達報告：（一）出席會議會員一百一十二人。（二）會議收到提案共七百五十五件，計民政一百一十三件，財政及計政一百六十七件，教育及訓練一百零二件，經濟建設一百零五件，農政六十一件，保安十三件，兵役二十八件，社會四件，衛生二十二件，其他五十一件，其計提會者六百六十六件，其不提會之八十九件，即交各主管機關核辦。（三）來主席諭，宣布大會內

彭昭賢，周介春，王捷三，凌勉之，劉治洲等分次輪流主席。（四）宣布審查各組委員名單。（五）遞過向國民政府主席林，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行政院院長蔣，副院長孔，各戰區司令長官及胡宗南司令，並轉前線將士各致慰勞等電，至十二時始畢，下午休會半日。

三月五日上午八時起，各組審查會分別審查各類提案，逐案審計意見，至九日上午十二時止，各部審查竣事，當即送交會議秘書處，由秘書處整理編印，漏復趕辦。

第一次大會於三月五日上午八時舉行，到大會主席團暨出席一會員九十六人，列席各機關代表等二十人，由彭昭賢長昭賢主席，行禮如儀後，由一二區劉專員學海，第三區專員代表吳致勤報告區政情況，次即開始討論民政，保安，兵役等三類提案，至十二時完畢散會。

第二次大會於三月五日下午二時舉行，出席會員八十一人，列席者十一人，由周經邦周介春王捷三主席，行禮如儀後，由第四區呂專員學海，第五區杭專員黎，分別報告區政，旋即開始討論財政及計政各類提案，至六時許完畢散會。

第三次大會於三月六日上午八時舉行，出席會員九十人，列席者十二人由凌曉長勉之主席，行禮如儀後，首由第七區蔣專員學海報告區政，繼則討論經濟建設及農政等提案，適值空襲警報，越時解除，仍繼續進行，至十二時議畢散會。

第四次大會於三月六日下午二時舉行，出席會員八十三人，列席者十六人，由王捷三主席，行禮如儀後，由第九區溫專員學海，第十區溫專員良儒，次第報告區政畢，旋開始討論教育及訓練，衛生等提案，迄六時討論完畢散會。

第五次大會於三月七日上午八時舉行，出席會員八十三人，

列席者十一人，由劉委員治洲主席，行禮如儀後，由軍委會海軍委員會駐陝撫郵處王處長鈞報告撫郵工作，繼即開始討論社會及其他兩類提案，席間由省府專秘書長臨時動議，對於水利建設等提案，加以具體說明，次由省府秘書處孫秘書江冬青，社會處陳處長保慶，對於如何促進公文效率一案，分別說明及補充意見，最後由熊主席發言，對於本屆五次大會之提案，加以綜合的結論，其中對於新縣制之設施，地方自治基礎之構成，有治法更須有治人，才能達到理想的目的，發揮尤為詳盡，對於各專員縣長亦慰勉有加，至十二時始散會。

三月七日下午二時舉行閉幕式，到瀋安辦公廳谷副主任正鼎，晉南監察使署王監察雙陸一，省黨部王書記王季誠，省臨時參議會冉秘書長寅谷，地方者紳各機關官員，及省府全體委員各廳處局會首長各專員縣長達一百二十餘人，由熊主席領導舉行閉幕典禮後，即席致閉幕詞，總由冉秘書長代主全體參員主事，末由王書記長致辭，至三時十分圓滿閉幕。

主席以此次與會人員，遠道易水，備極辛勞，於七日下午六時集議全體會員，並邀各機關長官作陪，首先主席起立致詞，對於各機關長官及全體會員在一週來會議，不虛煩擾，親受清誠的討論議案，極表欣慰之意，更以怡慶、梁父「一心一德，貫徹始終」之遺訓，克服一切困難，努力實踐云云，語畢，劉主席為之交錯，至七時半盡，酒散。

三、會後結果

閉會後，主席指派大會紀錄武鴻鈞，劉大德二員，將全部議案，會同整理，移由省府轉請各主管機關分別採擇施行，並由省政府秘書處呈主席批准，在「行政」發行「行政會議專號」，深望各級行政人員，深切注意，共信共行，將新密之方案，見諸實際之表現，以期蔚成新治，地方幸甚，國家幸甚！

(四) 大會組織

一、主席團

陝西省政府主席

委員兼秘書長

委員兼財政廳長

委員兼建設廳長

委員兼教育廳長

委員兼農林廳長

委員兼財政廳長

委員兼農林廳長

委員兼農林廳長

委員兼農林廳長

委員兼農林廳長

委員兼農林廳長

委員兼農林廳長

委員兼農林廳長

胡 魏 徐 張 劉 劉 李 馬 彭 幕 熊
 顧 大 經 遷 楚 浩 志 楠 勉 捷 介 照 仁
 斷 同 洪 同 賀 春 甫 剛 賢 發 毅

組別	審查委員	本組秘書	開會地點
第一組	彭昭賢(召集人) 張鳳翹 王典章 劉秉海 高應篤	喬維森 王錫齡	軍管區司令部參謀長
第二組	彭昭賢(召集人) 張迺蔭 魏大鈞		高等法院院長
第三組			保安處處長

二、審查委員

第五組	第四組 (經濟及建設)	第三組 (教育及訓練)	第二組 (財政及計政)
徐經濟(召集人) 趙恩如 李培 呂學書	馬凌南 孫紹宗 王範庭 郭思義 王守德	王捷三(召集人) 黃覺非 溫漢信 高翔翎 劉誠宣 劉漢治 盧仁山	周介春(召集人) 余肇池 賈玉璋 王孟周 姚文蔚 袁任新
鍾華重	劉楚材 尹樹生 周景龍 李文度	王季高 田傑生 常府武 杜得霖	馮志旭 馮祥麟 傅正舜 林耀山 張錦
	魏席儒 李國楨	景嚴徵 常府武 杜得霖 盧仁山	徐志鈞 馮紹中 馮志旭 李莊

建設處

教育處

財政處

史安棟

楊展雲

蕭屏如

三、出席專員縣長

別姓名

略留佛宮洋西平石洞鎮寧白山柞高鎮雜開宜洛一十九八七六五四三一區
陽壩坪強縣鄉利泉陽平陝河陽水南安南官川川區區區區區區區區區
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縣長專員代表員員員員員員
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長
溫李李王袁趙郭劉李馮施詹林史杜袁王姚王馬溫良輔周術景崇信
余正東(四)余正東(四)余正東(四)余正東(四)余正東(四)余正東(四)
劉學海劉學海劉學海劉學海劉學海劉學海

鐵鳳朝構平部白澄鹽廳扶廊岐津咸郡高耀藍黃龍君宜濟

四、列席人員

五、秘書處職員

秘書長	孫新產
副秘書長	王廷殿
秘書	鍾相就
秘書	胡寄鵬
史安達	
楊展雲	
蕭屏如	
段民達	
熊道深	
王鴻齡	
張興育	
兼總務組組長	
鍾相就	
幹事	羅彥遠(出納)
幹事	郭忠(庶務)
幹事	吳敬敏(庶務)
幹事	周學文(庶務)
幹事	董墨蘭(庶務)
幹事	駱顧安(會計)
幹事	朱子雲(交際)
幹事	段廷璧(佈置)
幹事	梁望望(佈置)

兼文書組組長
張海涵(佈置) 尹炳坤(佈置)
幹事
張仰賓(宣傳) 蘆森(監印)
樊子先(撰擬文件) 仇啓鎮(收發)
田種玉(撰擬文稿) 孫金堯(收發)
燕濟生(會員報到登記) 佟恩培(管客)
傅鴻謙(會員報到登記) 何永讓(管卷)
劉步青(臨時遣派事務)

兼議事組組長 胡寄鵬

幹事	羅劍書(整編議案)	孫祥化(整編議案)
幹事	葉郁生(整編議案)	武鴻鈞(大會紀錄)
幹事	馬季常(整編議案)	劉永德(大會紀錄)
幹事	宮秉彝(整理議案時間紀錄及出席檢查)	
幹事	吳宗烈(整理議案時間紀錄及出席檢查)	
幹事	馮輯五(繕寫油印)	王逸塵(繕寫油印)
幹事	程惠(繕寫油印)	王鴻鳳(繕寫油印)
幹事	施頌秀(提案登記及分類)	
幹事	王潤人(繕寫油印)	
幹事	程秉槐(提案登記及分類)	
幹事	李建勳(臨時遣派事務)	

(五) 演詞

名媛詩歸

今天各級學員第二，三屆實業新縣辦事處係長及省屬同仁，相聚一堂，舉行本省第二次行政會議，本席謹特此佈。會中見面，從來未有不倍加熱誠與實在的，及其頗地方政治應變與應軍大計，實竟有無限的歡快，無限的希望。因這本省自二十九年十二月舉行深一次行政會議以來，過這一年半來，在此期間國際環境之變遷、國內軍政之進步，正正是以飛龍流鶴多勝，逐漸發揚。且前行政會議會期已滿，現在又將舉行第三次行政會議，吾人愈需要加倍奮鬥，越國志接近成功，吾人愈需要倍力，必知是區區大業不至功虧一簣。吾人當急急圖存亡繼絕之計，為中國之民族存亡者正急當時，我們這次是為，當急急上緊牙門，急急到處，責任亦極其重大，總裁又已對初晤示告人謂：「新舊議之實地為社會民衆實惠民生，實現國事之目的，吾人以創造之社會思想辦法之確實為主目何裨之貢往」。義正詞嚴，不容忽視。當此舉行政時機，吾人當擇全稱體系，擇最良法，擇最切當可行之折衷討研方法，期期明確行盡利，藉樹自布之宏規，而成沉雄之偉業。此固吾同仁之期願，月相期，月相期。

第一要事，即為興修水道。吾嘗議，其目的在要使本省之三年中，甲上作對，乙完資，達渠利水，以資灌溉，切實共圖機討，一言以蔽，得水之效焉。蓋水者，萬物之源也。人病水涸，雖有良策，首顧小立計，空言粉飾而已。切實執行，則尤易于垂成，故不加考核，無考據，則一切皆可取巧驕縱，好過於人情，是亦無由制。因謂城坡小船，或資運水，品列之實，固可。其結果上下通一因循，首尾吳晉，此今日政治大病也。不可不痛加正音，糾正之道無他，惟日遺照總政子謂之行政二部，開江東南的計劃，切實而執行，嚴格的考核。方核之，方能，所以集眾議於多方，吾人知能任衆目以取之，不相互通流，則彼北土作資充及利弊得失，是非均通皆可曉知。但未盡其詳，謂之，而後故有此說，皆可由斯而來。曾子曰：「吾善養吾身」，此極內省工夫，希望不啻同仁發揮于工作機討，必如

制之規定。切實進行？此應加以檢討者一。（二）保民大會甲戶長會議及居民會議，為全層民意溝通，關係首重而為重要，各縣定期依照原定計劃進度督導實行？實行結果有無成效？進行中有何困難？應用何種方法解決？以上幾項問題，應加檢討者二。（三）健全縣以下各級組織人人參，為推行新縣制之先決條件，本省縣以下各級組織，固已設立，但其機構是否適用靈活？人事是否合規適宜？此應加以檢討者三。（四）該縣規定，於二十年度各縣應每兩年一小結，各縣對於此項工作是否皆已遵照規定切實實行？如不實行？或誤因何故？知已後，其取之如何？並應加強該項工作。公工團體，示過度或其過度，必有一列舉，總期達此機會切實發揮過去的優點，力求改進於未來。

（五）該實踐行本縣民主工作，本省三十一年度頒政綱要，某經平慶第六十二次省會議通過施行之義中所包括之重要工作，計有四十餘項。茲選列要者十天者，述之如左：

（一）關於「管」者

（1）健全縣以下各級組織及人事，暢達政情及新縣制之目的，橫枝下述（詳）系甲組第三政治卷首督誠，心層誠，是古元士，國系整個地方之治，良歸，更確深沉建大業。本省各級各層組織，以北少數無身陷多毒蛇，未始或照章會成正職，委員之外，大多執政縣份均已成績彰明，不過「成績」足以為政，徒法不能生，苟有治法，有道人。制度雖然完善，心積可健全的人來運用，才經完成其事。王文石注曰：「成績」為好以據自述」，率至完全失之，月初撰式奉請「呈社」、「縣長」、「處長」、「科長」，暗得一頭，以顯著成績，亦在「呈社」之尋人之謂也。不思，後事之師。當此實施新縣制之時，一方面必須健全縣以下各級組織，同時更須注意人事健全。健全人事必須從以下着意起，先要選鄉（鎮）保甲幹部，儘量參照中央及本省法令之規定辦理，俾能以下各級組織及人事盡趨健全與合理，此即為「擴建民力，協助民力，加強地方組織，促進地方自治事業以完成軍事建設之基礎」之目的。

（2）訓練各級幹部之目的，在便受訓人員了解抗戰建國要旨，尤重言氣氛兩智事，以達威權，進戰時工作與完成建方目標之幹部人員，本省為訓練自治基層幹部已分期設立各縣訓練所，各專員兼主任之副之總幹長，各縣比筆仕則長，對於訓練工作責無旁貸，義不容辭，應依照中央及本省訓練幹分切實辦理，以期培育基層幹部人材而利抗戰之推進。

（3）徹底辦理戶籍地籍以完成自治條件：立國之要素有三：土地人民與主權是也。而土地與人民尤為地方政治之根本，因此國大綱所規定各縣對地方自治之條件中以全縣人口與土地之調查清楚列為首要，蓋欲諭善友良，確保秩序，必以有完善之戶籍地籍為先務；開墾荒地，評定地價則。終地地籍為依歸，二者在新縣制中之重要性，不言可知，總裁凡次對於本會訓詞亦以戶籍地籍為實施新縣制之根本工作，吾人在本年度自應遵照切實辦理，完成此種最重要之自治條件而利新政之推行。

（二）關於「教」者

（1）普及國民教育：國民教育為一切教育之根本，亦為抗建之基石。總裁有云：「立國之道千頭萬緒，然着手所在，不外提

高國民之道德，智能與體力，養成人人皆為健全之公民，俾人人皆能擔當應負之任務，然後生活得以改進，國力由此增加，故一言以蔽之，即謂民教育為一切之根本是已，」在本省因為人才經濟所限，此種教育迄未普及，據前年統計，全省一百四十餘萬學齡兒童，就學者僅有六十五萬餘名，此外失學民衆又復類多文盲，此誠為推行新政之一大障礙，吾人務須遵照「總裁訓示」，依該奉頒「國民教育實施綱領」，及本省實施計劃之規定，設法切實推行以期普及；同時國民教育不但須求量的充實，尤須法度質的改造，務使其與生活為一體，與生產相聯絡，人人能成為三民主義戰士，個個有為國犧牲之精神，教育必須在此等場景中進步，方有力量。

(2) 經訓民衆以奠定民治基礎，新縣制之最終目的，在求實現民治，申言之即發動民力完成地方自治，以為實施憲政之準備，建立建國之基礎，而完成地方自治首賴組織民衆。

組織民衆，是極便編制合法，指揮統一，則集中整個民衆力量，訓練民衆，是藉教育方法，增加其技術，堅定其意志，以啓發整個民衆的力量。全國人常夢中國人是一盤散沙，就是說中國人沒有組織，沒有組織，便沒有力量，同時沒有訓練，便缺乏認識，因而步調不能整齊，當此實施新縣制之時，吾人自應依照「縣各級組織綱要」之規定，籌設各級民意機關及組織各級民衆團體以建立自治基礎，同時應訓練民衆行使其權，以完成地方自治條件而求實現民治。

(三) 關於「養」者：

(1) 繁榮公共福利：依「縣各級組織綱要」的規定，公共福利是縣(鎮)自治經營的主要來源，然則昔云，「經營的來源，應注重人民之公共福利，不應專力仰賴於稅捐」，此種昭示是視這項收入重於稅捐收入，本省實於上年頒布「陝西省分縣、八鎮、保造產暫行辦法綱要」頒佈施行，其中對於公共事業，過度辦法均有扼要的規定，各縣應依照規定並據地方實際情況，酌量辦理，如某項工程辦法尚未完全，則宜分別推進。其推進方法首應注重調查，如調查時行造戶之種類，地點，數量，面積及人口，甚或採購方資助請款人之名稱，情形，和某項工程，選擇一項或數項，擬具計劃呈候核定實施，其計劃原則應將造產事業分期點綴，先從輕而易舉不勞大費者着手，以後逐漸進行，在實施時所需人力應採用徵工服役為原則，所需資金得斟酌情形(1)利用鄉(鎮)保公產收入(2)提倡鄉(鎮)有水區之投資(3)或向銀行貸款，所需工具以徵用為原則。至經營方式應以保經營為原則，如保不善經營者，由鄉(鎮)經營之，外應注意於技術之指導與保管方法之完善，尤應注意考察有無少數人操縱把持，妨礙顧客之營，定期全營一致以民衆之利益為重，辦民衆之事，以裕民生而厚民利。

(2) 畢修水利：本省氣候乾燥，雨量缺乏，若欲防止旱災，只有興修水利，引水灌田，本省特開之渠最多，未足敷用應加緊興修，已完者應妥加養護，如如鑿井挖塘等水利工程較易，而收效極宏，各縣尤應極力督導獎勵，以期增加灌溉面積以供。

(3) 推行合作：合作社是依平等互助的原則，共同經營的方法，共謀經濟生活的改善，而依法組成的團體，因之本章在於「我為人大的大論點」(各個為全體，全體為各個)所以政府對於合作事業一再積極提倡鼓吹，不遺餘力，新縣制既行，為使之著切配合起見，又於二十九年八月九日頒布「縣各級合作社組織大綱」各縣有照施行以期改善農民生活。

(四) 關於「衛」者：

(1) 努力推行役政，肅清弊端：本省自推行役政以來，對各部隊兵員之補充，在數量上尚能按額徵收，然在實質上不無間有富貴頂替強拉抵補之情形，其結果富有的在家，貧苦的出征，甚或孤獨的不免。此種弊端，並非兵役法規之不善，實由於兵役辦理從政員司不能依法認真辦理之所致，今後應切實根據三平原則，釐清役政積弊，并廣明參役的獎懲，尤應積極的進行普遍深刻的政治教育，擴大兵役宣傳，促人民自動自覺聽照應徵，對於優待出師軍人之家，尤應切實辦理，以期激發壯丁愛國情緒而樂于出征。

(2) 維持地方治安切實實行警保聯繫：自衛的工作是自治工作中最重要之一項，因人民不能自衛，土匪不能肅清，地方治安不能維持，則人民生活無法安定，其他一切設施，將無法推進。所以盼望各專員，區保安司令，各縣長，在本年度一定要把匪患肅清，保持地方安寧，此項治本的方法，必須注意將保甲辦好。就是要嚴密保甲組織，確實清查戶口，此外還要實行警保聯繫辦法，以增加效能，本省因限於經費人才，致鄉村警察一時難期普遍，惟有就現有警察建制，配合保甲組織，實行警保聯繫辦法。使保甲組織與警察機關之結合，以充實地方警力，並察復利用保甲之普遍設施，以達成其維護社會秩序之任務，互為推動，互相相成，使地方治安臻臻至。在各縣國民兵團成立後，中央頒佈警保聯繫及國民兵聯繫辦法，使警保及國民兵互相協助，今後必須切實依照實施，妥為運用，俾達成自衛的任務。

以上就本年度中心工作關於「管」「教」「養」「衛」等諸端所相應之原則，及其池與本屆會議有關政策已經列入各項議案者，詳屬如何分策進行，均有待於詳細研討。

此次各國仁速翩赴會場第一堂，又得中樞訓示週詳，及各位來賓並賜指導，誠為難得之機會，希望各賢良志同仁對於一切皆莫大計，本親愛精誠之精神，並遵照總裁創切之訓示「針對現實」「體察利弊」各就經驗學識，逐項研討，以期達到此次會議之目的，完成抗建的使命，暉耀地方之幸，國家民族實利賴之。

二、谷副主任正鼎致詞

陝西省政府召集各專員及第二三期實施新課制各縣縣長來開行政會議，共同商討地方行政的困難，特具以下各項意見的大綱，本人今天得能參加這個大會的開幕典禮，覺得非常榮幸！

剛才主席講過本省三十一度行政的中心工作，非常詳盡。本人以為目前陝西地方行政方面，有幾個要點應在此注意：第一點，要切實推進國民運動員，令其要能於經濟上的自給自足，第二點，要努力實行行政三聯制，第三點，要積極推行地政，因為土地問題勢在急務，是我們實現主義的立場；第四點，要是遠近成禁政，各級政府推行禁烟禁私工作，雖有數年之久，但距近來漸起鬆懈，應即行檢討完成轉換工作。

此外還有關於一般行政的幾點意見，願獻於此：

這感動才報告本省施政的中心工作，種類繁多，但以陝西的人力物力而論，恐怕難與同時舉辦而俱見功效。於是，就採取力量於幹事會工作，一定是勝於單一的。

以下所指最有效率的測驗，是選舉官員否能真誠流露的情事。新縣制的產生，就是要動員人力物力來適應抗戰的需要的。不僅要善用人力物力，而且更要注重幹事會的工作，方能大有裨益，方能大人力物力的發揮。

關於民意機構問題，主席通令反覆申述，是見關懷民意至切。新縣制的要點，就是說是一個民意機構組織問題。新縣制是自上而下制，但是民意機構，應該是由下而上的。保民大會及縣參議會，都需要健全起來，使其成為自下而上的民意機構。必須做到此點，才能有，民選的政治，所以各級負責同志，應以十二萬分誠意，來造成真正的民意。真正代表民意的民衆代表，是在下層。一定要從縣縣以下把民意機構建立起來，那才能存真諦的民意表現。

新縣門量適合我們抗敵需要的。我們將來勝利是否獲得，主義能否實現，完全要看民意能否確實構成爲斷。這是我們歡迎雙方所應該努力培植的工作，也是我們根據三民主義應有的政策。在座的各位先生，都是本省推行新縣制的負責人，我很希望各位特別注意這一點。

三、王監察使陸一致詞

各位先生！

適才聽到主席的開會詞，知道這一次行政會議是基於事實的需要而召開的。各位本着豐富的經驗，針對着實際問題而公開研討，我相信，將來一定有很多好的決議案公諸實施。這次各位都從遠道而來，事前準備已久，一定會有很好的結果。陝西省現在熊主席領導之下，可以說陝西的政治有希望了！

我們看目前世界各國在戰火連天的情形之下，一切尚可免棄亂；而我們中國在抗戰五年之後，尤其是陝西地處前線，尙能安然開會，研究討行政問題，足以證明我們是偉大的！

我們在政治上，平時要注意幹事會，幹事會要流露平時。如果樹之風聲，必定可收到精神感召之效。自熊主席到任以來，腳踏實地，對於民間疾苦，常先人民而後已，做到。未來好的結果，是可拭目以待的。

本人負監察的責任，陝西爲桑梓之邦，對於地方上一切的觀察，完全本着冷靜客觀的態度。大家知道，監察是幫助行政推行，而不是吹毛求疵。

我今天想供獻與各位工作同志的有幾點：

第一、團結民心：人心歸向，對於行政的推進，是有莫大力量的，否則民心背棄，不復爲用，將見百事無由而成。試想，人民自抗戰以來，遵從政府法令，輸財効命，從無怨言。但長期的苦悶與夫過重的負擔無由解除，久而久之，人民的情緒也會鬆懈的，斯

以我們要團結民心。古人有言：「聚衆之心，以如風心不能收拾，則將禦棘遍地，百事無成。因此，在平時來從事團結民心的工作，是很要緊的。

第二、及備民力。人或在事理上為官員，或在戰時，還要供給物資需要。我們不能一旦之間，把民力用盡。谷主任方才說從橫機方面要培養人力物力。而在橫機方面我們應該怎樣做？在人財物三項中，人財物三項的損失就是保全民力不少，最低也可少消耗，少浪費。

本省東北各縣，因接近河防，負擔較重甚於他處，無過重負擔，尚可引以自慰。關於治河各縣負擔，熊玉席會同各方請示設法，你儘可能使之減輕。以下沿河各縣，因征發車輛不敢養活人口，生活不得安定，一方大敵當前，一方異黨奸祟，人民痛苦不可言喻！至其負擔如何得使減輕，生活如何方可安定，要在政府努力為之耳。

至於鐵路方面，因軍賦征費，本地已被徵用而仍納田賦。這和舊河改道本半虧耗，周轉是於法不合，於理不平。懇請各位專員縣長設法糾正。

第三、保全民命。民命不得保全，並非因有何暴政之故，乃係由於地方官吏的愚昧所致。舉一例言之：各處監獄每羈押不相干的人，或由某軍官，甚至文副官持一通片，逕請拘押，或以地方長官的喜怒哀樂而拘押之，並不錄合法律手續，便連箠杖打罵更犯人命不知被押之罪名為何。經久不釋，及至新官到任，又照原委，便謂「向來如此」而置之不理。此種違法拘押的事，實在多有，舉不勝舉。今後應力除此弊，遇案即審，開明情由，迅予解救。此外，各縣對於壯丁是否虐待，為地方官者亦應體察不怠。地方官在從前說為民父母，在今日說是「民之公使」，苟對此熟視無睹，嚴諭不切，則上無以奉國家，下無以對民衆。祇要公使注意保全民力，愛護民命，婦人兒童自然會擁護政府的。

衛生事業，也是關係保全民命的。現在各地缺乏衛生設備，至於醫藥治療，更簡直談不到。鄉民日常與口性同居，衛生絲毫不知講求。假使人民都變成身體虛弱的人，則我們抗戰的前途，實在不堪設想了！

第四、激發民氣；我們僅僅求得身體強健，民力充實，依然雖以為用，必使其能力建國家，使其知恥方可。有些地方，經濟文化是落後的，但絕非命定如此，而是可以用人力來改變的。在民衆方面，每人都須要幫助政府從事改進，而為地方官者，也應當想：如何才對得起上官，如何才對得起民衆。倘若不能激發天良，則可謂之「無恥」。在自己方面，要「行己有恥」，在對人方面，要「過之以德，齊之以禮」，使其「有恥且格」。這樣，便可使民氣蓬勃。假使人人終日顧慮生計，醉心貨利，則其精神必日趨萎靡故非先「知恥」可為。

陝西是科學的地方，若干年來，講學著書，已成為風氣。我們應當把這個好的風氣恢復起來。陝西也是崇尚科學的地方，例如李儀祉和楊鍾健兩先生，都是在科學界聞名世界的學者；所以陝西不僅是講國學，而且也講科學的。我們今後在講求學術方面，不應僅注重「量」而不注重「質」的進展。

忘記陝西革命先烈的精神。

最後，我懇切希望大家，一方面不要忘記陝西的譙寧風氣和革命的光榮歷史，同時還要精誠團結，打成一片，在賢明的照王居領導之下，積極努力去團結民心，愛惜民力，保全民命，並且激發民氣。這樣，我們陝西的前途是非常に光明的，對於抗戰建國，也一定會有偉大貢獻的。我尤其希望今天在座的各位地方長官，今後要博採民意，顧畏民言，因為使民敢怒而不敢言，是非常危險的。並且大家在工作方面，不要待人推諉，要自動自發的去努力。

以上所談，係就個人臨時感想所及，提出來供作各位參考，希望各位指教。

四、王書記長季高致詞

主席、諸位同志：今天陝西省行政會議開幕，本人得躬逢其盛，得以參與，實在是黨非常榮幸，同時也充滿無限的興奮！

行政會議所提的議案很多，討論時宏論一定不少，本人很希望能參加旁聽，一增裨益。今日在開幕的時刻，除了祝賀會議成功以外，想就政權之行使和黨政之關係，稍加闡發，藉以就正於諸位先生，至於說得不對之處，還望諸位先生指教。

我們的總理，對於政學上最大的聲明，是權能的劃分。行政會議所討論的問題，是政府方面或「能」的方面的問題，至於人民方面或「權」的方面的問題，大體上不會提到。可是在討論前者的時候，牠與黨的關係，却不能不顧到；而且祇有明白牠的關係，討論起行政問題來，才有意義，才很踏實。關於這一事，本人覺得至少有三點，值得我們深切的注意。

第一、在訓政時期，人民的知識和經驗，還未達到行使權力的時候，民權的行使，就不時不假手於只有進入革命並足的中國民主黨。因之，中國國民黨在訓政時期是代替人民行使中央統治權。有這樣「黨統治政」的現象，所以不僅是在事實上，而且在法律上，黨權凌駕於一切，而一切權力也確實屬於黨。在政府方面服務的人員，如果是本黨黨員，當然是不必問起應該明白，萬一就是非黨員，也應該了解，現在的政府是黨政府，牠一切的指揮，需要黨的指導和監督，也好便本黨細政和建政的大業早日完成。

第二、在黨統治政，真就二般的黨政關係或是說中央的黨政關係而言，至於在地方上譬如說在省方——黨政的關係，照中央的規定，彼此應應保持很密切的聯繫，這當然也是訓政時期必有的現象。因此，凡是中央所規定的有關此點的一些辦法，如黨政聯席會議，和書記長列席政務會議，在政府方面服務的人員，應該特別加以尊重，使牠能够圓滿的實現，也好便在地方上如同在中央一樣，黨政雙方，唇齒相依，衷共濟，而歸於調協。

第三、既名曰訓政，本黨在訓政時期，對於訓練民衆工作，自視為最重要。惟抗戰軍興以後，為適應新的環境，在中央政府社會部由中央黨部改隸行政院，在各省政府中，亦次第成立社會處，而由他們管理組訓民衆的行政事宜。這種措施，並不是本黨政策這項事業的責任，反倒是本黨對於將來返致於全體人民的一種光明磊落的表示。照現在的辦法，政府既受黨的領導，牠之辦理組訓民

衆工作，也須文黨的指導和監督，是則本黨之對於運行訓政，仍然是處於領導地位。在政府方面的官吏，知道最近因這種制度的變革以後，就應該明白黨政關係這樣加緊聯繫，那末就應該更接受黨的領導，來完成這種承認的任務，尤其是份屬黨員的人，更應該揮觀愛精誠的精神，努力以赴。

今天在座諸君，對於行政問題，俱有很豐富的經驗和認識，本人本來不願參加說話，不過因為感覺到行政問題與政權的行使，有很密切的關係，祇好從這個立場，來說明無數應有之聯繫。至於說的內容，也許有不安當之處，還請諸位先生原諒。

五、王副議長宗山致詞

今天本省行政會議開幕，在幾個月前，省府各委員會出去視察，現在又召集專員擴長會議，從此省府方面對於地方情形自然十分了解，並上在賢明的熊主席領導之下一定能有好的成績表現。本人覺得非常欣幸，本人以民意為驅代衣資格，要對各位表示慰勞。樹即提出兩個實際問題，供大家參考：

(一)軍費問題：每百鄉民來看，輒探詢鄉間百姓情形如何。他們異口同聲的都說：「民間對於糧食甚感困難。」督辦沒有回報，會請求減免軍糧補給。前次參議會開會，周總長及張局長到會，商討結果請中央核減了二百萬包案內的卅萬包，我們王族以糧民用不可外送他省。因每百姓的力量，不能再負擔。

(二)卅一年度上半季賦征質：據報載，自四月十五日開征，按舊曆為二月，適值青黃不接之時。在此時征質，最不相宜。我們希望緩征，周詳為已尤轉達王族，想能達到目的。

六、熊主席閉會詞

午後來賓，各位同人：

本公司有以會議，經過一週末集體的努力，今天圓滿閉幕了。這次會議開走案，關於音、教、養、衛各部門，均有詳細的討論，尤其是對於新縣制的實施，從現實與理論兩方面，徹底加以研討的結果，得到了許多正確的結論和辦法，作今後的依循，這真得為我的

對三、四年的初期行政實況來觀察，固然與我們預期目的相去尚遠，但大致說來，在本省特殊環境之下，經廿四人的努力，這點確實有可取之處，配合着抗戰軍事，協和步調，平流並進，是我們由衷引為自豪的。

顧，本屆會議的目的，在開會的時候，主席已略加說明，承古位來賓指導，給我們許多啟發名言，針對着實際問題，實在是真誠的，吾望同人，須知道政治是要不斷的求進步，以期達於至善之境，詩經上說：「周雖舊邦，其命維新」。往昔時我們所遵奉的，就是所謂的「勤勞」，而現在國家存亡，千鈞一髮的時候，我們更肩上所負的責任越發重大了，必須加倍的努力負起艱鉅的使命，務期達到

我們預期目的，纔不負我中樞與三秦父老的期望，而盡了我們應盡的責任。從今天起，只會談閉幕實施開始的時候，我們要將會議結果，分別緩急先後，採擇施行，做一個事實的管轄，不過在我們實行之前，必須顧慮到因時、因地，因人制宜的原則，對於社會情況，人民疾苦，必須深深的體認，邊不致於閉門造車，出而不能合轍，現在本席特別補充幾點意見。

第一：民力的使用和培養：大家知道，保衛國家安全，避免更受危難，所必要者，政府得頒頒布限制人民享有的權利之法律，而人民亦應本與亡有責之義務其生命，財產，自由，於國家，這次會議，行政院的訓詞，有頒布總動員法的指示，而總動員法即係基於上述的意義所構成的。孫子說：「道者令與上同，故可擊之死，可與之生，敵不畏危。」我們五年來艱苦抗戰全憑這種精神和信念，來克服環境的困難，總裁昭示：今移抗戰，必愈益艱苦，我們從事行政工作的人員，首先應注意的是民力的使用和培養，就抗戰以來說，類如軍事演練，軍械修繕，工事材料，草料糧發，民間担负的數字，這是很龐大的，但是我們切切寶寶的檢討一下，因為地方官吏疏忽懈怠，不負責任，甚或以爲好，而使人民受到不必要的損失，亦屬不可勝計，今後我們對於使用人力，物力，必須用極經濟的方法，加強監察力量，使人足出一分力，國家得一分用，切實禁止浮濶亂派，堅強保甲長，經手款物，必須公布，銀草車駕價款，應確實發到民間，中飽無弊，一定要徹底整頓，則淮費疏懈，亦要嚴格的糾正，予以處分，要保持民力的蓄養，來支持期的抗戰，保持之法，離不開「生之者衆，食之者寡，藏之者足」的道理，不妨加農業工業各種的生產，同時獎勵節約，提倡儲蓄，便民間的富力，源源的培養，源源的接濟，然後達鄉村裕如，其猶如過江船中應有此圖，這是需要我們地方官吏，盡最大努力的一點，同時在民衆方面，也應當想到我們現在是爲國家的生存而奮鬥，無異于自己的生存而奮鬥，無異于自己的主導而奮鬥，這是應該有的精神，便是現代公民應有的態度。

第二：物資的管制和調節：總裁昭示，現存抗戰，以活潑營軍事，不必諱言當前物資的商討，確是一個嚴重問題，這種現象，任何國家，在戰時均不能避免的，但是可以克服的，是不能避免的，因爲依着馬懷赤身的自然發展，是不應該有此現象，這種病態，其內在的因素，固然是有供求的問題，貨幣的問題，經濟的問題，這實在考察，並不是物資的缺乏，而是管制和調節未能合理，以致促成人民心理上的恐慌，使輪資呆滯，又加開拓殖民地的操縱，不遺余力的現象，運動員法頒布後，必定有嚴密管調的方法，本省已成立物資管制委員會，集合各方的力量，來設計方案，解決這個問題，類如平價局制度的普設，合作社網之分布，將逐步的設施，我們地方官吏，必須注意這個問題，來共商討。

第三、養成政治新風氣：曾文正公云：「風俗誠無乎一二八之趨向而已」又云：「獨學古斯世，求一潔利不光，赴義恐後，忠信耿耿者，不可謂得；可爲浩嘆也」總裁昭示雲：「總裁要以人爲本，人本來適用，要合乎人類的本性，要以修養人格和推己及人，爲推行的根本。」我們生在這一時代，肩負着天下興亡的重責，正是自己效忠黨國，盡孝民族的時辰，人人都應抱着希望，希冀救國救民的宏願，做一個頂天立地之人，舉凡自私自利，揮霍排擣等行爲和思想，一概要摒除存盡，要知道，所謂公正是百官持身的起碼條件，迅速確實是百官治事的成功要訣，我們應當遵守允諾，誠、信、正、修、存、公、平、的一貫大道，對於公私生活，配

(318) 時檢點，隨時改正，躬行實踐，以身作則，由一人而化十人，由十人而化百人，乃至千萬人，三民會風行草偃，有譽斯應，所謂「苟其身正，不令而行。」「以言教者輕，以身教者重。」「克己復禮，天下歸仁焉。」政治的道地離不了這個做人治事的基本條件，希望同人本立己立人之精神，以此教條屬，以此教民衆，養成新治新風氣，如有廿自暴棄，教而無效，甚至於違法舞弊者，亦應依法懲儆，不可稍事姑息。

爲政不在多言，顧力行何如耳，所有本會所議時，本席所議各點及兩總所補充的三點，願與同人互相策聯，澈底實行，以期蔚成新治，而利抗建大業。

(六) 重 要 電 文

一、電國民政府主席林致敬

重慶國民政府主席林鈞鑒義戰昭宣我師逾壯凡茲勝算咸仰睿謀陝省地居抗戰前衛一切政治經濟文化之措施均須配合軍事以俱進而實行新縣制尤爲基本工作秉承有自諮詢度宜詳爰於三月一日舉行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檢討既往策動方來取云辰會之猷深懷跨巡之期備電
月 敬伏乞垂諭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主席熊斌暨全體會員叩東

二、電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致敬

重慶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鈞鑒義戰昭宣我師逾壯凡茲勝算咸仰睿謀陝省地居抗戰前衛一切政治經濟文化之措施均須配合軍事以俱進而實行新縣制尤爲基本工作秉承有自諮詢度宜詳爰於三月一日舉行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檢討並蒙訓示責勉有加計謨入告深懷攬譽之思督政頒春益懷時巡之訓備電致敬伏乞垂諭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主席熊斌暨全體會員叩東

三、電行政院院長孔致敬

重慶行政院院長孔鈞鑒義戰昭宣我師逾壯凡茲勝算咸仰睿謀陝西地居抗戰前衛一切政治經濟文化之措施均須配合軍事以俱進而實行新縣制尤爲基本工作秉承有自諮詢度宜詳爰於三月一日舉行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業經電呈并蒙訓示責勉有加計謨入告深懷攬譽之思督政頒春益懷時巡之訓備電致敬伏乞垂諭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主席熊斌暨全體會員叩東

四、電各戰區司令官長暨前方將士致敬

各戰區司令長官及各軍轉前線將士均鑒本月一日舉行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檢討既往之措施規範方來之之要功高捍衛共欽匡復之勳志均澄清愧乏評謨之路謹貢敬忱並祈箴訓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主席熊斌暨全體會員叩東

五、電三十四集團軍胡總司令及前方將士致敬

西安三十四集團軍胡總司令勅鑒并轉前線將士均鑒本月一日舉行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主席熊斌暨全體會員叩東
捍衛共欽匡復之勳志均澄清愧乏評謨之路謹貢敬忱并祈箴訓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主席熊斌暨全體會員叩東

(七) 各組審查報告及決議案

一、第一組（民政） 召集人彭昭賢

6.（民字第八六號）組織陝西省新縣制考察團，抽調各縣中級幹部（縣府科長），參與觀察，俾獲效益案。
（淳化縣長冷剛德提）

7.（民字第一零零號）實施新縣制份擬試辦示範鄉（鎮）案

制，並將所得成效，逐漸普遍推行全縣各鄉（鎮）案
（民政廳長彭昭賢提）

右七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各縣組設新縣制督導隊及舉行觀摩獎獎辦法，中央及本省均定有辦法，不再討論。2.各縣應通飭各縣組設新縣制督導隊，按月或間月實行巡迴督導，可否請公決案。
（三原縣長馬灤江提）
3.（民字第七三號）實施新縣制期間，應嚴定獎懲辦法，以期促進自治工作案。
（紫陽縣長楊烈提）
4.（民字第九九號）為啓發各縣自動精神，促進新縣制實施，擬具各縣鄉鎮自治工作競賽暫行辦法，以樹立自治基礎。
（民政廳長彭昭賢提）
5.（民字第八三二）執行新縣制中心工作競賽，以加強行政效能案。
（九原專員溫崇信提）

大會決議：審查意見通過。

（二）關於陝北各縣實施新縣制者：

- 1.（民字第一〇六號）本區神木，府寧，橫山，定邊等。

邊等縣，請自三十一年度起，一律實施新縣制，以擴增

加行政效率案。•

(一) 虞專員劉海提

審查意見：1.查本省最後實施新縣制縣份中之神木、府

谷，靖邊，定遠，橫山，葭縣，米脂等七縣，實

縣制案，已由省府會議通過實行，不再討論。

(三) 關於縣府增設員額者：

1. (民字第二九號) 擬於縣政府設秘書室，增設鵝會二人

至三人，以利工作案。 (渭南縣長王受泰提)

2. (民字第八四號) 四區各縣，地廣遼闊，政治推動不易

，請增設指導員三人，助理祕書一人案。

(鎮安縣長袁德新提)

3. (民字第九五號) 本省政務較繁之縣，均應依法增設助理祕書案。 (雒南縣長王文光提)

4. (民字第九六號) 本省三等以下各縣，幅員遼闊，所轄鄉鎮較多者，應酌增設指導員及督學，以加強領導效能案。

(雒南縣長王文光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五) 關於加強鄰近特區各縣行政機構及增加經費者：

1. (民字第二二號) 丈量原有疆域案 (陝西縣長黃雲南提) •

2. (民字第四五號) 爲固臨近邊區各縣以利抗建案。

(定邊縣長徐繼森提)

3. (民字第四六號) 統一政權案。 (定邊縣長徐繼森提)

(定邊縣長徐繼森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 補助本省隣近特區各縣行政費，前經呈准一人，以資協助縣政工作案。 (虞專員劉海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 關於增加縣屬各機關人員待遇及劃一縣屬各機關

者：

1. (民字第二二號) 增加縣屬各級員工待遇案。•

(郿縣長高慶鶴提)

2. (民字第五二號) 縣長兼職下所屬各級職員待遇與縣府規定調案。 (興平縣長卜晉卿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查本省三十一年度，各級員工薪餉，並經酌予增加，補給食糧，亦有規定，惟關於按照官等官俸支薪，並依中央各機關眷屬領糧規定，補給食糧及劃一縣長兼職下所屬各機關職員待遇事項，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 關於加強邊區縣份行政機構及增加經費者：

1. (民字第六九號) 請注重邊遠縣份人力，以期政治平均

及擴及增加各縣信報費，送請省政府函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一) 關於增加縣屬各機關人員待遇及劃一縣屬各機關

者：

(郿縣長高慶鶴提)

2) (民字第一〇二號) 邊遠縣份縣長及佐治人員人選，擬請特加注意，其行政經費，請特加補助，俾得與內地政治齊頭並進，以適應抗戰案。(五區專員杭毅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 從優撥補邊遠縣份經費，事業費。送請省政府酌辦。(2) 由省招考優秀青年，施以訓練，分派邊遠各縣工作，並補助其去程旅費。送請省政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 關於剷一各種表報者：

1. (民字第二〇號) 在此抗戰時期，各種工作繁忙，不緊要之調查表及報告書，宜設法減免，俾得充分時間，致力於新縣制推行案。

(渾陽縣長張鎧提)

審查意見：(1) 省政府所屬各機關，倘填調查表及報告書等，由省政府統計室負責調查各機關現有格式及內容，切實研究剷一，藉免重複。(2) 省政府所屬各機關以外之其他各機關報表，由省政府統計室洽商辦理。

以上二項，送請省政府採擇施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 關於提高專署職權者：

1. (民字第七四號) 提高專署職權，發揮行政效能，俾早日實現地方自治，完成抗建大業案。

(八區專員蔣堅巡提)

審查意見：(1) 原案第三條：「各縣在預算外，由財委會籌措之經費，在一千元以內者，得由專署核定動

用，餘呈省府備案。」經決定修正為：「各縣動用臨時費，在一千元以內者，由縣府先行動用，事後呈報省府核銷。在二千元以內者，得由縣府呈准專署核定，先行動用，補報省府核銷。」並決定移送財政組審查。(2) 各縣來往文件，由專署承轉，依照向例辦理，不再討論。(3) 擴大專署組織，增加經費事業費，人事更動，應否徵詢專員意見，及專員對於轄縣施政，得審時度勢，就近指示，先辦後報。送請省政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 關於防止食污及連坐切結者：

1. (民字第九七號) 為防止食污，應加強地方監察效能，並發禁輕告以杜刁風案。

(雄南縣長王文光提)

審查意見：為防止貪污，嚴厲厲害，中央及本省均定有辦法，不再討論。至縣府各科室及所屬各機關公務員一律嚴禁連環切結，屬行連坐部份，送請省政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 關於縣設立自新人員訓練所者：

1. (民字第九號) 設立自新人員訓練所案。

(枸邑縣長黃肇南提)

審查意見：查由僞方返縣人員，由縣設所訓練，非但財力不許，事實亦有困難，且中央在本省設有西北青年勞動營，專為訓練此項人員，該縣可專案請示，本案不再討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乙) 保甲部分。

(一) 關於增加保甲經費提高待遇者：

1. (民字第六號)。擬請自本年一月份起，提高保甲印長待遇案。

2. (民字第二十一號)。擬請提高各級保甲人員待遇，並增設專任幹事，以利保甲業務案。

(醴泉縣長王定邦提)

3. (民字第二十二號)。擬請增加鄉鎮保經費，提高待遇而資養廉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4. (民字第五五號)。釐定行政基層幹部待遇，切實發揮新縣制效能案。

(鳳翔縣長張慶春提)

5. (民字第六十一號)。健全保甲機構，提高待遇案。

(岐山縣長田惟均提)

6. (民字第八十七號)。保甲長為推行縣以下工作幹部人員，應優予待遇案。

(淳化縣長冷剛錄提)

右六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 保甲人員為自治人員，不能與其他公務員同論，待遇不必過于提高。(2) 甲長入數過多，若改為有給職，恐非本省財政之良策。(3) 三十一年度本省都保經費，業已統籌增加，食糧補給辦法，亦已規定，惟保濟公處職員，距家較近，且為數過多，應不補給食糧。(4) 保辦公處，在中央及本省法令，均無設置專任幹事之規定，且亦無此需要。(5) 關於甲長就役問題，與現行法令抵觸，無庸討論。其餘子女就學，家屬就醫等項，行政院頒佈之非常

時期保甲長待遇及獎勵辦法，已有規定。(6) 在保甲長未實行改選制，其選派辦法，修正陝西省各縣編查保甲戶口暫行辦法，已有規定。

以上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將審查意見連同會員發表意見。一併送請省政府參考。

附錄：關於增加保甲經費提高待遇者：

(一) 會員發表意見如左：

1. 史縣長直提：防止浮支濫派，為養廉之道，故保甲長應提高待遇，並請明訂派款辦法。

2. 鄭貞席儒提：保長每有關用他保人者，如保辦公處無固定經費，且不給食糧，事實上恐怕辦不到。

3. 杭專員毅提：似可採折衷辦法，在保造產內籌撥經費。

4. 設計委員趙愚如提：保甲長為地方自治人員，應絕對維持無給職，此為國家大政方針，不能推翻，且待遇縱即提高，貪污者必仍貪污，舞弊者必仍舞弊，所以增加保甲經費與提高待遇，本席根本反對。

5. 溫專員良倫提：保甲長入不敷出，事實上在浮支濫派，我們裝聾作啞，同時也無法監督考核，所以關於保甲長待遇及派款，均應由專員縣長以監督過問的辦法。

6. 常縣長廣武提：各保國民學校教員待遇，係由保負責，保長為保學校長，但可比照國民小學教員輪流管飯辦法，通融救濟。

7. 馬縣長紹中提：本席已有派款辦法提案，交財政組，請併為一案，詳細討論。

(二) 主席歸納討論結果：

(二) 關於鄉鎮公所牌示公佈文件方法暨接發卷牘辦法者：

(民字第五八號) 各縣地方鄉公所鄉長，以後對於轉行上級命令，用牌示公佈，俾衆明瞭，暨接發卷牘辦法，以重公務案。

(省政府委員劉楚材擬)

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交主管機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 關於分區設所考訓鄉鎮長者。

(民字第四八號) 考選鄉長分區設所訓練，儲材備用案。

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 關於增設縣各級戶政機構者：

1. (民字第二四號) 挑附增設保戶籍警察一人，以利縣平

保甲人員為自治人員，保甲長應盡量選用本地人，各

縣有因情形特殊而調用保外人者，確係事實，但保長在原則上應有職業，能以自給，再各保地而逐關，保甲長辦公用費浩繁，勢必出自舞弊，亦係事實。惟保甲經費在抗戰前為六十萬，現在竟達七百多萬。倘再增加，恐為數之大，將非常驚人，且保甲人員，如與公務員等量齊觀，定有薪俸，則不惟民衆負擔異常加重，而且鄉村中亦將舉目皆官矣。根據上述理由，擬決議如次：

1. 保長以盡量選用本地人為原則。

2. 保甲經費為數太大，無法增加，只得由派款中支付，但派款辦法，亟須有詳明之規定。

3. 將審查意見連同各會員所述意見，一併送請省政府參考。

業務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2. (民字第四〇號) 每鄉鎮設戶籍員一人，專掌戶籍及國民兵身份証事宜案。

(大荔縣長梁文山提)

3. (民字第五三號) 舉辦戶籍行政，添設戶籍員，專司戶口登記，加強保甲制度。

(興平縣長卞晉卿提)

4. (民字第六十號) 增加戶籍員警，以利保甲案。

(鳳縣縣長陳卓戡提)

5. (民字第六十四號) 請在各鄉鎮保專設戶籍員警，以專責成而重戶政案。

(商縣縣長安耀辰提)

6. (民字第六十五號) 擬請於各縣縣政府民政科內，設置戶籍股，鄉鎮公所添設戶籍幹事，辦公處添設戶籍員，施以嚴格訓練，負責專辦戶籍，並迴避本籍，以利麻政案。

(咸陽縣長劉法銘提)

7. (民字第六十六號) 請督設鄉(鎮)保專辦戶籍人員案。

(三原專員余正東提)

8. (民字第一〇八號) 擬請增設鄉(鎮)戶籍員，保戶籍生，俾專責成而重戶政案。

(佛坪縣長李文慶提)

右八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本省現於民政廳設置戶政科，縣各級戶籍機構及戶政幹部訓練，正在就籌，即將分期實施，本案

擬送請省政府交主管機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 關於新縣制鄉保會議與本省保甲會議規定不同，應否併存者：

(民字第三號) 依新縣制鄉保應舉行各種會議，與本省前訂保甲會議略有不同，應否並存案。

(部陽縣長馬紹中提)

審查意見：本省前訂各縣施行保甲會議暫行辦法，即憶
適用於最易實行新縣制各縣，其已實施新制之各縣，
應依照府民二更字八八六號令頒各項單行法規辦理。

本案擬不付討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 大省保甲編制，經呈來行政院核准，暫不

西編。至各縣保甲編制，如有不合之處，可呈由主管
機關示辦法，本案擬不付討論。

(七) 關於鄉鎮保長任用標準者：

(民字第八十五號) 確定正副鄉鎮長及正副保長任用標準
，請公決案。
(洋縣縣長袁仲玉提)

審查意見：鄉鎮保長之選舉，中央與本省法令已有規定，
本案擬予保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 關於充實省會保甲者：

(民字第四十四號) 請擴充省會保甲組織，增加經費，以
利保甲業務之推進案。
(陝西省會警察局局長舒翔提)

審查意見：本案應由該局專案呈請主管機關核辦，擬不付
討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 關於實施守望巡查聯防會議者：

(民字第八八號) 請明令各縣對於縣與縣間守望巡查聯防
會議，認真巡查而安地方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 關於劃一保甲內各項名稱及設置保界牌者：

(民字第七十號) 請劃一保甲內各項名稱，並設置保界牌
以利推行而便責成管轄。
(鐵坪縣長馮志旭提)

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依縣組織綱要之規定，鄉(鎮)一律不分等
右七案合併審查。

月 款

- (十一) 關於修正戶口調查表者：
- 「民字第八十號」擬請修正戶口調查表，並擬訂表式，擬請採納實施案。 (留用組長李佩之提)
- 審查意見：送省政府交主管機關參考。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十二) 關於修訂保甲公約者：
- 「民字第一號」擬請復與宋氏蘇田鄉約相合，以修正保甲公約，而振刷中風氣案。(邵陽縣長馬紹中提)
- 審查意見：查保甲公約，因時地而異，原未列條款過多，舉行恐有困難，至違犯公約之處罰，本省已有規定名譽制裁方法之引用，剝姦齒內，編查保甲戶口條例，亦有前例，本案擬送主機關參考。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十三) 關於印製戶口冊及門牌者：
- 「民字第四號」重新印製戶口冊及門牌，以資調查明確案。 (邵陽縣長馬紹中提)
- 審查意見：送交主管機關核辦。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十四) 關於設立鄉鎮保調解委員會者：
- 「民字第十六號」擬請於各縣設立鄉鎮保調解委員會，以息紛爭而免訟累案。(蒲城縣長何紹吉提)
- 審查意見：省政府已於三十年制訂陝西省合縣設置鄉鎮保調解委員會暫行規程，咨准內政部，並邀請第一期實施初縣制試行，先行試辦，俟有成效。再行推廣。本案擬不付討論。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五) 關於聯保連坐者：

1. 「民字第二號」聯保連坐，擬請改為保甲長聯保連坐，以收實效案。 (邵陽縣長馬紹中提)
2. 「民字第二十六號」擬請頒佈甲聯保連坐實施辦法。 (南寧縣長杜得霖提)
3. 「民字第九八號」為擬定聯保連坐實施規則，請速飭施行，以宏保甲效能案。(民政部廳長彭昭賢提)
4. 「民字第四號」請普遍實施保甲連坐賠償，以強化編構，增加效用案。 (鎮平縣長張志旭提)

右四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採擇施行。

(十六) 關於改訂保甲體系者：

- 「民字第五號」按照新縣制，本省各縣縣以下體系，擬應明令將過去虛實相間制，均改為實級制案。
- (邵陽縣長馬紹中提)

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七) 關於健全鄉保人事與組織者：

1. 「民字第十九號」請增設鄉保公所專任幹事，以健全組織而利推進新政案。(澄城縣長高錦鑑提)
2. 「民字第二十三號」健全鄉保人事，俾利自治事業推進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3. 「民字第二十五號」健全鄉鎮以下基層組織，並提高保甲人員待遇案。 (臨潼縣長王家麟提)
4. 「民字第二十八號」健全鄉鎮公所及保辦公處組織，該

增加經費案。

(湖南縣長王受泰提)

(一) 關於請求設置區警察機構者：

5. (民字第三十三號) 調整並充實縣以下行政機構案。

(麟遊縣長劉玉鰲提)

1. (民字第五十號) 設置各行政區保安警察，以維治安案。

(十區專員溫良儒提)

6. (民字第一百一十號) 請充實鄉鎮組織，增設副鄉鎮長一人，並酌加鄉鎮保甲經費，以利新改案。

(鳳舉縣長劉誠宣提)

右六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增設副鄉鎮長鄉保專仕幹事，及發給保鄉公處職員補給食糧，恐均非本省財力所許及，惟茲事甚屬需要，擬請省政府就可能範圍內，採擇施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案「十八」關於增強新制基礎，以鄉保鄉層組織，實行管教養衛一體制者：

1. (民字第十五號) 為促進新制之實施，早日完成地方自治計，應以鄉（鎮）保基層組織，實行管教養衛四位一體制，用期增強新制基礎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1. (民字第一四號) 全縣應設立鄉村警察輔助政府，推動新縣制工作案。

(麟縣縣長高應鈞提)

2. (民字第七十一號) 增設鄉村警察，促進行政效率案。

(涇陽縣長高盟萍提)

3. (民字第五十六號) 普設鄉村警察，嚴密警保連繫，確維社會治安案。

(鳳翔縣長張慶春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查普設鄉村警察，本省曾擬就原有自辦警察編警察隊，整編訓練，逐漸實施，正在呈請核示中，擬併案送請省政府參考施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九) 關於戶口獎勵者：

1. (民字第二百一十二號) 為嚴密保甲機構，永保戶口數字正確案。

(韓城縣長李汝麟提)

審查意見：請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丙) 警政部份

1. (民字第六十七號) 增加五六等縣警，數額，俾宏業務順利行政案。

(山陽縣長林耀山提)

2.（民字第九零號）增加五六等縣警察名額，以便推行縣政案。
（紫陽縣長楊烈提）

3.（民字第四九號）擴充警額，提高待遇，增強戰時警務案。
（平利縣長郭思義提）

4.（民字第三六號）提高警察待遇，發給春慶公報案。
（七區專員趙寓心提）

5.（民字第一零七號）本區各縣原有各縣保安隊整編為保安團後，縣政府已無自衛武力，請增編警察員額，以利政務案。
（一區專員劉學海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查各縣警額及待遇，確有分別予以擴充，提高之必要，第一二三四四案，併案送請省政府核辦。2.第五案一區各縣增編警額，專案呈請省政府核辦。

太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關於統一警察教育，訓練鄉（鎮）警衛人員者：

1.（民字第三二號）策立全省警察教育計劃案。
（麟遊縣長劉玉德提）

2.（民字第八一號）集中訓練各縣鄉（鎮）隊附及警衛幹事，俾能推行鄉村警察案。
（六區專員魏席儒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丁）禁政部分：

1.（民字第一三號）縣府增設禁煙查緝隊，以專責成員清煙毒販激禁政案。
（郡縣長高應篤提）

（一）（民字第九四號）擬請追令陝南各縣提倡開墾官山荒地案

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察酌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民字第四一號）各縣民政科辦理禁政經費，大致應用

，應予設法增加以利禁政案。
（大荔縣長王山延）

審查意見：1.各縣辦理禁煙之公用費用，且於六年度禁煙審後經費支付預算內，比照上年預算數增加五成，通飭有案，原辦法第一項，應不付討論。2.禁煙違符處罰聯結各戶之麥稭，原為充實保倉，預防災歉，前已通飭不得援照所科禁烟罰金，將新法提獎有案，原辦法第二項，應不付討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民字第七五號）擬請飭令各縣流動清查取緝更全，增

強鄉（鎮）保甲人員肅清煙毒力量，以利所幹吏。

（六區專員劉學海提）

審查意見：送請省政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民字第七八號）擬請補充規定兵營，機關，營團，禁煙

聯結連坐及嚴格檢查公鐵路車輛行人，以防小偷逃亡，利斷禁案。
（留壩縣長李振提）

審查意見：1.原辦法第一項執行似有困難，應予保留。2.原辦法第二項，送請省政府分別函令有關機關關切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戊）地政部分

1.（民字第一三號）縣府增設禁煙查緝隊，以專責成員清煙毒販激禁政案。
（郡縣長高應篤提）

塚，種植禾稼，並請將應納賦稅，暫予豁免，以示鼓勵案。

(西縣縣長王慕曾提)

審查意見：查本省各縣發動民力開墾荒地暫行辦法，關於

有詳明規定，前於民國二十九年四月十六日，曾通令各區縣遵照有案，本案似應遵照前令，切實辦理，無須再行通令。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 (民字第四〇號) 各縣增設地政科，以便專辦土地稅收案。

(襄城縣長李庚提)

審查意見：查各縣增設地政科，已於二十九年度行政會議通過，本案原則自屬可行，擬送省政府察酌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 (民字第一〇一號) 改善租佃制度，保障佃農，以期增加生産，實現耕者有其田案。(民政廳長彭昭慶提)

審查意見：此案擬送省政府通飭施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 (財字八第號) 山區區收復之地方、對於奸黨收沒分種之田地，應如何處理案。(榆邑縣長黃肇南提)

審查意見：照原提辦法，送請省政府採擇施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己) 救濟部份

(一) 關於救濟難民及災荒者：

1. (民字第三十九號) 改各縣運輸代辦所為地方機關，並增加其經費，以一事權案。(大荔縣長梁文山提)

審查意見：軍運代辦所，仍照舊設立，不能隸屬政府

1. (民字第二十七號) 調各難民開墾生產，以資減少消費案。

(整座縣長田傑生提)

審查意見：送省政府交土管機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 (民字第四七號) 望請 中央撥款，設立獎勵金，以免流離失所案。

(洛川縣長周貴龍提)

審查意見：關於組設難民集體農場，設立新村，由山西省

府擇定宜川西區大小南川地方建設，並需請中央撥款，應俟省振濟會派員實地查核至日，則行督辦。本案

案無討論必要。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 (民字第一零三號) 五區災情嚴重，請速派幹部至該五區專員抗禦提)。

審查意見：照原提案所擬辦法，交由主管機關，分頭迅

速執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4. (民字第一零四號) 每請嚴格限制裁養難民年齡，以免

無謂消費，藉增生產案。(富平縣長張德傑提)

審查意見：送省政府交主管機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庚) 徵發部份

(一) 關於軍事運輸者

，屬於沿河及軍運繁重縣份，擬電請後勤部增加經費，並將專任人員，由縣補給食糧，以資推進。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民字第七號）請免其擔貼軍糧運費，以紓民困案。

（榆林縣長何鏡清提）

（4）（財字第三四號）提高縣政工作人員薪俸案。
（渭南縣長王少泰提）
（定邊縣長余繼森提）

審查意見：原辦法第一項，事實上不可能，第二項，電

請軍政部核辦，第三項，改為電請後勤部在陝榆榆林

間，設站組織運輸隊，辦理軍糧運送事宜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民字第五十四號）組設軍事徵發機關案。

（興平縣長卞晉卿提）

（5）（財字第三九號）擬請增加鄉鎮保經費，予以保障案。
（定邊縣長余繼森提）

4.（民字第一二三號）河防重要地帶，各縣軍運需車及軍

用馬驥料，應請由省區統籌辦理，以利軍事業。

（韓城縣長李汝驥提）

（6）（財字第三六號）請增加鄉保經費，提高鄉以下各級員工待遇案。
（洛川縣長周子龍提）

審查意見：擬請許省政府參考。

右二案合併審查。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第二組（財政計政）

召集人周介春

（一）關於提高各級公務員待遇者：

（1）（財字第一一號）各級公務員薪俸微薄，亟宜提高待遇，以維生活，俾利工作案。
（臨潼縣長王家麟提）

（2）（財字第十八號）提高縣各級公務員工待遇，以資安定生活，增強行政效率案。
（寧強縣長吳伯森提）
（3）（財字第三十一號）擬請增加縣公務員待遇以維生活案。

（12）（財字第五〇號）增加地方公務員待遇，以維生活案。
（寶雞縣長趙學勤提）
（13）（財字第五二號）增加鄉鎮公所保辦公處經工員員丁待遇，並嚴禁難派以免弊竇案。
（咸陽縣長劉法鈺提）
（14）（財字第五四號）提高地方行政人員待遇，俾資加強行政效能，杜絕貪污案。
（山陽縣長林耀山提）
（15）（財字第六〇號）提高鄉保甲人員待遇，俾資加強工作效能案。
（華縣縣長晁廣頤提）

（329）

- (16) (財字第六二號) 為保長待遇減，擬請酌予提高，俾昭激勵案。
 (陝西同縣長常硯樓提)
- (17) (財字第六六號) 請提高縣府各級公務員待遇，以維最低生活而利行政案。
 (平利縣長郭思義提)
- (18) (財字第六八號) 為劇一公務人員待遇案。
 (永壽縣長王孟周提)
- (19) (財字第六九號) 提高醫各級工作人員待遇，俾得安心服務，以利行政案。
 (臨武縣長常慶武提)
- (20) (財字第七〇號) 請提高鄉鎮長等待遇，並按夏冬兩季製發鄉鎮保丁制服，以資識別案。
 (涇陽縣長向明興提)
- (21) (財字第七二號) 提高員工待遇，增加辦公費，以利工作案。
 (涇陽縣長高盟萍提)
- (22) (財字第七五號) 請供經隨事業各費，擬請規定範圍，統籌增加，俾合實際而利進行案。
 (紫陽縣長楊烈長)
- (23) (財字第七七號) 請剗「公務員待遇案」。
- (六) 專員魏席儒提
- (24) (財字第七九號) 請專別重視縣行政人員，從優增加其待遇，藉以安定公務員秩序，而利新制之實施案。
 (留壩縣長李佩華提)
- (25) (財字第九二號) 為請提高各級公務人員待遇案。
 (長安縣長張丹柏提)
- (26) (財字第九二號) 為物價奇漲，擬請增加各級政府行政經費，以資救濟案。
 (淳化縣長冷剛峯提)
- (27) (財字第九六號) 提高警察待遇，以便治警案。
 (淳化縣長王金提)
- (28) (財字第九八號) 為改善地方機關公務員生活待遇，增加補助，以利工作而資維持案。
 (宜君縣長房向離提)
- (29) (財字第九九號) 提高警察待遇，免險積弊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 (30) (財字第一〇一號) 提高保甲人員待遇，促進工作效率案。
 (朝邑縣長李象鼎提)
- (31) (財字第一〇四號) 提高各級衛生人員薪公費，以利工作而獎勵昇獎。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 (32) (財字第一〇五號) 提高公務員待遇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 (33) (財字第一〇六號) 學校教員待遇，應設法提高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 (34) (財字第一〇七號) 擬照部頒規範，設法提高小學教師待遇案。
 (沔縣縣長王惠曾提)
- (35) (財字第一一五號) 小學教師待遇應切實改善案。
 (教育廳長王提三提)
- (36) (財字第一一九號) 請平均公務員待遇，以利工作案。
 (白河縣長詹沛仁提)
- (37) (財字第一二二號) 擬請提高縣政人員待遇，俾能維持生活而便安心工作案。
 (安康縣長劉朗軒提)
- (38) (財字第一二三號) 擬按現時生活程度，酌增公務人員給遇及出差旅費，以免虧腹而增工作效率案。
 (韓南縣長王文光提)
- (39) (財字第一三〇號) 擬請增加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校長及教職員俸薪案。
 (五陽專員杭毅提)
- (40) (財字第一三二號) 擬請提高縣官警待遇並增加辦公費，以利營政案。
 (富平縣長張法傑提)

，否則，整個新編制將發生動搖。

(三) 關於縣財政機構者：

- (1) (財字第一二八號) 調整縣各種委員會，以費加強行政力量而節經費案。
（財政廳廳長周介春提）
- (2) (財字第廿七號) 县館財委會以利行政案。

（鳳縣縣長陳卓勸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查各縣財委會負稽核監督縣地方財政之責任，縣參議會未成立以前該會即所以代表地方民意，尤以抗戰期間需用浩大，頗如平均負擔，稽核一切收支，均由財委會負責，一時似難收銷，至調整機構一節，除動員委員會，仍應酌量地方情形保留外，其餘擬照第一二八號提案，所定原則，送請省政府核定實施，以期加強行政力量而節經費。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 關於經費提前撥發者：

- (1) (財字第四號) 預籌教費，另行保管，以資接濟案。
（鄆縣縣長高應鴻提）

- (2) (財字第十一號) 撫贍省府轉請中央，對於全省地方經費，

按照預算，提前撥發案。
（鄆縣縣長高應鴻提）

- (3) (財字第六十一號) 縣庫收入減縮，臨時開支，時有緊急，
以備急需案。
（涇陽縣長高盟萍提）

- (4) (財字第二十一號) 請將二十一年農田賦留縣部分，分期
提前劃撥案。
（安康縣縣長劉明軒提）

(五) (財字第一百三十三號) 為請依照預算，先期賜發縣款，

俾利縣政推進案。
（富平縣長張法傑提）

右五案經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查縣地方最大收入，厥惟田賦及各項補助費，為維持經常開支之唯一財源，惟自田賦收歸中央征收實物，省級財政併入國家財政以後，各縣應留田賦及各項補助款，均歸中央發給。如果不能按時或是前匯撥，地方政府，立陷停頓。特請省政府早明中央，著將各縣田賦及各項補助費，提前匯撥，以資因應，萬一發生困難，准由縣府同財委會共同商討立據商借，一俟匯款到縣即行歸還，以資維持而免停頓，惟不得採取派撥形式，以防流弊。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送請省政府核辦。

(三) 關於增加出差旅費者：

- (1) (財字第二號) 本縣官員公差出差旅費，不敷應用，請求增加案。
（白水縣長劉思敬提）

- (2) (財字第二二號) 警員因公出差，規定旅費，不敷甚鉅，應按實際需要，准予增加，以資補救案。
（臨潼縣長王文麟提）

- (3) (財字第一九號) 增加員警出差旅費案。
（藍田縣長田森生提）

- (4) (財字第三〇號) 擬請增加公務員出差旅費標準，以利工作案。
（渭南縣長王文泰提）

- (5) (財字第四九號) 增加出差旅費案。(民年縣長李魯卿提)
(6) (財字第七三號) 增長佐治人員及隊伍員額，因公出差旅費，日食，應照中央規定支給案。
（涇陽縣長高盟萍提）

(7) (財字第八二號) 為核定各縣預算時，請酌量增加預備金及出差旅費，以免追加之繁，而利預算之執行案。

(留墾縣長李鳳蓮提)

(8) (財字第八七號) 摆請增加縣各級人員出差旅費案。

(鐵溪縣長吳玉新提)

(9) (財字第九三號) 請增加縣府員警出差旅費標準，以利政務推行案。

(淳化縣長冷開峯提)

(10) (財字第九七號) 縣督學指導員旅費，應酌予增加，並請

按月由縣地方預備費項下支給案。(南鄭縣長孫宗復提)

(11) (財字第一〇六號) 增加公務員警出差旅費案。

(朝邑縣長陳吉德提)

(12) (財字第一一六號) 調整各縣縣長佐治人員及隊兵員警出差旅費口食支給標準案。

(臨縣縣長蔡紹牧提)

(13) (財字第一一七號) 摆請修訂各縣政府員警出差動支旅費辦法及支給標準，以昭核實而免賠累案。

(銀巴縣長游迎吾提)

(14) (財字第一二一號) 增加督學指導員等出差旅費，以利工作案。

(安康縣長劉朝昇提)

(15) (財字第一三七號) 請增加三十一年縣政府旅費預算案。

(蒲城縣長研究會提)

(16) (財字第一四四號) 請另定各縣員警出差旅費支給標準，以利事功案。

(醴泉縣長王鼎提)

右二十六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發現財物價高漲，所稱原定旅費標準，不敷應用，自係實情。似應按照縣等分別增加。茲擬一二等縣，月支一千元，三四等縣，月支九百元，五等縣，月

支八百元。至縣預算所列預備金，依法應有固定成數，且限於預算收支之不能適合，事實上自難大額增列，各縣仍應以緊縮支用為原則，如將來萬一不敷，再隨時呈請追加。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 關於增加辦公費者：

(1) (財字第一號) 縣府及縣屬機關并各鄉保，每月辦公費不敷應用，請求增加案。

(白求縣長劉思敬提)

(2) (財字第一四號) 縣政府及各鄉保辦公費，因物價高漲，每不敷開支，應斟酌實際情形，按月採用實報實銷辦法。

(3) (財字第二一號) 縣政府辦公費勿定標準，每月實支實報，以免虧欠案。

(大荔縣長梁文山提)

(4) (財字第四〇號) 為縣府公費有缺，百物昂貴，擬請酌量增加，用資挹注。或將上級通令，帶有附件，而縣方必照

佈屬遵照者，則由主管上級統行印製，配發各縣，其過失，以資節省公費案。

(鄂縣縣長李彭齡提)

(5) (財字第四八號) 加增縣政府辦公費案。

(興平縣長卞晉卿提)

(6) (財字第八一號) 摆請察酌實際情形，從速增加各縣辦公費，以免因公虧累，而利行政案。(留墾縣長李佩雄提)

(7) (財字第一五三號) 請增加各縣政府特別支辦公等費，俾

敷應用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各七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查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辦公費，因物

價高漲，不敷應用，且影響行政效率，自應於三十一年皮

起，酌量增加，以利公務，至於公務文件之如何減少，及通案附件之由省統一印發，均於節省辦公費有關，擬請省政府研定小文節約辦法，通飭遵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 關於各縣臨時籌派款項者：

(1) (財字第四號) 各縣臨時籌撥款項，擬請參照縣各級組織綱要第四十一條之規定原則辦理案。

(邵縣縣長馬紹中提)

(2) (財字第十三號) 各縣政府應籌措活動金，以維現狀案。

(大荔縣長樊文山提)

(3) (財字第十八號) 戰時地方預算外，需款活繫，擬由縣政

府統籌辦理案。 (渭南王文泰縣長提)

(4) (財字第十六號) 預算外臨時用款，由縣統籌辦文案。

(鳳翔縣長張慶春提)

(5) (財字第一零八號) 制止自動派款案。

(朝邑縣長陳景鈞提)

(6) (財字第十二五號) 各縣徵收款項，頒依法定手續辦理

以樹民信案。 (財政廳長周介春提)

(7) (財字第一四六號) 關於戰時各種勸募之款項，請由省政

府統一辦理，以免紛歧而杜流弊案。

(涇陽縣縣長張鑑提)

(8) (財字第二五一號) 請規定各縣鄉鎮保甲，戰時財務監察

辦法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9) (財字第一五二號) 設法杜絕保自由辦派根據，以舒民

因而免流弊案。 (澄城縣長高翔鈞提)

右十一案合併審查。

(10) (財字第一五四號) 請規定各鄉鎮公所臨時派款限額辦法

，以杜流弊致增民累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11) (財字第一六〇號) 擬訂各級戰時用款辦法給辦法，請公決

案。 (韓城縣長李汝璽提)

(八) 關於金融者：

附錄：馬縣長紹中意見，正未設鄉(鎮)民代表會前，應設立鄉

(鎮)財務委員會。

(1) (財字第十六號) 擬請發行省鈔小票一千萬元，以便金融

流通而免法幣貿易案。 (商南縣長杜得霖提)

(2) (財字第二五五號) 設法兌換破爛法幣，以維幣政案。

(定邊縣長徐繼森提)

，破爛法幣，亦宜收回。此兩案擬請交由財政廳會商金融機關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 關於特種撥補款項者：

(1) (財字第十三號) 縣自治財政收入，應按奉頒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實施綱要內列稅則實施，請轉呈速頒詳細章則，以便稅收案。
(臨潼縣長王家麟提)

(2) (財字第十一號) 本縣本年度地方概算，歲入部分之特種撥補籌措極難，擬請全部補助，俾輕民負案。
(潼關縣長常硯樓提)

(3) (財字第十二號) 請取消特種撥補，另訂合法稅收，以利政策並進案。
(白河縣長詹沛仁提)

(4) (財字第十二七號) 縣地方款項，應統一稽征案。
(財政廳長周介春提)

右四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查本省舉辦特種撥補款（原係為彌補縣地方預算不敷。現奉中央頒發辦法「自治戶捐辦法」係合法稅源，特種撥補款，已決定取消。至各項稅捐征收章則，由省從速擬定，頒行各縣。地方款項，由縣統一征收。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 關於防空經費者：

(1) (財字第十三八號) 請規定本省防空協會經費，以便遵照委座諭苟代電，設立防空協導委員會，辦理宣傳，協同征募事業案。
(陝西省防空司令部提)

(2) (財字第十四七號) 請擬舊例，籌撥防空建設專款壹百萬

元，以利防空建設案。（陝西省防空司令部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 關於田賦征收者：

(1) (財字第十七號) 請將應征賦糧兼征細米案。
(榆林縣長何鏡清提)

(2) (財字第廿四號) 請免舊賦，以恤民艱案。
(高陵縣長史憲章提)

(3) (民字第廿七號) 據請于本年內，將各縣土地陳報，一律舉辦完竣案。
(商南縣長杜得霖提)

(4) (財字第十一〇〇號) 恢復催徵警制度，以利工作案。
(高陵縣長史憲章提)

(5) (財字第十一〇一號) 關於交通不便縣份，應請多設田賦徵收分處，以利賦政案。
(旬陽縣長李象鼎提)

(6) (財字第十一一號) 據請轉咨財政部，將石山東坡沙灘等地賦額，分別減免，以紓民困案。（沔縣縣長王本曾提）

(7) (財字第十三一號) 據請增加賦糧經收員工待遇，或援案補給食糧，以利征收案。
(富平縣長張法傑提)

(8) (財字第十六三號) 田賦征實，其距城較遠鄉鎮，交銀困難，擬請按照市價，折收現金案（城固縣長傅啓楷提）
(9) (財字第十六四號) 田賦管理處，擬深設會計佐理員一人。
(城固縣長傅啓楷提)

(10) (糧字第四六號) 舉辦土地覆查，使戶地糧真確實在，俾田賦易於催征，並可依限掃數案。

(洋縣縣長袁仲玉提)

(11) (糧字第四七號) 粮字辦理冊串經費，應按照戶口之多寡，為核定預算之標準案。 (洋縣縣長袁仲玉提)

以上共計十一案經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事屬田賦管理處主管，由財政廳擬辦府稿，送請田賦管理處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二) 關於卸接移交者：

（1）（財字等二十號）各縣長移交時，根據自行交代冊表，廣

續辦妥，不再從頭列交，以免重複案。

(大荔縣長樊文山提)

(2) (財字第九四號) 歷前任縣地方款交案，因公挪用田賦契

稅正款，擬請核定歸還辦法，俾為清結，而免耗延案。

(淳化縣長冷剛峯提)

(3) (財字第九五號) 縣交代冊實在項下，列載歷前任縣長虧挪

田賦契稅及未奉回証各款，請即核清理辦法，并印發下縣

，以便剔除而省交接繁瀆案。 (淳化縣長冷剛峯提)

(4) (財字第一二六號) 各縣縣長應將親目檢查本任內經營事

項款目，已結未結案件，列為每月中心工作之一，以利交代案。 (財政廳長周介春提)

(5) (民字第四二號) 縣政府秘書，對於交代應與縣長共同負責辦理案。 (省政府秘書長李仁發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十三) 關於保造產經費者：

(1) (財字第七十六號) 譲山省撥借各縣鄉(鎮)保造產資奉

，以促進事業效率案。 (紫陽縣長楊烈提)

(2) (財字第一一二號) 舉辦各鄉造產或公營開發等事業，應

由縣統籌經費，咸規定原則，以便推行案。

(河縣縣長王慕曾提)

右兩案經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請交財建兩廳，會核商辦。

大會決議：照查審意見通過。

(十四) 關於鄉鎮財政者：

(1) (財字第五五號) 實施新縣制，財政方面，應量入為出，並鄉鎮財政，暫不宜獨立案。

(銀坪縣長馮志旭提)

(2) (財字第二四八號) 划分鄉鎮財政，以資建立鄉鎮財政制度，而便依據編製鄉(鎮)概算案。 (洛陽縣長高潤朝提)

審查意見：(一) 各主管科室應負交代連帶責任，其責任範圍，由財政廳擬具具體辦法施行。(二) 凡有繼續性專項，由新任接收，繼續辦理。(三) 前任挪用正稅未奉回證，由現任查明實際情形，專案呈報核辦。(四) 會計室完備職份，經送審無訛者，其自行交代部份，免予重列交代，各縣長並應隨時注意，第一二六號提案所列辦法。

(澄城縣長高翔飭提) (澄城縣長高翔飭提)

(韓城縣長李汝驥提) (韓城縣長李汝驥提)

右三案經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縣地方預算，應以緊縮支用，量入為出為原則。鄉鎮財政，在未經切實整頓且無固定稅源以前，暫不獨立。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五) 關於其他事項者：

(1) (財字第三號) 奉令調訓及奉令保送受訓人員，對於往返旅費及受訓期間，應需一切物品等費，應由省府特別規定

，由縣從優等發，以免受訓人員賠累案。

(白水縣長劉思敬提)

審查意見：擬請交財政廳酌定增加辦法。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 (財字第五號) 擬籌設縣銀行案。

(榆林縣長何錦清提)

審查意見：應專案呈請核辦，不列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 (財字第一六號) 各縣縣府職員調動，已否發給旅費案。

(麟遊縣長劉玉德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請交財政廳核擬辦法。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4) (財字第二五號) 改訂縣地方欵稽征處編制，以利征收案

(褒城縣長李庚提)

審查意見，查各縣地方欵稽征處，已命令成立，本案似應

交財政廳參考，不列案。

(定邊縣長徐繼森提) (定邊縣長徐繼森提)

審查意見：(一) 各縣應領各項補助費，因性質不同，預算科目不同，自不能劃二名目。(二) 自公庫法實施後，各項應領應繳之款，均應由庫直接辦理，坐支辦法，早經廢除，原案擬請保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6) (財字第五一號) 三十年度補助金，應統一發給案。

(寶鶴縣長董學舒提)

審查意見，擬予保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7) (財字第五九號) 請規定防護團經費，以利業務推行案。

(華縣縣長晁威顯提)

審查意見，查防護團以兼辦為原則，其人員應由各機關調用，不另支薪，如需額外費，可專案呈准開支，不必專設人員，以免經費食糧，兩感困難。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8) (財字第六三號) 請按實物估計，核定各專署公費案。

(十原專員溫良儒提)

審查意見，各專署辦公費，已隨通案增加，本案擬交財政廳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9) (財字第七八號) 請予統一國稅徵收機關案。

- (六區專員魏席儒提) (財字第一五號) 諸製訂二區各縣抗戰徵工募兵總領郵會
審查意見：本案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已有決定辦法，擬請省府建議中央，從速施行。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10) (財字第八三號) 各區專署應增設財務觀察員，俾資增進行政效率案。
審查意見：擬請交財政廳參考。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11) (財字第八九號) 舉行自治公債，收買一部份土地租，一次籌足鄉鎮保自治經費基金案。(鎮安縣長袁德新提)
審查意見：目前困難尚多，似非其時，原案擬暫予保留。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12) (財字第一零七號) 編備預備金，整發臨時款項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審查意見：各縣徵發賠款項，應徵特財委會同意後，自可派籌，本案擇予保留。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13) (財字第一四九號) 整訂屠宰稅則，廢除從量課稅制，改為從價徵稅，以裕縣地方收入案。(澄城縣長高翔鶴提)
審查意見：屠宰稅業經中央頒訂通則，本案擬交財政廳參考。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14) (財字第一四八號) 各專員區審設防空人員講習會案。
(陝西省防空司令部提)
審查意見：擬原提案機關，函請撤銷。
- 大會決議：不列案。
- (15) (財字第一五號) 諸製訂二區各縣抗戰徵工募兵總領郵會辦法案。
(綏德吳堡清澗安定等縣縣長提)
審查意見：郵金可由省匯發，原與賦稅收入無關。如領郵人住址，因環境關係，無法調查，則此款亦無法核發。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16) (財字第一六五號) 分發各機關經費，一律用直字支付案。
(城固縣長傅啓楷提)
審查意見：交財政廳參照辦理。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17) (財字第九號) 摸清縣屬各機關辦理會計人員，以促進地政之健全案。
(栒邑縣長黃肇南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交會計處財政廳會同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核辦。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19) (財字第六五號) 請上級政府規定提前編造預算時日，獎利事務推進案。
(平利縣長郭思義提)
審查意見：擬交會計處參考。
-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 (20) (財字第八四號) 三十一年度縣預算，應促如期確立案。
(會計長徐肇池提)
審查意見：擬交會計處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1) (財字第八五號) 各縣計算報告，應切實遵照規定，按期

編造，以重計政案。

(會計長余肇池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似應通飭各縣切實遵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2) (財字第八六號) 切實施行縣款收支程序，所有一切欵項

收支，必須經由會計室登記，務使縣財政實況，能在帳籍

中核實表現，並加稽核案。

(會計長余肇池提)

審查意見：交財政處，會計處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3) (財字第八八號) 請速派專門會計人員來縣，並成立會計

室案。

(鎮安縣長張德智提)

審查意見：交會計處從速訓練會計人員，設置會計室，在

會計人才不敷應用期間，暫由縣長保持合始人員，經會

計處考計試用。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4) (財字第一四三號) 請擬定各縣縣政府會計佐理員員額

(醴泉縣長王寧邦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交會計處財政處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5) (財字第一五〇號) 縣教育費分配預算，為縣紀預算分類

科目，數字不符，應設法調整，以資劃一而利審核案。

(澄城縣長高翔鶴提)

審查意見：交會計處財政處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6) (民字第七十四號) 提高專署職權，發揮行政效能，俾早

日實現地方自治，完成抗建大業案。

(八區專員蔣堅過提)

審查意見：原提案辦法第三項，查預算外並無預備金，為擬應免置議。至預算內預備金，每次得以自行動支，該額酌予提高及應報程序，擬交財政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7) (財字第一五九號) 為改善縣屬公務人員待遇案。

(韓城縣長李汝璣提)

(28) (財字第一六一號) 提高工作人員待遇，增加公旅費案。

(城固縣長傅啓楷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并審查第一案。(即原案財字第一一號)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9) (財字第六五〇號) 請將地方稅款，除收入外，不敷支出

准由省庫補助，以墊民員案。(榆林縣長河鐘清提)

(30) (財字第一七七號) 提將減輕稅百分之五十，剝歸地方款，或於原稅收外，附加地方款百分之五十，以增地方稅收。

(同官縣長姚文蔚提)

免派款案。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併審查第九案。(即原案財字第一三號)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1) (糧字第五〇號) 為縣府糧政科指導員追加旅費案。

(淳化縣長冷嗣鋒提)

審查意見：併審查第五案。(即原案財字第二號)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3) (其他字第二二號) 請政府切實查禁各地推行節約建國

蓄人員扣存儲券，不轉發於民戶，或准許人民將儲券繳納各種公款，致使儲券大批集中兌取，因而妨礙儲政之推行案。（全國節約建國儲蓄機關委員會陝西省分會提）

（33）其他字第二三號）爲加強各地推行儲蓄業務，擬責成各縣勸儲支會組織評議會，商訂各界認儲標準，切實實施，對不切實履行者，並可發動社會力量，加以制裁案。

（全國節約建國儲蓄機關委員會陝西省分會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請交財政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4）（其他字第四三號）本省各級機關，辦理公務統計，應由

統計組織集中辦理案。（省政府統計主任李儂提）

審查意見：交省政府統計室辦理。

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5）臨時動議：

請規定此次參加會議旅費數目由縣第二預備金項下報支

案。

（石泉等十縣縣長提）

請規定此次參加會議旅費數目由縣第二預備金項下報支

案。

（六區專員王達三提）

第三組（教育訓練）

一、關於培養師資者

召集人王捷三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

（1）（數字三號）請于各縣中學，增設師範科，造就師資

省師範教育實施方案之規定，逐年擴充。（2）各縣師

資過於缺乏，又無力設置師範學校時，得在縣立中學內

加設簡易師範班，或兼師科，或國民教育師資訓練班，

或委託省立師範學校代辦簡易班。（3）師範及簡易師

範課程，應添加關於新縣制及國民教育之科目，並應充

以補救本省中學師資缺乏案。（栒邑縣長黃肇南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請由省政府專案呈請設立陝西省立專科師範學校，以培養中等學校教師。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數字十七號）縣立中學應設圖易師範社，或成立圖民學校教師訓練班，藉以培養師資案。

（澄城縣長高翔韻提）

（3）（數字二二號）中等學校，普設師範科，各縣應開辦村師

範學校，以補充師資案。

（4）（數字四七號）各縣縣立中學應設辦簡易師範社，以教國

民教育師資案。（鳳翔縣長張慶華提）

（5）（數字七六號）如何推進師範教育，以期配合國民教育之

發展案。（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6）（數字八三號）國民教育師資應趕速培養，以期最用

，並是高其工作效能案。（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7）（數字九四號）擬請大量培養國民教育師資案。

（五區專員王捷三提）

（8）（民字七七號）請于各縣中學，增設師範科，造就師資

案。（六區專員王捷三提）

右七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

（1）（數字三號）請于各縣中學，增設師範科，造就師資

省師範教育實施方案之規定，逐年擴充。（2）各縣師

資過於缺乏，又無力設置師範學校時，得在縣立中學內

加設簡易師範班，或兼師科，或國民教育師資訓練班，

或委託省立師範學校代辦簡易班。（3）師範及簡易師

範課程，應添加關於新縣制及國民教育之科目，並應充

以補救本省中學師資缺乏案。（栒邑縣長黃肇南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請由省政府專案呈請設立陝西省立

專科師範學校，以培養中等學校教師。

份，得聯合鄰近數縣，設立商易市場。(6)按照教育部規定，初中三年級學生，應加授師資訓練科目。(7)師範學校及師資訓練班畢業學生，應選任職務，不得任意改業。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9)(數字三十號)各縣教育科，應對教員輪流施行訓練，俾深漸提高師資質量案。(洛川縣長周振龍提)

審查意見：由教育廳核擬辦法，通飭施行。

(10)(數字五十四號)師範學生擬請完全以公費培養，以裕師資案。(鎮安縣長袁德新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由省政府咨教育廳轉呈行政院核示。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關於改良生活待遇者

(1)(數字三號)切實提高小學教職員待遇，俾安心工作案。

(第十九屆專員溫宗信提)

(2)(數字六號)三十一年度小學教員津貼，請即行修正小學

規程第七十條規定之待遇案。(臨潼縣長王永麟提)

(3)(數字十三號)各縣小學教員待遇請酌量提高，俾安心服

務加強教育效率案。(涇陽縣長張耀提)

(4)(數字十四號)鄉村保學教員待遇，應以實物為標準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5)(數字四五號)請提高各縣小學教員待遇，俾安心服務案。(平利縣長郭思義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1)本年中心學校及國民

學校教職員薪給，應按照《省政府府教二字第一四二號

訓令》辦理，預算不敷之數，由縣鄉(鎮)保抜法籌補。

(2)摘妥「參前三十年全省教育行政會議，關於提高小學教師待遇一案所定之辦法：將中心學校及國民學校教職員薪額，比照縣政府各級職員待遇，分別予以規定，連副學校辦公設施費，一律按照本年增加五成之比例，製定本省二十年度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經費

標準各一種，令據實施」。(3)中心學校教職員薪

糧已有規定，增給辦法，國民學校教職員薪糧，應比照中心學校教員薪糧減半，由所在保籌給之。(4)薪給及食糧必須按月發給，不得積欠，(5)其餘關於小學教員待遇，應儘量依照小學教員待遇規程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6)(數字十六號)擬請增加國民教育師資訓練班學員津貼，

以培養師資案。(柞水縣長史恆信提)

(7)(數字六五號)各縣邊遠受訓教員，應增加其津貼，以資

造就案。(武功縣長李小峯提)

(6)(數字六十號)凡無子弟就學之殷實家戶，均應供給教員伙食，並對學校協同案。(淳化縣長冷剛峰提)

(7)(數字六四號)提高小學教員待遇，安定其生活案。

(武功縣長李小峯提)

比照長他受訓人員食糧發給，（2）服裝副食及書籍費，由國民教育費下開支。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0）（數字六一號）貧苦獎助，如淳化等中心學校職教員每月伙食費應由鄉鎮供給，俾安心服務案。•

（淳化縣長冷剛峰提）

審查意見：已有明令規定辦法，本案不予討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關於學校經費者

（1）（數字八號）三十一年度縣教育經費預算，擬請照縣呈請預算數核定，以安定教員生活案。（臨潼縣長王家麟提）

（2）（數字二號）增加縣教育經費，發展國民教育案。

（褒城縣長李庚基）

右二案合併審查。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數字十一號）擬請增撥國民教育補助費，設置巡迴教學班，救濟失學兒童案。•（柞水縣長史恆信提）

（4）（數字三四號）由區縣份，應於每鄉設巡迴教學員一人，以擴大教育效能案。•（銀坪縣長馬志旭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應由中心學校國民學校設巡迴教師，經由縣國民教育經費內開支。

（5）（數字十二號）為實行學田公耕，並免徵軍糧，充實學校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經費案。•

（清江縣長何志遠）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1）由縣公耕，（2）由教育局核擬辦法。（2）由省政廳（公署）核擬。

（6）（數字十八號）為整理廟會款項，充實教育基金案。

（蒲南縣長杜得霖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請省政府令各縣教育整理廟會款項委員會，在法令範圍內，儘量將廟會款項移作教育基金。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7）（數字二十四號）獨立中學教育與建立各中學經費標準和同，以資教學聘師，均感便利案。（渭南縣長王子雲提）

審查意見：由教育廳參商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8）（數字三三號）縣教育經費項下之教育款項，應明令設置司校，以免重複審集案。（耀縣縣長盧仁山提）

（9）（數字七十號）縣教育款項應確定處理辦法案。

（教育廳長王達三提）

（10）（數字七二號）各縣原有及各學校與鄉鎮保原有之教育資產，應分別專設保管案。•（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11）（數字四六號）各縣原有教育產業，應劃入教育基金案。

（鳳翔縣長張慶春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1.各縣教育款項不得任意變更，經由縣國民教育經費內開支。

（維南縣長王文志提）

更或處分，以經教育為主之精神，而留熱心捐助人士之遺念。2. 縣教育款項，應仍依舊分統交由政科督理收支。3. 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改辦前舊有之款項，應依原政南廳二十九年十一月會令，附錄各縣教育處、該處歸第二督，就收統支，應在立專項第五項規定，仍由各鄉鎮督管，以免另設基金。4. 諸款項款項。

年收數：應奉原案記。稽資查考，5. 縣教育經費及教育款項如有餘額或溢收時，應儘先請作教育隨時貢支出，6. 縣教育款項收支，應由教育經費稽核委員會負責督核。7. 繼續清理教育款項，應消除界限，其屬於縣者，由縣清理專款經管，其屬於各鄉鎮保局，由縣督導清理，交由各鄉鎮中心學校或國民學校經管，作為基金及鋪墊設用。8.嗣後各鄉鎮保教育款項，不得以任何理由，逕歸縣方。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3) (教字五號) 縣立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並請於各鄉鎮設置小學斗秤，徵收手續費，以充學校資金。
審查意見：對此項辦法，在本省執行頗感困難，擬由省府咨請教育部行政院核示。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4) (教字五八號) 邊遠瘠貧縣份之上級補助，國民教育費，本年應加倍發給，以利教育推行。

審查意見：由教育處附辦，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5) (教字八一號) 民教育經費數額，應以人口數為標準，逐年增籌矣。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審查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

(16) (教字八五號) 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基金，應起速(61) 審集案。

(61) 審查意見：原案贊同之辦法第一項，修正為「保國民學校及鄉鎮中心學校，初級部基金之籌集，應以全保為範圍」。

(61) (教字八九號) 請制定出房產賣回例，則成辦法，以利數校之區域為單位分歸之。」第五項刪，原第六項改為五項。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7) (教字一百號) 優厚教育科人等及增加教育行政人員一項，並提高小學教員待遇費。
審查意見：由教育處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8) (教字七號) 縣立民衆教育館之等級，應照縣之等級為標準，並確定其經營辦法。
(臨濟縣長王家鑑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9) (教字一百零四號) 請定出房產賣回例，由教育處酌辦。
(海化縣長冷剛錢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 (教字二五號) 各縣各鄉鎮國民學校，應互相聯繫以期改進工作業。 (商縣縣長李耀辰提)

(2) (教字四十一號) 確定鄉(鎮)中心學校輔導保國民學校辦法。 (咸陽縣長劉法鉅提)

(3) (教字八四號) 各縣實為國民教育應切實推行輔導研究辦

法，以促進教育教學案。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由教育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4) (教字二十號) 各鄉鎮公所文化股主任，擬由專員負責以重教政案。 (鄧縣長牟彭齡提)

審查意見：兼任專任，法令均有規定，本案擬不予討論。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5) (教字三六號) 拨請設立民衆書報閱覽處，以演繹民衆知識案。 (高陵縣長史憲章提)

審查意見：已有法令規定，本案擬不予討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6) (教字三九號) 應設立鄉(鎮)保教會推進委員會，以利教育發展案。 (咸陽縣長劉法鉅提)

審查意見：已有分級負責之文化股主任及文化幹事，本案擬不予討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7) (教字六八號) 教育行政人員應以專才充任為原則案。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

大會決議：照原案通過。

(8) (教字七二號) 县立中學申請由縣長負責督飭，充當設備

，選聘優良教師，嚴格考查學生，以求促進教學效能，提高教育質量矣。

(9) (教字七四號) 私立中等學校，應如何嚴格督導考核案。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第八項「縣長會同」，應改為

「縣長督同」，餘照原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0) (教字八六號) 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仍應直接隸屬於縣政府案。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第一項「不由鄉鎮長逕達一縣」刪去。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1) (教字八七號) 鄉鎮中心學校及保國民學校校長，均應以專任為原則案。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12) (民字八二號) 請改善保教合一辦法案 (九區專員溫崇信提)

(13) (教字一〇一號) 中心學校校長應兼任副鄉長，保國民學校校長應兼任副保長案。 (韓城縣長李汝驥提)

審查意見：已有法令規定，本案保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關於設置學校者

(1) (數字二五號) 請政府于第四區籌設初級職業學校，以資

發展生產事業案。

(商縣長安耀辰提)

審查意見：由教育廳參酌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2) (數字四一號) 請省府准在三一區設立高級中學案。

(三區專員余正東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 (數字四三號) 省立潼關小學，擬請改為省立潼關中學案

(潼關縣長常硯樓提)

審查意見：由教育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4) (數字四八號) 增設本省各級職業學校，以資救濟失業學生案。

(省政府委員劉楚材提)

(5) (數字七五號) 各縣應籌設縣立初級實用職業學校，以應需要案。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由教育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6) (數字五二號) 提請省政府特別注意五六等縣中等教育之設施，及中等學校之分布，藉以普遍高小文化水準及培養行政幹部，以利新縣制之實施案。

(留壩縣長李佩雄提)

審查意見：由教育廳參酌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7) (數字七三號) 中等學校應專設女子部，以期男女教育平

均發展案。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第三項改為「投考女生不足一

班時，得合班教授。」餘照原案。

(韓城縣長李汝驥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8) (數字二〇二號) 請由省款在各縣設立實驗中心小校案。

(成陽縣長劉法鉉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9) (數字一號) 鄉鎮中心學校，可否添設民教部指導員一人

，以專責成而收實效案。

(邵陽縣長馬紹中提)

(10) (數字三八號) 鄉鎮中心學校，應設民教部小學部副主任

案。

(成陽縣長劉法鉉提)

(11) (數字九一號) 鄉鎮中心學校，應設置專任民教部主任一人以利民教案。

(安康縣長劉朝軒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鄉鎮中心學校應設教導主任及民教部主任，都

章已有明文規定，為民教部主任執行職務便利起見，可

酌減其任課時數。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2) (數字三一號) 健全縣以下各級教育行政機構以利推進案

(耀縣長盧仁山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第一二兩項照原案，第三項應

修正為「中心」校照章設在鄉公所所在地，或其鄰近村

莊，以便推行教育文化事業」。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5) (數字六九號) 各縣教育科一律專設案。

(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6) (數字四四號) 積極推行公民教育，以培養民衆正確思想案。
(不列縣長郭思義提)

(6) (數字九五號) 摸清健全縣教育行政機構案。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1）各縣教育科應即明定一律專設，不與建設同科。（2）各級教育科組織，應就縣等酌定職員額額，幅各項人資，不尚少於其他各地各科之平均數。（3）教育科職員，不兼行課支配辦理其本職以外之任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 關於學校教材者

政（1）(數字二八號) 國民學校及中心學校之課本，應承印精

美，並須編成鄉村教材案。（三原縣長馬潤江提）

月（2）(數字三一號) 請籌各級學校教科書及實驗儀器課本，

充實戰時教育，鞏固建國基礎案。（九原縣長胡振華提）

利（3）(數字八三號) 國民教育所借教材用書，凡由政府統籌供

給案。（教育廳長王捷三提）

(鍾南縣長王文光提)

(4) (數字九三號) 各縣應統籌小學課本以利統一案。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關於印刷教科書，省政府已交省公

行承印，製造儀器標本，應由財政上馬，統籌辦制，至

民教部學生用者，應照章一律收費發給。

審查意見：各級學校公發生，教育部已有詳細辦法，因需

期八卷三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 (數字二五號) 實行小學會考，藉資激勵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2) (數字二六號) 請明令規定，每縣每年必得舉行各級小學獎勵運動大賽會一次，以資競賽而增榮譽矣。
(咸陽縣長劉法鈺提)

(3) (數字二七號) 在二案合併審查。

(4) (數字十九號) 提高師範生獎學金額至名額，以資鼓勵案。
(藍田縣長劉玉輝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關於印刷教科書，省政府已交省公行承印，製造儀器標本，應由財政上馬，統籌辦制，至民教部學生用者，應照章一律收費發給。

審查意見：各級學校公發生，教育部已有詳細辦法，因需

費過領，不易實施。本會對於大會所提辦法，案請有公費
獎金實行辦法，由各省政府設公費獎金名額，以
期深。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5) (數字六二號) 各縣獎金，不限會計年度發放，以符實
際案。

審查意見：照教廣核辦。

(苗栗縣長孫承基復提)
(苗栗縣長孫承基復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6) (數字七一號) 賦北特區旅外學生救濟費款，在中央未統
籌劃撥以前，應由省庫先行墊支案。

(教育總長王達三提)
(教育總長王達三提)

(7) (數字九八號) 二、三級各縣及附表所列六縣被×黨變佔
據，財政困難，無力深造。擬請政府發給食米，
或依照二、三級各縣學生救濟辦法，予以救濟以爭取青軍而固
國本宗。

右二案各供鑑查。
審查意見：(1) 由省政府、省黨部、三青團、振濟委員
會第五救濟區，共同組織救濟辦法，特派學生委員會商討
具實有效辦法。(2) 在呈請增加救濟費額，未經增撥
以前，先由省每名月撥小半市斗(或稟撥八市斗)。○
以示支持。(3) 非特區為因與此無力深造之青年，應
由省振濟會給予救濟。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關於訓練幹部人員者

(1) (數字九號) 縣訓練所調訓學員，所需報費膳食等費，擬
請由縣統籌案。
(臨漳縣長王家麟提)

(2) (財字二六二號) 縣訓練所受訓人員，伙食及旅等費
所，訓練地方幹部人員，俾配合推行新縣制功能，并請補

公費訓練幹部給案。
右二案，令請審查。

審查意見：本年月經縣訓練所調訓學員，功課不必
計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3) (數字十號) 將精勤實務培訓結合之辦法，以利新政
訓練幹部人員，而利新縣制進行案。

審查意見：照照嚴姪辦法辦理。

(別委員會委員王達仁提)
(別委員會委員王達仁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4) (數字三三號) 各級幹部訓練機關，經精於期課之，以便確
立，擬請由大會示。

審查意見：照照嚴姪辦法辦理。

(5) (數字五五號) 安撫軍幹部，員訓練班，訓練各縣訓練幹部案
(別委員會委員史憲章提)

(6) (民字三四號) 設各行政區地方行政幹部訓練所，以應需
用，先由省每名月撥小半市斗(或稟撥八市斗)。○
以示支持。(7) 非特區為因與此無力深造之青年，應
由省振濟會給予救濟。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別委員會已定有辦法，擬請中央檢送在案。(所
有鄉(鎮)幹部分別由各訓練團及縣訓練所調訓，各區訓
練班，曹綏籌費。) 此案不必討論。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別委員會已定有辦法，擬請中央檢送在案。(所
有鄉(鎮)幹部分別由各訓練團及縣訓練所調訓，各區訓
練班，曹綏籌費。) 此案不必討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7) (數字四二號) 提前成立第三期實行新縣制縣份之縣訓練
所，訓練地方幹部人員，俾配合推行新縣制功能，并請補

照訓練經費案。

(山陽縣長林耀山提)

(8) (沒字六七號) 諸各級幹部，可否提前訓練，並補助經費
請公文案。
(宜興縣長施慶提)

(9) (數字九六號) 當前成立總訓練所，培養幹部人材，以利
新縣制推行案。
(漢陰縣長王善如提)

(10) (沒字十號) 請訂定甲人員訓練經費案。
(梅江縣長王善如提)

會議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

(梅江縣長王善如提)

審查意見：因人力財力關係，第三期實施新縣制縣份，應
暫緩設立訓練所。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1) (沒字五五號) 請通令全省各縣訓練所對軍長膳食費，一
律按照戰時公務員工補給米糧法辦理案。
(洋縣長袁仲玉提)

審查意見：各縣訓練所受訓人員之食糧，已由省府訓委會
會飭各縣，按照「各區縣員工開警戰時食糧補給辦法」辦
理在案，此案不必討論。

(南鄭縣長孫宗復提)

(1) (數字六〇二號) 健全童子軍組織及訓練案。

審查意見：由教總會同省理學會核辦。

(洋縣長袁仲玉提)

(2) (數字五九號) 組織邊境文化供應站，以便宣揚三民主
義案。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由教育總會同省黨部及文化驛站辦
事處，核擬辦理。

(淳化縣長冷耐鋒提)

(3) (沒字五一號) 為推進政教合一，擬請輔咨教部飭令陝南
「一六」二八、合服務團，分派大批團員，到五六等縣
，協助國民教育及地方自治工作，以利新縣制之實施案

(留學縣長李佩雄提)

審查意見：教育部另有調整辦法，本案擬不予討論。

案審意見：由訓委會查酌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14) (數字八八號) 各縣甲長訓練日期，擬請延為一個月，以
深造並節省效果案。
(西鄉縣長王善如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由訓委會核辦，提請大會討論。

(15) (數字八九號) 大陸邊陲，文化落後，縣各級幹部人
員缺乏，請准照設地方行政幹部訓練班，以期培養健全
人材而利行此案。
(一區專員劉學海提)

審查意見：頤明費細，由訓委會核辦。

(一區專員劉學海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關於其他事項者：

（數字二九號）照審查意見通過。

（4）（數字二九號）請設法保護學校，以避免其損失，校址被佔，而維教育案。
（署名馬連生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由省政府委託專委員會商定辦公處佈告保護。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5）（數字二三號）各鄉鎮村小學教育款項撥給與產權（數字一五號）照審查意見通過。

糾紛，在縣教育行政方面與司法方面，有所抵觸，應歸教育行政機關處理案。
（渭南縣長王受三提）

審查意見：本案與行政司法分立精神不合，擬不討論。

陝（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6）（數字六六號）各縣監督國學請習所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審查意見：原案保留。

月（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利（7）（數字五號）各校民教部之成人班，擬改在春秋農隙施教，藉以增加生活案。
（郿縣長高連第提）
（8）（數字八十號）鄉鎮中心學校保國民學校之民教師，應加緊調理案。
（教育廳長王達三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1）各縣失學民衆補習教育

普及率，應盡量縮短。（2）各學校全體職員均應以辦理足教為其本身職責，不得仍以隸屬事務自之。

（3）民教部經費應與小學部合併列入學校預算，不得分別列計。（4）未辦民教部或辦理不力之學校，應由經費發其應得之獎勵或補助費，並與學校及教師保甲

長給予處分。（5）民教部經費額度：每期四、八月（或百小時），每年應派兩期，每期四、八月。以支與時民衆補濟教育兩期之失學民衆，並繼續受兩期之教育，應每年辦二期。每期兩月，民教部京畿道，每期六個月（或三百小時）。每年應於農閒辦理一期。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9）（數字七八號）太省國民教育應加強執行，以期依限普及及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
（教育廳長王達三提）

大會決議：照原案通過。

（10）（數字七九號）調查學齡兒童與失學兒童，及幫迫入學事宜，應由鄉鎮保甲人員負責辦理案。
（教育廳長王達三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辦法：（1）調查學齡兒童與失學兒童，應以保甲單位，由鄉鎮公所督飭保甲公處於每年春秋兩季開學以前，督導印長，切實調查各一次。調查時，由學校理事及教職員會同辦理。（2）調查後，應由保甲文化幹事統計，報由鄉鎮公所縣政府編輯教育處。（3）強迫入學，暫以小學部及民教部二級為限，如當地應受教育之人數過多，無法容納時，應按年齡大小分期，派定入學。（4）凡應入學而未報入學、而不入學者，則依法予以處罰，並罰責其入學。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第四組（經濟建設）
召集人黎鈞之

（二）關於建設行政者

（述字九號）恢復本廳政府建設科，以利建設事業案。

（綱領委員會主委

二、(建字三四號)各縣應不分級，一律添設建設科，並增加科經費案。

(長城縣長李庚提)

三、(建字三九號)籌辦縣的建設科建設方案。

(鳳縣長張慶春提)

四、(建字五十號)教育建設，應分別設科，以專責成案。

(漢陽縣長常硯樓提)

五、(建字五十七號)增設各縣建設科，以健全機構便利工作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六、(建字七十四號)實行縣辦調查員正六等級，應一律添設建設科，以馬步正建設案。

(留川縣長李國林提)

七、(建七十五號)整理縣地方建設機關案。

(南邑縣長黃錦南提)

八、(建字八十九號)教育建設應行分級，以專責成而促進，或對教科專設建設方案案。

(河陽縣長李榮耀提)

九、(建字九十號)本縣教育建設應分科辦理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十、(建字九十六號)本省邊城豐富之三等各縣縣政府，應一律酌設建設科，專責計劃推進建設案。

(臨南縣長王文光提)

十一、(建字九九號)擬請增設玉山縣建設科，以利建設案。

(佛平縣長李三慶提)

十二、(建字一〇〇號)擬請於新建合科各縣，增設建設科，以專責成案。

(城東縣長劉誠軒提)

右十二案合併審核。

審查意見：一、設科之職份，一律增設科，其組織因建設專

項各縣情形，擬定其經費預算，由建設廳商同主管

機關編列呈報追加。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三、(建字三十二號)請令各區立湖運建會議促進經濟建設案。

(寧強縣長吳公義提)

審查意見：提交建設廳參考。

十四、(建字三十八號)請大興培植專門技術人才，儘先分發各縣任用以促進地方建設案。

(洛川縣長周景龍提)

十五、(建字七十一號)擬請儲備建設木材，分發各區縣應用，以利建設案。

(大荔專員魏席德提)

右二案合併審核。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提交建設廳計議質准。

十六、(建字七十二號)請旨設各縣農業技術所及農林場案。

(六祖專員魏席德提)

審查意見：(1)各縣農業技術所，由建設廳按實際情形

，分別設立。(2)農林場由建設廳督飭各縣儘量設立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二、關於建設事業費者

一、(建字八號)規定縣建設專款，以利建設事業案。

(臨潼縣長王家麟提)

二、(建字二十二號)請規定建設週轉金，俾利建設事業案。

(藍田縣長史直捷)

三、建字五十一號：各縣於第一年後地方核算原則建設事業費。

外，由該地方自治財政項下籌撥建設專款，以利工作進行案。

(建議廳廳長凌勉之提)

四、(建字五十二號) 請撥貸款款項，補助辦公營學堂案。

(白鶴縣長詹瑞仁提)

五、(建字二〇一號) 請設縣建設基金籌措保管機構，以行建設案。

(韓城縣長李汝慶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交建設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關於水利者

一、(建字三號) 查本省主辦各項水利工程之土方及運輸部份，

陝西地方政府征工協助辦理案。

月 喬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建字四號) 各縣小規模之水利局工程，責由地方自行辦理，歸本局指導案。

(水利局局長孫紹宗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建字六號) 各河防洪工程及雨季巡護堤岸工作，擬責由地方政府負責辦理案。

(水利局長孫紹宗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建字七號) 推廣全省雨量站，早日完成雨量觀測網，以資普遍觀測記錄案。

(水利局長孫紹宗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並由縣建設科指定專人執行。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建字十七號) 請准各縣所屬河源石料，均須送至廣入池。

(即池局)，以資大用，養鷗造林，以利民生案。

(藍田縣長史直 提)

六、(建字六十八號) 督導農民普遍整井疏泉及開渠(小規模)挖渠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交建設廳會同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建字十八號) 建築灞河長堤，以防水患而裕農業案。

(藍田縣長史直 提)

審查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建字三十三號) 請疏浚玉帶河與修水利案。

(寧強縣長吳伯森提)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建字七六號) 捷奧依丹江沿岸河堤及各縣河灘開墾，增加生產，開發四區富源案。

(四區專員呂學書提)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建字八大號) 為補救渠水之不及，應是倡開鑿塘堰山溝，蓄勢分段築壩閘閘，節儲大雨流水，用資灌溉案。

(省政府秘書長寧仁善提)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水利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建字八十一號)防制懷寧地上砂冲刷，應改築梯田溝段

造林案。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由水利廳擬具計劃，呈請

省政府令飭各縣遵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關於交通者

二、(建字二十號)修築摩潤公路以利運輸等。

(藍田縣長史 直提)

審查意見：據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政二、(建字二十二號)開闢長治高黎公路連絡道，以輸木材而資民
生計。

(藍田縣長史 直提)

審查意見：據交建設處核辦。

三、(建字三十六號)興修寧陝綫火車路，以利交通案。

(定邊縣長徐繼森提)

審查意見：提交建設處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建字三十七號)普設寧境電話案。

(定邊縣長徐繼森提)

審查意見：據送請 省政府參考。

五、(建字四十號)請架設奉縣界邊防護電話線路，以利情報案。

(鎮坪縣長馮志旭提)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處核辦。

六、(建字六十三號)各縣新設防護電話線路，並儘量擴充之案。

(鄖陽縣長周經中提)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處核辦。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據交建設處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建字五十九號)擬利用春冬農暇，僱工服役，修築縣鄉鎮
道路，以利農村交通案。

(建設處長凌勉之提)

八、(建字六十號)擬請沿公路各縣政府，迅速組織民衆發路隊
案。

(建設處長凌勉之提)

九、(建字六十一號)擬請沿公路各縣政府，協助取緝鐵輪大車
行駛公路，並修補或開闢公路兩旁大車道案。

(建設處長凌勉之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據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建字八十一號)為舉行全省演員總登記，以便統制而利軍
商運輸案。

(驛運管理處提)

十一、(建字八十二號)為民間稅力請由各縣負責征催，以收確
切實效案。

(驛運管理處提)

十二、(建字八十三號)為實行統籌運率，以資微平抑於酒類運
生產案。

(驛運管理處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送請 省政府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關於合作者

一、(建字二十號)提高合作貸款額數，並延長其期限案。

(鄧陽縣長周經中提)

二、(建字二三四號)高倉司種植案，擴大合作貸款，以重合改

（藍田縣長史 直提）

三、（建字四十五號）陝南各縣農民窮困，請增加農村貸款，以資救濟案。

（山陽縣長林耀山提）

四、（建字九十一號）請擴大農貿，賑濟農村，免誤農時案。

（鴻縣長王慕曾提）

五、（建字九十八號）本區各縣災荒慘重，民生艱苦，請增撥農

貸款，普遍組社貸款，發展畜牧紡織製革水利等生產合作事

業以期繁榮農村而利民生案。（一區專員劉學海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交合作事業管理處核辦。

陝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建字十五號）為推行本省縣級合作組織，應普遍設立縣

級合作金庫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七、（建字二十七號）未設金庫之縣份，設立農貸辦事處，或由縣府按照縣府代理會作貸款收付暫行辦法辦理案。

（麟遊縣長王劉德提）

八、（建字三十五號）擬請于本年度內促請省合作金庫，並酌于

實行新縣制各縣，酌設縣級合作金庫，統籌全縣合作貸款事務

案。

（渭南縣長王學泰提）

九、（建字四十一號）設立合作金庫，以便推進合作事業案。

（興平縣長李晉卿提）

十、（建字一〇四號）普遍建立合作金融基礎，發展合作事業案。

（乾縣長李汝驥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交會計事業管理處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建字十四號）請籌措專款，以普遍實地合作教育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十二、（建字二十八號）積極推進合作教育，以奠定合作事業之

基礎案。（合作事業管理處提）

十三、（建字一〇五號）普遍擴大合作教育案。

（韓城縣長李汝驥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十四、（建字二十九號）為充實縣合作社之業務，各縣合作組織

之推行，應與農業技術機關工作密切配合案。

（合作事業管理處）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十五、（建字三〇號）在縣各級合作社成立後，各縣鄉（鎮）保

護隊，應儘分利用各級合作社經營，以收宏效案。

（合作事業管理處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十六、（建字三十一號）強化合作社有專職，樹立合作組織信

仰，俾使利合作事業發展案。（七區專員趙萬心提）

審查意見：各區專員參看增設合作督導室，似有必要，其

經費由合作事業管理處專案呈請追加，餘交合作事業管

理處參考。

十七、（建字四十九號）確工本縣供銷事業務組織案。

(高陵縣長史憲章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合作事業管理處參考。

三、(建字四十二號)請籌設製造肥料廠，改善陝北土質案。

(三區專員余正東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處核辦。

(洋縣長袁仲玉提)

十八、(建字八〇號)貸款應商民並重，俾實行節制資本，惠濟貧民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請交土管機關分別辦理。

(平利縣長郭恩義提)

十九、(建字一〇號)縣府各鄉村小學教育基金一律貸給保合作社，以便充實業務而鞏固教育基金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交教育廳會同合作事業管理處核辦

(韓城縣長李汝驥提)

陝

七、關於糧食增產案

政

一、(建字六十六號)各縣應加強督飭人民，實行糧食增產，充

實物力，以濟軍糈民食案。(建設廳廳長凌勉之提)

二、(原財字二十七號)消費合作社直接向各分社轉運貨物

時免再完納統稅，以減購貨成本而維立社原意案。

月

(褒城縣長李庚提)

審查意見：擬交合作事業管理處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刊

六、關千農業推廣者

一、(建字十一號)擬請發款購買棉籽，普遍實行種棉案。

(柞水縣長史恒信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建字十六號)擬請由省政府撥借農具，俾便墾荒，增

加生產案。(涇陽縣長張鐸提)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處核辦。

(建設廳廳長凌勉之提)

三卷八期

三、(建字六十五號) 諸賢各鄉(鎮)保民衆。實行鄉(鎮)
保造產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交由建設廳參照已往各項法規，擬具具體方
案，呈請省政府令縣逕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建字二千五號) 摩請大督幹款，發展公共造產案。

(高南縣長杜得霖擬)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廳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建字九十四號) 積極提倡增產農副產物案。

(安康縣長劉朗軒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山林設施擬具實施辦法，呈請省政府
府令縣逕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關於林業者

一、(建字五號) 各縣於河堤兩旁及山坡地帶，普遍造林，藉以
抑制洪流，減免水患，並可防止冲刷，保護農田案。

(水利局長孫紹宗提)

二、(建字六十二號) 拨請沿公路各縣政府發動民衆，擴大栽植
公路行道樹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三、(建字六十七號) 諸通令各縣擴大育苗造林，並保護森林，
以重林產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四、(建字八十七號) 命各縣縣長，並設立鄉(鎮)苗圃，
廣育樹苗，以期大量造林案。

(省府秘書王仁發提)

十一、關於工業者

六、(建字七十七號) 腹然砍伐樹木，以維林業而利建設案。
(岐山縣長田維均提)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廳參考。

七、(建字五十二號) 諸令飭各縣對境內荒地荒山，普遍新闢案。
(平利縣長郭思謙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茲仍照建設廳前頒植樹辦法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建字十九號) 設立高山畜牧場，增進畜產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九、(建字八十五號) 為配合陝南水利開展，籌辦牧場，繁殖家
畜，增加生產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交建設廳派員勘估，專案呈請
中央撥款舉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一、建字四十三號）請任本區設立省營毛織工廠案

（三區專員余正東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交建設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建字四十四號）請設立同官改良磁廠案。

（三區專員余正東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交建設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建字四十七號）由省營開採本縣石榴，並設大規模造紙廠

，促進生產案。

（鎮平縣長馮志超提）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建字六十九號）提倡婦女手工紡織，救濟農村經濟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建字七十號）提倡改良土紙品質，並培植保存造紙原料，

以利生產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建字一〇二號）充實各縣民生工廠業務，以利生產案。

（舞陽縣長李汝慶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關於鑄業者

（建字五十五號）提倡瓦鑄鐵業，獎督從瓦鑄鐵業者該法案

（三區專員余正東提）

審查意見：右二案合併審查。

（省會警察局提）

署以重鑄政策利生靈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建字二十一號）請省府籌設地質博物專家，調查兩山二帶所有礦藏礦苗，以資開發富源而利民生案。

（三區專員余正東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交建設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建字九十五號）請組織勘驗隊來陝南各縣勘查蘿蔔礦藏案。

（安康縣長劉朝軒提）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建字九十七號）擬請積極開發礦產案。

（五區專員抗毅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交建設廳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三、關於工商管理者

一、（建字五十四號）各縣應迅速組織各業同業公會，加強管制，

以期穩固市慶安定人心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審查意見：擬照原案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建字五十六號）健全各縣評價委員會組織，合理評定各項日

用品價格，並切實嚴密稽查，以冀安撫民生案。

（建設廳長凌勉之提）

三、（建字一〇六號）全省各縣實行平抑物價增加生產，以裕民食

而維後方安寧案。

（省會警察局提）

參
照。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五組（保安）

召集人徐經濟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保字第七號）專員公署及區保安司令部應設保安警察一中隊，以維勦暴案。
（九區專員溫崇信提）

一、（保字第一號）為充實警察自衛隊警備武力，擬請以合理方法，籌撥強購之槍支彈藥，配發各縣，以資補充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二、（保字第五號）應如何收回民間槍枝，充實縣鄉（鎮）自衛實力，以杜匪患而保治安，請公決案。

（三原縣長馬灑江提）

三、（保字第十一號）為充實地方武力，應付非常，請配發本區各縣自衛隊槍彈案。

（一區專員劉學海提）
四、審查意見：（一）民槍登記截止後，由保安處會商民政部擬定收購及沒收民槍辦法，統籌價錢各縣，以資充實武力。
（二）各縣需用彈藥，保安處統籌補充，交由區保安司令部價領配發。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保字第二號）設法制止鶴兵威脅地方機關供應膳食，監察員伙，以利傷殘案。

（富平縣長李庚提）

六、（保字第九號）請將河防工事材料統籌辦理，平均負擔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保字第十號）請實行清鄉，並以專員縣長治匪成績，列為考成第一，以期肅清匪患而維持後方治安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保字第十二號）本區密連特區，逼近前方地方，民衆組織關係重要，所有自衛幹部，擬請省府撥款專任，以利工作而固邊防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保字第六號）擬請增調駐軍，加強武力，完成清鄉工作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保字第十三號）減絕匪患，確保地方治安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民字第十三號）減絕匪患，確保地方治安案。

期八卷三
審查意見：交保安處辦理。

（四區專員呂學海提）

(保安處提)

審查意見：（一）（二）項報由主辦機關各區縣遵照辦理。
（三）項歸併「民字第一號」案統籌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二、（民字第十七號）請令區縣督飭所屬區保，切實組訓對敵

降落傘兵攻擊部隊，以防敵派遣少數傘兵，降落我偏僻荒

野之處，偷聽我電話，及破壞我交通案。（防空司令部提）

十三、（民字第十八號）擬請省府令飭各縣督導保甲，積極實施

組訓民衆，協助防空工作，隨時消滅敵傘兵，以充實防空

力量案。

（防空司令部提）

右二案係民政組移來，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由主席兼司令嚴令各區縣切實遵照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政
策
第
六
組
(
兵
役
)
召集人胡頤齡

十一、（兵字第一號）徵募與組訓合一，統歸國民兵團辦理，以期

壯丁徵收迅速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審查意見：原則同意，送軍管區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兵字第二號）請撥發兵役事業費，以利國民兵團訓練與徵補

案。

（專強縣長吳伯森提）

審查意見：照向例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兵字第三號）請將配賦本縣兵額全部，撥給五六兩戰區運

輸彈藥，或作其他部隊運輸兵，以符事實案。

（高縣國民兵團提）

(鎮坪縣長馮志旭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兵字第四號）裁撤國民兵團縣份，應准設後備隊，以便訓

練國民兵案。（鎮坪縣長馮志旭提）

審查意見：此案據該縣長簽稱，已提出兵役會議討論，請予註銷，不付討論。

五、（兵字第五號）請暫免徵或緩徵陝北壯丁，以安民心而裕生

產案。（洛川縣長周景龍）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兵字第六號）請通令高級以下各級學校，嚴禁招收適齡壯

丁入學，以裕兵源案。

（商縣縣長安耀辰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兵字第七號）中鐵壯丁在未征集入營前逃避兵役，應從嚴

辦理案。（商縣縣長安耀辰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兵字第八號）請轉請中央准予征撥乙級壯丁補充兵源案。

（商縣縣長安耀辰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兵字第九號）入境壯丁須帶有完備之證明文件，方得發給

身份證，防止敵偽奸宄案。（高縣國民兵團提）

審查意見：原則同意，送軍管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兵字第十號）請增加壯丁年次，及行三丁抽三丁抽三，

以裕兵源而利抗戰矣。——（鄧縣縣長李彭齡提）

審查意見：延伸年次，兵役會議已有決議，三丁抽三丁抽三，案開變更法令，擬送軍管區核辦。

抽三，案開變更法令，擬送軍管區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兵字第十一號）謂轉戀 軍委會通函各部隊，對於在營

服役證明書，應依法慎重辦理，以防假冒而裕兵源案。

（鄧縣縣長李彭齡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核辦。

十二、（兵字第十二號）請求解釋徵兵年額意義及範圍，并懇請

以各縣志願兵頂抵配額案。——（鄧縣縣長李彭齡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三、（兵字第十三號）本年度徵補辦法，請仍採用一甲一兵運

動，以裕兵源案。——（鄧縣縣長李彭齡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十四、（兵字第十四號）登記眷村教師，仍應予負責全家生活費

任之兄或弟參役，以利教育案。——（鄧縣縣長李彭齡提）

審查意見：於法不悖，應予保留。

（鄧縣縣長高耀萍提）

審查意見：於法不悖，應予保留。

十五、（兵字第十五號）請變更兵役法參案。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鄧縣縣長高耀萍提）

審查意見：於法不悖，應予保留。

（鄧縣縣長高耀萍提）

審查意見：於法不悖，應予保留。

（鄧縣縣長高耀萍提）

（洋縣縣長袁仲玉提）

審查意見：三丁抽二，五丁抽三之征兵原則，併第十一案辦理。在七七抗戰前三年分居者，認為有妻子之身份

，否則仍應服役。送軍管區參考。

十六、（兵字第十六號）籌設專款，統籌統支，從事切實經營抗

戰，務新其最低生活得以安定，以勉現在而勵未來案。——（長安縣長張丹柏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長安縣長張丹柏提）

三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十一、（兵字第二十一號）壯丁配額應按各地方實際素質情形配賦，可否不按百分比配撥，以利役政而減困難案。

（宜興縣長施德廣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十七、（兵字第二十七號）請在各鄉鎮公所增設專辦兵役人員辦賦，可否不按百分比配撥，以利役政而減困難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審查意見：送請省府核辦。

三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十八、（兵字第二十八號）請照督學制增設縣兵役督察員，以

（南鄭縣長孫宗復提）

審查意見：送請省府核辦。

二十九、（兵字第二十二號）配賦兵額，應確實調查合齡壯丁，按丁抽徵，請勿以人口配賦壯丁，免生弊竄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審查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十、（兵字第二十三號）各縣應籌設征屬工廠案。

（韓南縣長王文光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三十一、（民字第三十號）國民兵團裁撤縣份，關於組訓之幹部人選，擬請酌予增設案。（平民縣長王昭旭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十二、（民字第三十一號）調整各縣軍政機關，增加行政效率案。

（麟遊縣長劉玉德提）

審查意見：法令已有規定，擬不討論。

三十五、（兵字第二十五號）增設保隊附案。

（城固縣長博啓楷提）

審查意見：兵役會議已有決議，送軍管區參考。

三十六、（兵字第二十六號）請擴大兵役科組織，並調整職掌案。（渭南朝邑等七縣縣長提）

審查意見：送請省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七組（糧政）

召集人張志俊

一、（糧字一號）發給戰時人員配偶食糧補給，藉資經濟案。
（白水縣長劉思敬提）

二、（糧字六號）自三十一年度起，員工商量每名每月應增加為
九十市斤，儘管穩定公務人員生活案。（新野縣長朱慶甲提）

三、（糧字十三號）增加省縣機關員工補給食糧，以維生活而便
安心工作案。
（新野縣長田榮生提）

四、（糧字十五號）請按照改善公務員生活辦法、增加縣屬員工
薪麥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五、（糧字十七號）各縣公務員工食糧補給，有配偶者均應加發
一份，每月由縣農實發給，免予報省，以安定公務員工生活
，且免往返費時案。
（澄城縣長高翔鈞提）

六、（糧字三五號）增加公務員工食糧人數案。
（興平縣長卞晉卿提）

七、（糧字三七號）為提請補給縣屬各機關外務公務員配偶食糧
案。
（華縣縣長晁應順提）

八、（糧字四〇號）各縣員工食糧應照上年成案補給，以提高行
政效率案。
（鳳翔縣長張慶春提）

九、（糧字四三號）為戰時員工補給食糧若干配偶部份，擬仍照
舊發給案。
（永壽縣長王善周提）

十、（糧字五四號）員工食糧奉令每人只限一份，擬請添發配偶
一份案。
（朝邑縣長陳其德提）

右十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查本年縣屬員工給養，仍照上年成案辦
理，凡職員不分本籍外籍，其配偶之無職業而居留縣境

以內者，均准發給補給食糧一份，或眷屬不在任所者，
可否按照省內員工眷屬待遇，應請大會公決。

大會決議：送請省政府核辦。

十一、（糧字二號）請統制濱海業以免虛耗而裕軍糧民食案。
（枸邑縣長黃榮南提）

審查意見：交糧政局參照審查意見，將陝西省禁止釀酒暫
行辦法，妥加修正，專案呈請省政府核辦。

十二、（糧字三號）嚴慎民製綿鹽軍麥以應民困案。
（白水縣長劉思敬提）

審查意見：三十年來屯鹽二百萬包案綏鹽之三成六十萬包
，已明令禁鹽，此案應毋庸議。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三、（糧字四號）特請建築倉庫以儲存儲案。
（臨潼縣長王家麟提）

十四、（糧字二九號）擬審設鄉（鎮）倉庫以利屯儲案。
（糧政局長張志俊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交糧政局從速妥籌，擬辦專案，呈請省政府核
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五、（糧字五號）為正副保長均應發給食糧補給，使其生活安
定案。
（銅縣縣長雷震甲提）

十六、（糧字二二號）擬請增加各級軍保丁役食糧津貼，以便維
持生活而利工作案。
（醴泉縣長王定邦提）

十七、（糧字四四號）鄉保丁伙食無法維持，擬採用發給戰時食

糧或飼餉劃分辦法，以資維持案。

(涇陽縣長高盟萍提)

十八、(糧字四九號) 檢長副保長幹事，其本人與配偶應一

律補給食米四十市斤，以資救濟，請公決案。

(洋縣長袁仲玉提)

右四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 粮源缺乏，已感不敷，既不在戰時食

糧補給範圍，礙難照辦。(2) 正副保長幹事保丁等

若因生活需要，由縣財務委員會妥籌津貼辦法，送

請縣政府核定施行，并報省府備查。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九、(糧字七號) 為調節春荒食糧，籌設糧食機構，辦理平糶

，以維民生案。 (褒城縣長李庚提)

二十、(糧字一六號) 取銷糧商，各縣設平糶局，以穩定糧價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平糶原則通過，交主管機關妥籌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一、(糧字八號) 奉派二百萬包屯糧，所用修繕費經包裝運費

及經辦人員生活費，並應規定，以利採購而便歸報案。

(褒城縣長李庚提)

審查意見：修倉庫包裝運等項，均已有限定，毋庸再議

。並經辦人員生活費，交縣政府妥擬辦法，具報核對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二、(糧字九號) 各級食糧管理委員會委員人，應明令規定，酌

予津貼，以資其工作獎賞。 (耀縣縣長劉玉德提)

審查意見：各縣會管理委員會，業經明令取銷，縣以下

各級倉委會委員，均由公正士紳義務擔任，無津貼必

要。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三、(糧字十號) 南北二山交通不便縣份，以省級縣倉的款購

儲倉糧時，不予區域之限制，以免輶轉運輸困難而利平糶

案。 (遊驛縣長劉玉德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交各縣斟酌實際情形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四、(糧字十一號) 賦糧收撥，一律以市秤為主，以資劃一案

(真強縣長吳伯森提)

二五、(糧字十四號) 撐交軍麥，應由接收機關向縣倉提取，以

減指耗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二六、(糧字一八號) 駐縣接收軍麥倉庫，應設衡磅秤，以杜流

弊案。 (涇陽縣長張鋒提)

二七、(糧字二十四號) 劃一度量衡，並有大宗撥糧，應由省派員

監視過秤，以照公允而免糾紛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右四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 收糧一律用市秤，已通令實行。(2)

設置秤架可一律照辦，並函請糧局轉飭所屬各倉庫

照辦。(3) 賦糧交收，由軍糧局倉庫在各區軍糧集

中地點，過秤接收。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八、(糧字十二號) 諸縣各處代購來交之軍米，一律折收稻谷

以充糧料而存儲案。 (寧強縣長吳伯森提)

審查意見：交糧政局轉商軍糧局辦理。

二、（糧字十九號）遇旱，部撥臨時托耕代辦之食糧，可否用草

麥稈下摺案。（濟陽縣長張澤提）

審查意見：交糧政局轉商軍糧局核辦。

大會決議：審查意見通過。

三十（糧字二〇號）擬請府本省本年下半年所需軍糧，加入田賦

項征收，以裕軍食而便籌辦案。

（醴泉縣長王定邦提）

審查意見：軍糧與賦糧徵收標準及時間均有不同，應仍

分別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一、（糧字二二號）凡工商業不發達之各縣攤購軍麥，應依各

縣賦額為標準，以期負擔平衡案。

（藍田縣長史直提）

三二、（糧字二五號）配賦軍糧以全省田賦及人口數目為標準，

以昭公允而利攤壽案。（洛川縣長周景龍提）

三三、（糧字三〇號）擬改善攤購軍糧辦法暨核定糧價案。

（糧政局長張志俊提）

三四、（糧字五八號）請按照各縣田賦及富力實際狀況配賦軍糧

案。（漢陰縣長王壽如提）

右四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應配軍糧，擬照糧字三〇號原辦法通過。核

發糧價，擬照糧字三〇號核發糧價第三項辦法辦理。

（一二三區歸陝北，四五六區歸陝南，七八九區歸

關中。）

附：

總專員席爾氏，過去分派各縣軍糧包數以及價格多欠公允，

各縣數量既由省方規定，專員各行變更，諸多不便，今

後撫配軍糧，最好先由省按區分配，再由各區專署按照

各縣實際情形分派，以期公允。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並將總專員意見一併送請省政府核

辦。

三五、（糧字二三號）三十一年田賦征實，擬定納包谷，嗣後如有徵購軍麥，請配由四區各縣平均擔任，以恤民艱。

（醴縣財務委員提會）

審查意見：醴縣財委會非農會員，不能提案，所有意見

擬分送主管機關照參考。

三六、（糧字二六號）為各縣代駐軍賦辦草料，賠累甚鉅，擬重

行規定辦法，減輕地方負擔矣。

（糧政局局長張志俊提）

三七、（民字八九號）請將本縣駐軍馬秣，飭令鄉封協購，以免

長此虧累案。

（朝邑縣長陳崇德提）

三八、（財字二三號）各部隊之馬乾，應由政府統籌，交由倉庫

撥發，以均負擔案。

（大荔縣長樊文山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查各案所述代購草料虧累甚鉅，確屬實情，

擬交財政廳會同糧政局妥擬公平負擔辦法，呈請省府

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九、（糧字二七號）經報各縣農工補給食糧發報辦法，以利稽核案。

（糧政局長張志俊提）
審查意見：擬交糧政局辦理。

古三案合併審查。
（九月廿四日准）

審查意見：擬交糧政局辦理。凡軍隊託委代購軍
糧，須持有軍糧局採購証，經省府核定者方能採購，其
採購之軍糧，准報抵軍麥。

附：

薦科長屏如提：實數每以借用馬料精祿目，並照此項之數額，
以裕賦收而歸足緊要。

（糧政局長張志俊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並將薦科長屏如所提意見，一并轉請
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一、（糧字二八號）經報各縣運送經收穀物並查禁收糧弊端
，以裕賦收而歸足緊要。

（陝西巡按使司提）

審查意見：擬由省府轉請中央核增。

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二、（糧字三三號）為因應陝西省前糧會計理局帳戶貯收糧食
調查表式及秋收糧食調查表式，以便調查面利進行案。

（岐山縣長田惟均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請財政局參考。

四三、（糧字三三號）統一籌辦軍糧以杜民姦而利濟理案。

（寶雞縣長董學舒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四、（糧字三九號）核減本縣軍糧分配數額並將部隊委贍金糧
准抵軍糧配額，以杜民姦。

（鳳翔縣長張慶春提）

審查意見：擬由各縣依據實收情形，逕案呈請省府核辦。

四五、（糧字四五號）嚴防軍隊食用特種偽糧證發生流弊案。

（鳳翔縣長張慶春提）

審查意見：擬由各縣依據實收情形，逕案呈請省府核辦。

(366)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〇、(糧字四二號)為田賦改徵之包谷，不耐久儲，運輸又多

困難，擬請按市價折收現金，以省人力財方案。

(略陽縣長溫恭提)

審查意見：田賦徵實係中央規定，所請折收現金與法令不

合，毋庸提出。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一、(糧字四八號)增設分處使人民完納便利，俾田賦如期據

數案。

(洋縣長晁廣順提)

審查意見：擬麥稅以局收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二、(糧字五二號)銀庫馬駝縣各關在米津生活未奉禁前，

以由縣先行舉借食糧案。(武功縣長李小峯提)

審查意見：已有規定，毋庸提出。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三、(糧字五三號)廢止限制食糧出坡歸糧食糧流通案。

(淳陽縣長李象鼎提)

審查意見：擬麥稅以局收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四、(糧字五三號)銀庫馬駝縣交通不便縣份，所需土路石費，

需予設法補助案。(商洛縣長李象鼎提)

審查意見：擬請銀庫部按照實際需量增加。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五、(糧字五五號)地方津貼小學學費米谷辦法，應切實嚴格

施行案。

(敘寧縣長王達三提)

審查意見：查地方津貼小學教員，各縣情形不一。擬交

教育廳財政廳糧政局會擬辦法。

五六、(糧字五六號)各地糧食價格日漸高漲，擬請劃分糧餉統

一糧餉，實行憑証發糧，以杜敷瀆案。

(鎮巴縣長潘道吾提)

審查意見：擬衣糧政策參考。

五七、(糧字五七號)公務員工食糧在三十一年度賦糧未開征前

可否由三十年度賦糧額下支給，以維公務員工生活案。(安康縣長劉朝軒提)

審查意見：察閱該縣特殊情形，毋庸允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併入第三十一案附錄。

五八、(糧字五九號)本關屬地特殊，吳軍銀元，所有駐軍食糧

應請軍糧局駐糧辦公處負責統籌，以濟軍食而固國防案。(一江山長劉學海提)

審查意見：專關軍食，至為重要，擬由省府召集有關機

關商討妥善辦法。

五九、(民字九三號)奉勅通令減賦，應請免歸空額，改征實物

，可否折價納納，請公文案。

(寧陝縣長趙鏡慶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十、(糧字六〇號)為擴各級銀公所督辦銀庫幹事，督辦銀政

辦法案。

(韓城縣長李汝懷提)

審查意見：無設置必要。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一、（糧字六一號）為擬組織縣糧食征撥委員會，以免流弊而昭鄭重案。
（韓城縣長李汝義提）

審查意見：歸併本組審查報告第十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二、（糧字六二號）新兵給養，應停止在地方平價購買，改歸軍委會撥給軍糧，以昭公允案。

（九國十區專員及扶風等縣縣長提）

審查意見：移併本組審查報告第二案。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三、（財字一五號）請將代購軍麥價款一次發縣，以維救府威信案。
（邵縣長雷震甲提）

審查意見：母庸提出。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四、（財字四一號）擬將地方團警糧餉劃分，每月不敷費，自

本年一月份起，不再請款，改由田賦征實項下撥給，以輕

地方負擔並免士兵伙食占撥款。
（鄧縣長牟彭節提）

六五、（財字二九號）縣團警發兵糧的劃分，擬請按月切實實行案。
（渭南縣長王受泰提）

價時漲，每月規定額度仍不敷甚鉅，擬請麥當食糧以資救濟。

（耀縣長盧仁山提）

六七、（財字五七號）為三十一年度各團警糧餉劃分，由田賦征實項下撥付案。
（石泉縣長劉漢治提）

審查意見：縣糧已經奉令倣數分發，尚不敷用，應由主管機關另擬辦法。

六八、（財字二三四號）縣團警各隊經支奉令倣數分發，現因物

價高漲，無此鉅款，發給銀價，應請在徵實項下撥糧，經費項下發餉，俾糧餉並行劃分，用符事實酌量算案。
（漢陰縣長王春熙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擬由縣財委會妥籌津貼辦法，送請縣府核定施行，並報省府備查。

六九、（財字四三號）各縣低級公務員及工役月薪極微，補給食糧又少，擬請再稍費配偶之糧一袋，以資救濟而利工作案。
（耀縣長盧仁山提）

審查意見：擬照本組第一案審查意見合併辦理。

七〇、（財字一五五號）經請轉呈中央由田賦征收實物項下，擬

借幾成，配合倉糧按公平價率辦理平糧，藉以平準物價而濟春荒案。
（佛坪縣長李文慶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一、（財字七四號）擬請將本縣各鄉倉經費，列入預算，以重

倉政案。
（涇陽縣長高麗萍提）

審查意見：事屬可行，有關地方預算，擬交財政廳核辦。

七二、（財字一二四）動用貯糧畢將三十一年度「征糧」春荒急

糧案。
（郿縣長王文光提）

審查意見：貯糧已經奉令倣數分發，尚不敷用，應由主管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八組（社會）

召集人陳保安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其詳細辦法及文文，由社會處擬定

，俟縣社會科成立時施行。

一、（社字第一號）各縣應舊公職公民，分別參加組織職業團體或社會團體，以利忠誠於公。（社會處長陳保安提）

審查意見：將原辦法由民政科會同教育科辦理，改為按其性質由縣府原主科辦理，又各縣黨團部之國字辦法，餘均照原辦法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社字第二號）各縣政府與縣黨團應密切聯繫，協力倡導各種重要社會運動，俾利抗戰案。（社會處長陳保安提）

審查意見：照原辦法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社字第三號）各縣應普遍舉辦恤孤事業，俟完成自治條件而增進社會福利案。（社會處長陳保安提）

審查意見：原辦法第二條動用金額上加量准二字，餘照原辦法辦理。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社字第四號）實施新縣制縣長，應分期籌設社會科以健全縣之社會行政案，（社會處長陳保安提）

審查意見：原辦法第一條修正為第一期實施新縣制之縣社會科，於本年度內籌設成立，第二三期實施新縣制之縣社會科，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社字第五號）擬請酌減社會調查，（包括都市及農村）

審查意見：藉以助成社會行政方案，（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第六組（衛生）

召集人楊鶴慶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其詳細辦法及文文，由社會處擬定

，俟縣社會科成立時施行。

第九組（衛生）

召集人楊鶴慶

審查意見：此案經衛生處呈准無異，擬不提會。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衛字二號）各縣衛生院應積極訓練接生員，以保鄰里健康案。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訓練班每班經費修正為「以五百元為原則」，訓練期限修正為「一月一期，每日訓練四小時」，原第三項修改為八項，四五六改為三四五，第八改為第六。

大會議偉：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衛字三號）嚴禁民間老嫗接生及臘胎瘤要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審查意見：事屬法律問題，交衛生處轉飭各縣依法辦理，不提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衛字四號）分期完成縣各級衛生組織，以利衛生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五、（衛字六號）增加各縣衛生院（經理），以資健全組織而利衛生調查，藉以助成社會行政方案。

六、（衛字十六號）籌款推進各縣衛生建設，充裕衛生事業費用，以救病弱而重國民健康案。（鄂縣長牟之齡提）

七、（衛字十九號）六等縣衛生院所經費，由省庫補助三分之二，俟早設立而重衛政案。（淳化縣長冷剛光提）

八、（衛字二十二號）縣衛生院因限于財力，內容空虛，請由省政府撥法發衛生事業補助費，以資充實案。

（鴻縣縣長王嘉會提）

右五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以衛字第六號辦法為標準。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衛字五號）各縣衛生院所經費收費，應切實稽查，以重公務案。

（衛字衛生局楊鶴慶提）

審查意見：事關公款核査，由衛生處令知各縣進行，擬不提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刊 列
十、（衛字三號）各縣衛生院，應加強訓練初級衛生人員以資鞏固鄉村衛生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則該項經費每院改為二百五十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衛字八號）急宜設置麻瘋病人墾區，以盡人道而保人民健康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十二、（衛字九號）設法以廉價地帶含運費之銀於甲狀腺腫流行

縣分，以資防治案。（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報請交衛生處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十三、（衛字十號）推進中小學衛生事業。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十四、（衛字十四號）建設小學及中學衛生課教材，以謀及通明民健康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報送主委會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十五、（衛字十一號）擬請各級各縣子人口稠密鄉鎮，修建公共廁所及水井並設管址站，以重衛生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送主委會核辦。

十六、（衛字十二號）澈底推行獎勵管理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十七、（衛字十三號）違反衛生法令案件，擬認真執行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十八、（衛字二十號）請省政府核辦各縣市行中醫考驗案。

（鴻縣縣長王嘉會提）

右三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報送主委會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十九、（衛字十五號）為本省公共衛生頒佈整頓綱子本局委設衛生處，以利衛生事業之進行案。

（衛生處長楊鶴慶提）

審查意見：係一地特別情形，擬由主委機關辦理，不提
會討論。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十、(術字十七號) 請處指派幹人員分赴各縣，俾經辦衛生院

所而兼人民健檢案。(平和縣長郭思義提)

審查意見：兼經衛生處舉辦，擬不提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一、(術字十八號) 統籌鄉村藥品種植，分發各院應用，以節
公帑案。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交衛生處核辦，不提會討論。

陝西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二、(術字二十號) 請各府舉辦法士訓練，分發各縣工作案

(鴻縣縣長王善卿提)

審查意見：兼經衛生處舉辦，擬不提會。

月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第十組(其他)

召集人劉治洲

一、(其他字一號) 各縣振務以工振為主要，以期根本振救而免
虛耗公帑案。

(振濟會提)

規定一律數目，由縣府編列開支，杜絕天災弊端而維護民生
活案。

(振濟會提)

右二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其他字三號) 關於各縣支應軍需，及由省府統籌辦法而使
民衆負擔不均衡案。

(邵縣長雷鑑甲提)

四、(其他字四號) 請從新規定代購古絛柴草及代運車輛價款並
請轉咨軍事當局通令各部，機關，如有需要，應請由省府筋
縣辦理，以一系統而取民因案。(臨瀋長十家麟提)

五、(其他字五號) 在歸縣各部隊車輛馬乾草料在縣代為雇購
之辦法，由上多就善改善方法辦理，以憑備案。

(鄧縣長李彭齡提)

六、(其他字三二號) 準備當國防前線，兵差浩繁，獨立難持，
即請統籌分配，俾利抗敵而蘇民困苦。

(瀋陽縣長常硯樵提)

七、(其他字三三號) 為提高部隊草料價目，規定地方供應邊境
部隊辦法案。

(永壽縣長王孟勳提)

八、(其他字三八號) 駐軍撫寧、錦州、山縣征購麪粉、柴草人民
所價超過舊購物原價，連極亦頗感困難，擬請就地以市價購
買，超過代購價，由人代為派案。

(瀋陽縣長高盟善提)

右六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 各縣因田賦征資及代購軍糧，人民負担過
重，嗣後對於後方駐軍徵發柴草燃料，應由省政府呈請中
央按時價購辦。

(2.) 如中央限於財力不能全按時價徵發，亦應請將原定
價格重新規定，酌予提高。

(3.) 軍隊征發柴草燃料數量，務必估計確實，由縣之府
會同財務委員會統一規購。

(4.) 軍隊過境所管食糧，中央已有明令公佈，准予發給
軍糧，不得再以民間代購。

(5.) 所有名額辦理算達，應由各該縣縣長府軍隊委員

供役車輛草料及其他用品名目數字，按月表報省府，業呈
中央核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其他字五號）據由省府著第一監獄勿再停收執行犯案。

（蒲城縣長何紹曾提）

審查意見：擬請兩高等法院轉飭各監獄對於軍事人犯先嚴
重罪量容納。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十、（其他字六號）爲鼓勵公務員服務精神，在一年中未請假者

年終發予雙薪案。（驛遊縣長劉玉德提）

審查意見：查鼓勵公務員服務已有考績辦法，毋庸再有規
定。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其他字七號）各縣縣政府應設置圖書室，購儲必需行政
工具，以資糾正公文政治痼習而喚起實際之注意案。

（驛遊縣長劉玉德提）

審查意見：各縣應按照實際情形斟酌辦理。

十二、（其他字八號）國防工事監護人員，是苦應設法予以相當

之待遇，以專責成請公決案。（驛遊縣長劉玉德提）
審查意見：查各縣監護國防工事，均係在職人員，已有待
遇，無再規定必要。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三、（其他字九號）縣長緝捕命盜案件應依照法令，嚴行考核
，認真獎懲案。（高等法院長魏大同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四、（其他字十號）縣各級機關人事擴充，應添設人事股以便

專辦人事一項案。（襄城縣長李庚提）

審查意見：擬添設一等科長一員，專辦人事。

十五、（其他字十二號）爲解決戰時交通困難及調劑國民產銷重
要工作，擬由縣各級黨部及縣政府領導宣傳，以收宏效案

（驛運管理處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送請省政府核辦。

十六、（其他字十三號）嚴禁軍隊砍伐樹木以利造林案。

（長安縣長張升柏提）此案與建字七七號同九區專員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送請省政府核辦。

十七、（其他字十四號）本縣動員委員會經費不足，又不發給職
時員工食糧，其生活無法持法，工作不能推進，應如何設
法請公決案。（朝邑縣長範俊提）

審查意見：省府已規定，毋庸再議。
補註：查省府對推動委員會人員食糧補給曾於省府委員會第
五十七次會議議決發給各縣專任職員給養，以兩人為限
，如係兼職，不予發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八、（其他字十五號）如何切實宣達政令，使人徹底了解案。
（六陽專員魏席儒提）

十九、（移交民字三五號）擬請編印本省重要法令，以備行政參

率案。

(七區專員趙寓心提)

右兩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 凡省府頒佈各類重要法令，可按月彙印一

冊，價發各縣政府，由縣政書印發各鄉鎮公所，於各書記官一人，並提高軍法承審待遇，以速事功而資獎勵案。

(藍田縣長史 直提)

冊，價發各縣政府，由縣政書印發各鄉鎮公所，於各縣印發法令費用，准在預備費內開支。

2. 由省府令省會各報社於各報每日專辟一欄，登載與

區縣有關法令。

3. 各鄉鎮公所保辦公處服務人員，對於奉頒法令，必需互相研究切實宣傳使人民普遍明瞭。

4. 各縣長於期縣行政會議時，應召集鄉鎮長列席，以便講解法令一次。

5. 上級機關所派委員到各鄉鎮時，須特別注意宣傳法令及考詢法令。

月 大會決議 照審查意見內修正，增加辦法兩條，并將魏專員席儒

意見一併送請省政府核轉。

1. 各學校應兼授本省法令。

2. 各縣地方報紙，應特辟一欄，登載本省重要法令

廿四、(其他字三五號)為行文須取得連絡，應盡力避免重複
以增進辦事效率而節時日物力。 (十區專員溫崇信提)
廿五、(其他字四八號)各廳處間對於主辦事件互相關聯者，應
分別簽署或商洽決定，不必循例會稿案。

(保安處第五科提)

一、(無中心小學及國民學校應訂閱報紙一份，由學生隨時
對民衆講解，至于報費，由縣預備費內開支)。

二十一、(其他字二六號)沿公路各縣應仍設立軍運代辦所案。

(華安縣長史 直提)

審查意見：各縣應斟酌情形，如有需要，專案呈請。

右五案合併審查

(省政府秘書長李仁發提)

審查意見：此議案由交秘處召集有關機關各部門負責人員

，分別商討，擬具公務辦法，呈府核辦。（各會議如

意見可附具辦法送交官庫秘書處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修正通過。

二八、（其他字一九號）通行二十四年北平欽定，收存本縣天主

教堂侵佔土地案。

（三邊縣長徐繼堯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送請省政府核辦。

齊海溫專員長信劉科長信陳慶長保教院長天主劉專員

海所述意見，一併送請省核辦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其他字二一號）平均負擔軍運案。

謝、溫專員劉科長陳慶院長等意見：

1. 諸於第廿五十一廿七案：

謝、溫專員劉科長陳慶院長等意見：嗣後省府行文，除令外並請令區，以便

督

核，如賜發宣傳品，亦請予區縣每種發一份，以省不

用

督

察。

劉科長民意見：承辦公文人費，應各滿一釐文銀隨時登記
，藉便查考。

陳處長保安意見：請省府組織「行動效率研究會」隨時提供

意見。

2. 諸於第廿八案：

魏院長大同意見：處理天主教堂佔地案，應依新國際公法並
審查現勢辦理。

劉專員李海意見：陝北天主教堂佔地面積甚大，應斷食糧，
政府權力，不能行使，將來呈府請示核辦時，請特別注意，急圖
解決。

二九、其他字二〇號）公佈每週大事記，編製每月開會口號標語

以利宣傳案。（定邊縣長徐繼堯提）

審查意見：擬請交秘處處組評室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十、（其他字二四號）規定人民訴訟辦法，以利公務案。

（鳳縣縣長陳卓英提）

審查意見：人民是公務員，文書應切實到達原呈是否合法

，勿濫行報費並予懲誡。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其他字二一號）平均負擔軍運案。

（洛川縣長周景龍提）

三二、（其他字二五號）過境部隊徵用車輛，亟須改善辦法押賣
應付而免賄誤案。（三原縣長馬潤江提）

右兩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各縣駐軍移防時，征費民快車等驅駕，
應由其抽部統籌需數若干，請知縣府代辦呈報教育廳備查

。○（2）過境軍部征發民快車等驅駕，應責成縣府察酌

實需數目，妥為辦理，但以通常軍用品為限。（3）代

征用費，應量力發給，以不與財物相差過遠為宜。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三、（其他字十一號）軍用材料，請由全省確定分配擔任，以

茲備核案。

（蒲城縣王何紹會提）

三四、（其他字三九號）鉅量軍事征購，請由全省統籌案。

（十箇專項種及儲運）

右兩案合併審查。

審查意見：（1）由省督考請三十四箇團軍總司令部及其
他軍事機關，嗣後關於大段軍事往來，如工事材料運輸

三、參軍處事，應委請商店審核辦事，以免苦難傷害，過於貽咎。(2)、鹽庫盤算處，擬定之方案，應將其他負相酌予減輕，以期平衡。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五、(其他字二六號)倡行政治精幹建設案。

(鄧縣縣長牟彭陽提)

審查意見：交財政委員會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六、(其他字二八號)財政部審議會府商罰金等題請，用節民財並起居獎勵辦法，以增生氣。

(鄧縣縣長牟彭陽提)

審查意見：擬予保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月三七、(其他字二九號)統一捐資案。

(鳳翔縣長張慶春提)

審查意見：嗣後任何機關團體或私人，非奉中央或省府命令，不得假藉演藝團及其他名目募捐，違者依法嚴懲。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八、(其他字三〇號)充實各縣郵遞公略站，以明公文遞送簡便敏捷案。

(平利縣長郭思義提)

審查意見：已有規定擬予保留。
補註：

1. 省府于二十九年奉 委座手令擬具陝西省各縣實施中心工作黨政團體繁辦法綱要于二九年六月通令遵照在案。

2. 最近省黨部擬具陝西省級各級組織黨政團體整齊案。

補註：省府于二十九年奉軍委會頒設立逐步布魯辦法案。

通令各縣遵辦據報覽立省已旨下諭。

審查意見：已有規定，原案保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九、(其他字三一號)獎勵勞動耕種獎勵，獎農耕種獎勵案。

審查意見：獎勵交給審核辦法制呈研究。

審查意見：照審查意見通過。

審查意見：擬請交新運會之審定。

四十、(其他字三三號)為安定員工生活俾免煩從公運。

(石泉縣長劉漢治提)

審查意見：原預定標辦法已有規定。其沿本辦法擬請交物

質管辦委員會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一、(其他字三四號)確立各級人事遞升制度，以樹立風正帆順杜絕進退。

(咸陽縣長劉法廷提)

審查意見：授請交秘書處人事科參考。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二、(其他字三六號)加強黨政軍聯繫以增工作效率案。

(平利縣長郭思義提)

審查意見：已有規定擬予保留。

補註：

1. 省府于二九年奉 委座手令擬具陝西省各縣實施中心工作黨政團體繁辦法綱要于二九年六月通令遵照在案。

2. 最近省黨部擬具陝西省級各級組織黨政團體整齊案。

補註：省府于二九年奉軍委會頒設立逐步布魯辦法案。

通令各縣遵辦據報覽立省已旨下諭。

審查意見：已有規定，原案保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三、(其他字四十一號)普遍開展勤員工作案。

(八區專員蔡鑑華提)

審查意見：擬請交秘書處辦法制呈研究。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四、（其他字四十二號）為各縣軍事犯看守所因糧不敷分配，

擬請指定專款或挪用某款籌設簡易工廠，以資救濟案。

（六區專員劉席儒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五、（其他字四十二號）擬於鄉（鎮）公所附設調解委員會，

排解糾紛而期息訟案。

（平利縣長郭思義提）

審查意見：按之本省情形，尚無設立必要。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並與民政組第十四案併為一案。

致四六、（略）

四七、（略）

月四八、（其他字四十六號）軍法行政應指定專管機關案。

（保安處第五科提）

審查意見：（1.）所有軍法行政案件，統歸保安司令部負

責辦理。（2.）按照實際需要，酌增辦事人員。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九、（其他字四十七號）釐訂軍法收入，以供改進軍法行政之

用款案。

（保安處第五科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送請省政府核辦。

五十、（其他字五十號）為本省各經濟市鎮烈舉行國民月會並由當

地公務人員以身作則，踴躍參加，俾資倡導案。

（啓動員會提）

審查意見，原則贊同，擬送請省政府核辦。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一、（移交本組民字八號）判處煙犯，應依所觸犯禁煙禁賣古

罪暫行條例最高刑處斷，對販賣或復吸烟犯，切實判處死刑。

（刑政處禁政案）

榆林縣長何鏡清提）

審查意見，擬予保留。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臨時動議

一、請提一區保安司令部軍法助理員官級以利審判案。

（一區專員劉學海等九專員提）

大會決議，將本案連同魏專員席儒所述意見一併送請省政府核辦。

附魏專變意見

一、區保安司令部參謀階級為少校，而縣國民兵團團附則為中校，如是以下對上指揮不便，應將參謀提高為中校，並為便

推進工作起見，上尉副官應提高為少校。

二、各縣紳民控告縣長案件，應依照正當手續，出具真名，取具安保，以便質究虛坐而杜刁風案。

（佛坪縣長李文慶等十縣縣長提）

大會決議：送請省政府參考，（歸併「其他組」第三十二案）

三、河防各縣軍事徵發繁重，擬請訂定關稅辦法，以增抗戰實力

案。（八區專員齊堅恐八區各縣代表何紹曾等提）

大會決議：本案歸併其組第三十三、三十四兩案，送請省政府核辦。

（啓動員會提）

不提倡之議案處理辦法一覽表

22	84	請發公款建堵西關河堤開闢農田案	同	右	增耕耕地面積專題可行度准照辦仍 等處呈核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21	82	請撥款補助籌設小型紡織工廠案	同	右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明於向者之事宜應由軍械司令部 核擇即請於社倉自辦平險改編移易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20	81	請發合作貸款組織紙業合作社案	同	右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明於向者之事宜應由軍械司令部 核擇即請於社倉自辦平險改編移易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19	70	請增設本縣助理秘書案	同	右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明於向者之事宜應由軍械司令部 核擇即請於社倉自辦平險改編移易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18	68	請設縣警察局案	同	右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明於向者之事宜應由軍械司令部 核擇即請於社倉自辦平險改編移易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17	113	修繕槍枝補充子彈以充實地方武力案	同	右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明於向者之事宜應由軍械司令部 核擇即請於社倉自辦平險改編移易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16	156	爲擴充地方武力以維持安撫案	同	右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明於向者之事宜應由軍械司令部 核擇即請於社倉自辦平險改編移易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15	157	請裕釐獎金公路斯佔民地之用賦案	同	右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明於向者之事宜應由軍械司令部 核擇即請於社倉自辦平險改編移易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此案送來是請經照會期同應勿庸 請備發	同	
14	36	請擴民生工廠流动資金以便種賣毛 纖工業案	同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13	35	請於繪本製造蓄回流	同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12	34		同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該縣莊領貸已由第一區專署制權所 於該款之請款及撥合二社董	右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請擴充本縣警察新設案	恢復催徵警制度以利工作案	請派員另勘黃龍山與麻裏土牆界線以免糾紛案	請增設農業改進分所案	請改設警務局或於警隊之下增加巡官警士及便衣稽察以利追緝案	嚴格限制匿名呈控公務員及自治人員以維法紀案	部隊征料平價懸殊請增價並令駐軍較少縣份共同負擔以減輕民負	保留各鄉鎮警備班以維治安案	修築丹江河堤增加生產案	請由省撥款林里橋及河堤工程交辦案	倡導小麥缺乏請免再派或酌派包谷案	提倡婦女下田鋤草以裕民生案
請擴充本縣警察新設案	恢復催徵警制度以利工作案	請派員另勘黃龍山與麻裏土牆界線以免糾紛案	請增設農業改進分所案	請改設警務局或於警隊之下增加巡官警士及便衣稽察以利追緝案	嚴格限制匿名呈控公務員及自治人员以維法紀案	部隊征料平價懸殊請增價並令駐軍較少縣份共同負擔以減輕民負	保留各鄉鎮警備班以維治安案	修築丹江河堤增加生產案	請由省撥款林里橋及河堤工程交辦案	倡導小麥缺乏請免再派或酌派包谷案	提倡婦女下田鋤草以裕民生案
請擴充本縣警察新設案	恢復催徵警制度以利工作案	請派員另勘黃龍山與麻裏土牆界線以免糾紛案	請增設農業改進分所案	請改設警務局或於警隊之下增加巡官警士及便衣稽察以利追緝案	嚴格限制匿名呈控公務員及自治人员以維法紀案	部隊征料平價懸殊請增價並令駐軍較少縣份共同負擔以減輕民負	保留各鄉鎮警備班以維治安案	修築丹江河堤增加生產案	請由省撥款林里橋及河堤工程交辦案	倡導小麥缺乏請免再派或酌派包谷案	提倡婦女下田鋤草以裕民生案
請擴充本縣警察新設案	恢復催徵警制度以利工作案	請派員另勘黃龍山與麻裏土牆界線以免糾紛案	請增設農業改進分所案	請改設警務局或於警隊之下增加巡官警士及便衣稽察以利追緝案	嚴格限制匿名呈控公務員及自治人员以維法紀案	部隊征料平價懸殊請增價並令駐軍較少縣份共同負擔以減輕民負	保留各鄉鎮警備班以維治安案	修築丹江河堤增加生產案	請由省撥款林里橋及河堤工程交辦案	倡導小麥缺乏請免再派或酌派包谷案	提倡婦女下田鋤草以裕民生案
請擴充本縣警察新設案	恢復催徵警制度以利工作案	請派員另勘黃龍山與麻裏土牆界線以免糾紛案	請增設農業改進分所案	請改設警務局或於警隊之下增加巡官警士及便衣稽察以利追緝案	嚴格限制匿名呈控公務員及自治人员以維法紀案	部隊征料平價懸殊請增價並令駐軍較少縣份共同負擔以減輕民負	保留各鄉鎮警備班以維治安案	修築丹江河堤增加生產案	請由省撥款林里橋及河堤工程交辦案	倡導小麥缺乏請免再派或酌派包谷案	提倡婦女下田鋤草以裕民生案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鎮坪縣長賀武 鎮坪縣長賀武 鎮坪縣長賀武 鎮坪縣長賀武 鎮坪縣長賀武 鎮坪縣長賀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民政局 民政局 民政局 民政局 民政局 民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衛生處 衛生處 衛生處 衛生處 衛生處 衛生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請將本縣地圖交回 請將本縣地圖交回 請將本縣地圖交回 請將本縣地圖交回 請將本縣地圖交回 請將本縣地圖交回	擬編本縣警察並請發槍枝案 擬編本縣警察並請發槍枝案 擬編本縣警察並請發槍枝案 擬編本縣警察並請發槍枝案 擬編本縣警察並請發槍枝案 擬編本縣警察並請發槍枝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請由省派醫師主持本縣衛生院並償 發藥品案	擬請將鎮坪縣名改為鎮南縣 擬訂肅清煙毒實效辦法督令切實執行 擬訂肅清煙毒實效辦法督令切實執行 擬訂肅清煙毒實效辦法督令切實執行 擬訂肅清煙毒實效辦法督令切實執行 擬訂肅清煙毒實效辦法督令切實執行	長武接近特區民衆負担過重請列為 地方款最困難縣份轉請由國庫特別 補助案 請由省款補助本縣建設事業費以利 建設案 整頓洛耀河水利案	長武縣長常賡武 長武縣長常賡武 長武縣長常賡武 長武縣長常賡武 長武縣長常賡武 長武縣長常賡武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中央已有通令不准輕易更改縣名不得 因小事遽請更易 肅清煙毒早有嚴密法令應即依序執 行並須別立名目如須實施檢查自可 隨時請辦 併入沿綫十縣內臨時另案提會 此案暫行保留	此案該縣及淳化縣長遵照前擬整頓 辦法四項迅速辦理呈報並由水利局 令杜皮玉遵照	普通建設事業可就可能範圍內設法 興辦水利及開鑿應將詳細計劃呈核 此案已由糧政局統籌擬議應併案辦 此案前經呈請現食經費籌措仍未確 定應緩設立	此案前經呈請現食經費籌措仍未確 定應緩設立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本縣戰時供應及津貼經費統計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華縣縣長晁志旭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農業廳專案呈請核辦	民政局 民政局 民政局 民政局 民政局 民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財政局	衛生處 衛生處 衛生處 衛生處 衛生處 衛生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農業處			

70	69	68	67	66	65	64	63	62	61	60	59
668	661	556	655	654	653	652	651	650	648	647	646
請定貿易委員會提高桐油價值駕料 長村案	請立師資訓練班請補助經費案	白河縣長蔣瑞仁	准予照轉應印專案呈辦	建 設 還	財 政 部	司軍 令管 部區	司軍 令管 部區	司軍 令管 部區	同 右	同 右	同 右
請減少本縣月徵額數案	請轉駐陝軍糧局設置白河倉庫以濟 軍食	平民縣長王昭旭	擬交糧收局辦理應再專案呈核	應就核定之國民教育費內勻配開支	在請示軍政部核減配額未得覆以前 應由該管帥區的辦應另案呈核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本縣新來難民在三十一年度暫緩參 加抽簽集	本縣新來難民等處解送以免糾 紛案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請設法維持鄉民義倉案	本縣大荒奇重請設法救濟俾免流離 失所案	安康縣長劉朝軒	應專案呈請南生署並編具經庫費概 算書以便派員協助籌劃	應專案呈請南生署並編具經庫費概 算書以便派員協助籌劃	應專案呈請南生署並編具經庫費概 算書以便派員協助籌劃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涇陽縣之口鎮西門外沿渠大道應由 緩征案	涇陽負責修築以利交通案	淳化縣長王定邦	應專案呈請核辦	建 設 還	財 政 部	司軍 令管 部區	司軍 令管 部區	司軍 令管 部區	同	同	同
撥款支給銀行股本案	撥款支給人民以第二期到期節約儲蓄	安康縣長劉朝軒	此案已明令緩交三成贍辦當屬較易 辦納地力賦交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涇南縣長王文光		准如所請應即專案呈辦	財 政 部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83	747	請擴發農業貸款試辦合作事業簡易農 業及均分稅糧案	同	同	同	同	同	前
84	748	各縣將會長請撥大水振款以報災 荒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85	749	請豁免本年度田賦徵實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86	750	請增加大縣預備金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87	751	請按所估地價比例增加縣經費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88	752	夫補助各縣公未能按時發給請假 款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89	753	請撥付各縣暫時食糧補給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0	754	請由各縣暫時食糧補給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1	755	請由各縣暫時食糧補給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2	756	神木縣長侯石年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3	757	本年減產應額已分派增加應候核 定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4	758	本年減產應額已分派增加應候核 定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5	759	本年減產應額已分派增加應候核 定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6	760	韓城縣長李汝庭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7	761	本年減產應額已分派增加應候核 定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8	762	本年減產應額已分派增加應候核 定案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99	763	府谷縣長高克恭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100	764	府谷縣長高克恭	同	同	右	右	右	右

104	103	102	101	100	99	98	97	96	95
794	793	792	791	790	789	788	787	786	785
嘉封各縣應採取密切聯繫案	請令飭延安當局不得更換鄉鎮保甲 以維行政系統案	陝北情形特殊各縣縣長及縣行政人員 一律先期輪訓案	邊區縣份環境特殊縣長有所請示應 立予指示或予以從權處理之權限案	請分飭延安不准在邊區及警備區收 購片稅案	提高示提高新縣制縣份佐治人員待 遇案	中央或省府補助各經費應按時撥發 以資維持案	請轉正中共領取枕頭風油公報以蘇 安國案	陝縣縣長張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右	同
右	右	右	右	右	右	同	同	同	前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前	同	同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右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同	同	同	右

附錄

一、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規程

第一條 本省為推進新縣制及研討各縣應行興革事宜期牧政

起見特召之行政會議

第二條 本會議之會員如左

一、省政府秘書處民運處財政廳建設廳農業處

保安處衛生處市政處糧政局社會處水利局財政局
統計室高等法院軍械監司令部驛之管理處經濟委員會動員委員會設計委員會及省政府直轄各主管機關

二、省政府全體委員

三、各縣行政督察專員

四、經省政府指定之縣長及葭龍勝治局局長

五、省農業廳廳長陝西省合作事業管理局處長陝西

省農業改進所所長陝西省公路管理局局長

駐本省中央各機關長官及專家學者由本會議函請之定

兩請參加

第三條 本會議由秘書處秘書長民政廳財政廳教育廳廳長、廳長

廳長及保育處處長各設省府委員高等法院院長、監禁區

司令部參謀長組織主席副議長省政府主席為主任、主席

本會議會期至之日必要時得延長之

第五條 本會議由秘書處秘書長民政廳財政廳教育廳廳長、廳長

廳長及保育處處長各設省府委員高等法院院長、監禁區

司令部參謀長組織主席副議長省政府主席為主任、主席

本會議會期至之日必要時得延長之

- 第七條 各項提案須於本年二月十日以前送交本會議秘書處以，便編定議和
- 第八條 本會議得依據提案性質分組審查委員會審查之
- 第九條 本會議決議案送請省政府採擇辦理
- 第十條 本會議組織秘書處辦理會議一切事務其組織簡章另定
- 第十一條 本會議召集日期及地點由省政府以命令行之
- 第十二條 本會議議事細則另定之
- 第十三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
- 第十四條 本規程由公佈之日起施行
- 二、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議事細則
-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細則依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規程第十二條制定之
- 第二條 本會議主席會議席次由本會議秘書處定之
- 第三條 本會議主席以主席團主席擔任並轉報副主席二人代
- 理之
- 第四條 本會議每日舉行次數及會議時間由主席團主席核定列
- 入議事日程先期通告
- 第五條 本會議每屆舉行次數及會議時間由主席團主席核定列
- 入議事日程先期通告
- 第六條 本會議委員及秘書處日程由秘書處秘書處會同秘書處
- 秘書處大會

第二集

第十六條 會議時如發現議案前後有矛盾不必重複再行表決各項議案得由提案人聲請修改或撤回

觸時得由提案人等請修改或撤回
本會議須照議事日程順序討論決此主權宣佈
變更之

第十八條 本會議開會時間如有變更或延長之必要時應至原定佈
之

第三章 國際動盪

第十九條 凡會員遇有重大問題得隨時聯繫但須在出席會議二天

以上之連署或附註

第二十條 本會議議案得分別審查由大會主席指定會員若干人為

審查委員組設審查委員會

第二條 審查委員會分為左列各組

第一組 民政

第二組 財政
第三組 教育
第四組 計政

第四組 經濟政策

第五組 民安

第六輯 兵役

第七組

第八編

第十組
其他

第二二二錄 審批委員會每期設主任委員一人由大會主席於該組審批委員會中選定之

費秀麗中指定之樂書在樂部有存

第八卷三
第六回

第二三條

各組舉行會議時間由各組主任委員酌定通知但不
得與大會時間衝突

第二四條

各組舉行會議時於每一議案審查終結後應將其審查意

見作成報告凡議案性質相同或互相關聯者得併案審查
如認為原議案有修正必要時併應擬具修正案提出大會

第五章 表決

第二五條

大會議表決議案取決於出席會員之多數同數時取決於
主席

第二六條

應付之議案由主席提付表決既表決後不得再就本
議案討論

第二七條

凡本會議列席人員為陳述意見但不得參與表決

第二八條

開會前出席會員與列席人員或來賓均須分別簽名在會
議時不得無故缺座或退席

第二九條

會員如有疾恙或其他原因不能出席時須敘明理由向主
席告假

第三〇條

第七章 附則

第一條

本細則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三、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秘書處組織
簡章

第一條

本細則依陝西省三十一年度行政會議規程第十一條製定
之

第二條

大府設秘書長一人副秘書長一人由省政府主席指定掌
理全處事務

第三條

大府各科科長及處事務各科科長由省政府各處局調員

第九條 本章程自公佈日施行

第四條 兼任 本處設總務文書議事三組指定秘書兼任組長并由幹事
分別辦理各組事務

第五條 總務組掌理左列各事項

一、會計庶務事項

二、交際招待事項

三、會場布置事項

四、不屬於其他各組事項

第六條 文書組掌理左列各事項

一、擬撰文件事項

二、收發繕校保管文件事項

三、會員及列席人員報到登記事項

四、宣傳事項

五、其他有關文書事項

第七條 議事組掌理左列各事項

一、編製議事日程及會議記錄事項

二、彙編提案及報告事項

三、整理決議案事項

四、各種編輯事項

五、其他有關議事事項

第八條 本處秘書記者若干由各組處調用之

日 期	時 間	項 目	時 間	項 目
三月一 日	上午九時 至十二時	各組審查會 預備會議	下午二時 至六時	各組審查會 星期休娛
三月二 日	上午八時 至十二時	各組審查會	下午二時 至六時	各組審查會
三月三 日	上午八時 至十二時	各組審查會	下午二時 至六時	各組審查會
三月四 日	上午八時 至十二時	各組審查會	下午二時 至六時	各組審查會
三月五 日	上午八時 至十二時	第一次大會	下午二時 至六時	第二次大會
三月六 日	上午八時 至十一時	第三次大會	下午二時 至六時	第四次大會
三月七 日	上午八時 至十一時	第五次大會	下午二時	閉幕式

四、大會議事日程表

五、會議程序

(一) 預備會議程序

(三月一日上午十二時舉行)

一、開會

二、主席恭讀國父遺囑

三、大會秘書處報告

四、推定主席團

五、推定審查委員

六、選舉動議

七、散會

(二) 第一次大會開會程序

(三月五日上午八時舉行)

一、開會

二、恭讀國父遺囑

三、大會秘書處報告

四、工作報告

五、列專員演辭

(三月五日正午由秘書處發佈)

每次大會如討論未能完畢或遇空襲警報應即擱至時間順延由大會主席決定宣佈之

五、討論（民數、保安、兵役）

(一) 民政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二) 討論民政類議案

(三) 保安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四) 討論保安類議案

(五) 兵役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六) 討論兵役類議案

七、臨時動議

七、散會

(三) 第二次大會開會程序

(三月五日下午二時舉行)

刺 月 政

一、開會

二、恭讀 國父遺囑

三、秘書處報告

四、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五、工作報告

(一) 吳專員學書

(二) 林專員毅

(三) 蔡專員

六、討論（財政及計政）

(一) 財政及計政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二) 討論財政及計政類議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四) 第三次大會開會程序

(三月六日上午八時舉行)

一、開會

二、恭讀 國父遺囑

三、秘書處報告

四、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五、工作報告

(一) 魏專員席儒

(二) 趙專員寓心（由科長王辛寶代）

六、討論（經濟及建設類議案）

(一) 經濟及建設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二) 討論經濟建設類議案

(三) 積政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四) 討論積政類議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五) 第四次大會開會程序

(三月六日下午六時舉行)

一、開會

二、恭讀 國父遺囑

三、秘書處報告

(389) 四、宣讀上次会议紀錄
五、工作報告

(一) 慶專員堅忍

(二) 溫專員崇信

六、討論(教育、訓練、衛生)

(一) 教育訓練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二) 討論教育訓練類議案

(三) 衛生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四) 討論衛生類議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第六次大會開會程序

(三月七日上午八時舉行)

一、開會

二、恭讀 國父遺囑

三、秘書處報告

四、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五、工作報告

溫專員良儒

六、討論(社會、其他)

(一) 社會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二) 討論社會類議案

(三) 其他審查組召集人報告

(四) 討論其他類議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對於行政會的感想

陝西省本年度行政會議，已於三月一日舉行。經過一週之努力

，將本省各種設施都仔細的檢討一過。我們不能視為一年一度的照例文章。

近年
以

二月政報

(391)

此次行政會議之第一條點，即爲注重基層組織。新縣制既過去縣制不同之點，不在於縣府組織之擴大與機構之充實。縣府組織之擴大，爲縣政發展之必然歷程，而機構之充實，又爲提高行政效能之前提，二者殆非新縣制之精意。新縣制之根本意義在樹立地方自治基礎，因此，凡有其層組織，實爲樹立地方自治根本的工作。在此次行政會議諸項提案中，無處不表現注重其層組織的精神。就就民政部所與本之提議而言：（一）關於增加保甲辦費及改善待遇者有六案。（二）關於獎勵保甲者有七案。（三）關

三司制的意義及其實施之方法，以期增進行政效率，完成抗建大業。行政會議的舉行，即為實施行政三司制之不可缺少的會議。行政三司制太局分三個部份，即計劃，執行與考核。中央為重視這種制度之進行曾迭次派組調查團考核團，以督導各地政務，但實施行政三司制之真正精神，係出於自覺自動而非出於被動，換言之，此種精神，實在內務而非外來。此次行政會議，即係以省為單位，將計劃執行與考核聯成一氣，作一個內發的統一的檢討。會議共開達僅一週，而討論與議決之案件竟達六百餘件，堅持不苟異議的氣氛，熱烈而又誠摯的討論，無時不充滿於會議場中。所以我們對於具有重要意義的會議，不能不有所感想。

恩
夫

- 關於戶籍機構者有九案，（四）關於健全保甲組織與人事者有六案
- （五）關於聯保連坐者有四案，（六）關於鄉村警察者有三案
- 其他各組各提案，以某層組織為提案之對象者，亦復不少。

各方面有關事項配合起來，扶助進行，乃能得圓滿結果，並以創造之事業為應注意。例如欲健全保甲組織，即非一單純問題，舉凡民財教建等政務，均須有適當之發展。所以欲健全保甲組織，而保甲組織之機構為何？保甲人員之知識及品格等問題，均為健全保甲組織應有的問題。一有掛漏，即為缺陷，甚至因此而影響整個事業之成就。所以詳細周密，在治事方面，極關重要。此次行政會議所提諸案中，即表現了詳細周密的學實。例如為加緊新縣制工作，有督導提案，有獎懲提案，有競賽提案，有觀摩提案，有示範提案，可說是應有盡有。又如健全保甲組織一事，有訓育保甲人員之提案，有關整鄉鎮區域之提案，有改訂保甲體系之提案，有修訂保甲公約之提案，有整理戶口冊及門牌之提案，有修正戶口表之提案，有劃一保甲內各項名稱及設置保界牌之提案，有公佈法令之方法以便使人民易於了解之提案。總而言之，大者如制度，小者如工作方法，無不注意及之，其費想之周，真可謂鉅細不遺。

此次行政會議之第三特點，即為計劃切實。一切建設計劃，固由我們主觀上有此需要而起，但計劃之客觀基礎，須視我們主觀具有何力量如何而定。倘計劃不由這個原則而擬就，則此計劃必有一部仍是建立在空想之上，每因一部份計劃是建立在空想之

上，竟使全部計劃落空。這是數見不鮮的事。尤其是我們抗戰到了今日的時候，對外來的生產資料及生產品的運輸道路，已被敵人封鎖，內部的生產又常被敵機肆擾而遭受許多阻礙。所以我們的建設計劃，才應建立在可能而又有效的上面。此次行政會議，就建設組所審查之提案而言，其精神首注意於水利的興修，次注重於合作社之建立，再次為提倡手工業，農村副業與荒地之利用。所以在建設組所審查之諸提案中，關於水利者，除水利局所主辦之諸水利事業外，有各縣小規模之水利工程，由地方自行辦理而由水利局指導案。有各縣於河渠兩旁及山坡地帶，普遍種樹以梗阻洪流，減免河患，防止冲刷農田案。有請地方政府負責巡護堤岸工作案。有補救水渠之不及，應提倡開築堰塘山溝，分段築壩開閘節儲天雨流水，用資灌漑案。關於合作者，有積極推進合作教育以奠定合作事業基礎案，有在縣各級合作社成立後，各縣鄉鎮保公共造漆應盡先利用各級合作社經營以收宏效案，有強化合作社導機構，樹立合作組織信仰，俾便發展合作事業案，有設立合作金庫以便推進合作事業案，為充實縣各級合作社之業務，各縣合作組織應與農業技術機關密切合作案。其他有因地制宜提倡各種手工業案，有提倡畜牧案，以至於提倡農村副業養鷄養鴨案。蓋以陝西之情形言，水利事業已有良好之成就，來將之發展，正在努力建設中，為陝省規模最大，最合於地方實際情形而又收效最宏之事業。新縣制之經濟建設，為鄉鎮保之造產，而合作事業幾為鄉鎮保造產之唯一的可能的工具，其他如因地制宜之各種手工業，牧畜與村農各項副業，均為最合實際最普遍最易推行之事。倘我們輕視此種建設，等於昧於陝省社會之情況，而不知建設計劃之客觀基礎也。

此次行政會議之第四特點，即為努力競進。一切效率之提高，方法雖有不同，但努力競進之精神，實為提高一切效率之主要

動力，因競進的力量係出於自覺自動，故其收效之宏，為其他方法之不及。陝省地域之劃分，向因自然地勢而分為陝南陝北與關中。在上述區域中，政治經濟與教育文化，復因自然地理關係，彼此間有極大之差別，故在各種建設上不能有平衡的發展。此次行政會議之主要議題為實施新縣制，各與會長官就此議題上，表現一種努力競進的精神。故在各提案中，比較落後未實施新縣制之縣份要求提前實施新縣制，已實施新縣制之縣份，要求充實組織機構，充實工作人員之技能，以期早日達到新縣制之實現。此類提案甚多，不必列舉。此係一種工作上競進之精神，我不能視為向上級機關要人要錢，廣架鋪張之風習。

其實說起來，陝省之推行新縣制，若以現在狀況說，比較其他省份，更為困難。其困難原因，簡言之，即陝省無論在改革上與物質各條件上，均為一落後區域，並且地處戰區，供應頻繁，更有所謂特區存在，阻梗橫生。省府為推行此種新制度之不顧困難情況如何，併力以赴，以期新縣制早日實現，即為與其他省份競進工作之表示。故此次行政會議，雖係一年一度的例會，但就以實施新縣制為會議主題說，實具有一種努力競進的精神。

在這種競進的精神下，自然要遇到種種困難。這些困難，就人的方面說，原有的工作人員技能不够，需要訓練，新的工作人員，需要大批培養。在生活方面說，無論是原有的或新增的工作人員，都需要改良待遇，以維持他們最低限度的生活而加強他們服務的精神。就事的方面說，舊的組織需要充實，新的組織需要設立，而新的業務更需要努力創造。所以在此次行政會議提案中，要人要錢，要改善生活待遇，要添設新的機構等類提案，幾乎全提案中的主要成份。這些困難，確是真正的困難，但我相信這些困難，在努力競進的精神下，是可以克服的。

卷三

行政技術問題

（鐵道東平報二月一日社論）

郝先

敬獻于全省行政會

會議

今日本省行政會議開幕，其方案之審美盡善，可以預期，毋容吾人置喙。惟會議推行方案之實際工作技術問題，影響行政效率甚大，取就個人經驗所得，提供於與會諸公之前，以爲行政之參考。

委座嚴府 謂理「知難行易」學說，倡導「力行哲學」，以期實現三民主義，貫徹革命政策，所以昭示革命同志，尤其是行政人員，必須「實幹」，「苦幹」，「硬幹」，「快幹」。蓋「徒法不能以自行」，「有治法必有治人」。則出席會議諸公，似應憶認實際工作技術，爲爭取行政效率所必要者。技術維何？除處理公文技術外，約有三項，茲分述之：

(一)負行政責任者，每年應根據全省行政會議原則，以最經濟之時間，召集各級幹部，作兩次集會或訓練，或講習，推行上級方案及一切政令，而爲工作技術之指示，並聽取下級困難情形，爲其設法解決之；更授之如何鄉村土豪劣紳，及剷除各種政治障礙之方法，以克服一切困難；上下一心，政令自可澈底推行。所應注意者，此種集會，應使每個幹部，專心一志集思廣益，共赴事功。若主持不力，紀律不嚴，徒爲照例集會奉行故事，則時間經濟矣。同時留心所屬鄉鎮各方面之民衆集會（古會或達集），得悉日期，必親往參加，作簡單明瞭通俗語言，以開明政府國策與命令，務使民衆人人認識長官，了解政府苦衷，一切政令，勢在必行。良以民衆文化水準太低，非文告可曉諭者也。更對壯丁入隊集合訓練或出征時，必須親自迎送，就地公開查詢，是否合乎三本原則：合者獎之，不合者懲之，對鄉鎮長保甲長信實必罰，見諸事實，則存心舞弊者，不敢嘗試，本公守法者，知所圖功，此「威以刑而勵以名」者也。

(二)從政者下鄉深入民間，觀察利弊，考核各級工作成績，原爲現代政治之新作風，但不宜公開預定日期路線，使各級幹

部早作準備，倘方民衆標語歡迎，必須出人不意，以神速之行動與方法考核之，賞罰之。如近來鄉鎮長保甲長等各級幹部，當遇格瑣境電話總機人員，隨時告以出巡長官之行止，以作準備，即其實例。故長官之出巡，必輕裝簡從，絕對秘密，始可得見鄉鎮面目。若以團體行動，公開觀察，決不能窺見實際工作成績，勝行賞罰，而收事半功倍之效。惟有神認其行動，使各級幹部工作人員，時時有長官來臨之戒懼，以堅強其工作。乃一般出巡觀察者常自解曰：「雖然是明白囑其妥帖，聽候觀察，但較不子察察，不作一度之準備者爲愈」，此種不澈底觀念，即由於未能注意實際工作技術之改進，以實幹硬幹苦幹快幹者耳。

(三)行政長官之威嚴，在政府立場上洵屬必要，但有時爲求工作效率計，亦可捨除武裝護士緊隨，微服抽查所屬工作情形，考察民間疾苦真象，務使民衆樂於接近，勿使望而生畏，則不定期無範圍之觀察，始可收到實際工作之效果。狡詐者即無所施其技，被壓迫者亦可作不平之鳴。更能設一親自每日啓封之密告箱，從中搜索民衆意見，使土劣貪污者流，無法隱瞞其惡，並採忠言以自省自勵，則民衆有冤者可以得伸，作惡者無所遁逃。庶乎遠奸絕跡，土劣改過，貪汚自新，而使工作推進，有不令而行之效。

以上三項，不但輕而易舉，而且惠而不費，若以熟心毅力，持久運用，則政令必可完全貫徹。即上級長官，對此亦不妨試驗爲之必收事半功倍之效。余爲此論。本極平凡，但欲求實效，必須奉行。謹理「知難行易」及，委座「力行哲學」從大處着眼，小處着手，對於有關抗戰建國之方案，必須心到眼到口到手到門到，以運用實際工作技術，始可必其確實，萬勿以一箭一書之工作報告，便可證實其任務完成也。以上管見，不知諸君行政會議諸公以爲如何？

向省行政會議致啟

新秦書三月八日短評

本省三十一年之行政會議，一月於日昨閉幕，會議一週，審定重大議案，可謂適時之策。茲將要旨，以資轉載。

此次會議，大為分發錢幣，講以改善農業之異象，諸深入問題，
中心，繼接受過去之主張，定運用健全之方法，全部議案，尤
系戰時經濟起義，可謂一針見血。除向卓諸先生，致光榮之以
外，極望與會諸先生，各為原來職位後，應本大會之精神，齊心
合作，毫無保留，堅決當行，且行之而有效，以利「貢助」
「力行」之旨，切勿踏過吾人而不行，行而不識好之顧，諸先
別矣！敬族！

本刊投稿簡要

- 一、本刊歡迎投稿，凡關於開明主義，宣傳政策，鼓勵民權，抗戰情緒，增强抗戰力量，足為提高民族尊榮之各種論文，短評，述記，小說，詩歌等，均所歡迎。
 - 二、來稿以舊體文為主，並請寫清姓名，加新式標點符號。
 - 三、來稿驗轉約者外，至長勿過三千字。
 - 四、來稿得由本刊酌加刪改，如不照刪改者，請於投稿等附加聲明。
 - 五、稿件發表時，如何署名，聽任著者自便。但稿末項註明真實姓名、職業，及詳細住址，以便面商。
 - 六、來稿登載後，一千字按五元至十元酌收薄酬。如不願受賄者，請另此聲明。
 - 七、來稿登載後，一千字按五元至十元酌收薄酬。如不願受賄者，請另此聲明。

目要期七第卷三第刊本 目要期六第卷三第刊本

段之、遷駕、夢賓、志旭、迺華、曉和、仲衡、向達、廷立

——謹誌為已之文獻，本刊均令出專號，未能得登。幸期自當
分——揭載，並希源源惠易佳作，用光篇幅。特此頌
——祺！

政治與力量

志願達成，深明應所教育之的任務（第一名）顯示
志願達成，深明應所教育之的任務（第二名）李幼

文怎樣邊北
陝北資源概述

卷之三

司湖

對實施新編制之要求
對於今後新軍的希望

地方自治之真惡性及其促進之方法
心理地圖之物質組織之綱要

論陝西社教工作之改進及發展
我國建軍與民族素質

——優勝——瓦塔達成縣訓練所教育長的任務（

文、怎樣達成點評所教育長的任務(第五名
司首訂附文)

新編詩文語辭士
本期價目